H&H Group
inspiring wellness

Health and Happiness (H&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健合 (H&H) 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1112)

Annual Report
年度報告
2017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1
企業管治報告	31
董事會報告	47
獨立核數師報告	7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6
綜合財務狀況表	87
綜合權益變動表	89
綜合現金流量表	91
財務報表附註	93
五年財務概要	18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羅飛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張文會博士
吳雄先生*
羅雲先生
陳富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博士
陳偉成先生
蕭柏春教授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魏偉峰博士*(主席)*
陳偉成先生
羅雲先生

提名委員會

羅飛先生*(主席)*
魏偉峰博士
陳偉成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偉成先生*(主席)*
魏偉峰博士
羅飛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黃德儀女士*FCS, FCIS*
楊文筠女士

授權代表

羅飛先生
黃德儀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

香港
鰂魚涌
華蘭路18號
太古坊
港島東中心40樓4007-09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鰂魚涌
華蘭路18號
太古坊
港島東中心40樓4007-09室

公司網站

www.hh.global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滙豐總行大廈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 吳雄先生及陳富芳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Laetitia Marie Edmee Jehanne ALBERTINI EP. GARNIER女士及王亦東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動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8,095,345**	6,505,616	24.4%
毛利	**5,265,614**	4,059,067	29.7%
經調整可比EBITDA*	**2,245,467**	1,804,716	24.4%
年內經調整可比純利**	**1,208,431**	884,013	36.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950,814**	1,543,193	26.4%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1.48**元	人民幣1.52元	(2.6)%

* EBITDA指扣除利息、所得稅開支、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EBITDA為人民幣2,060.4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043.1百萬元)。經調整可比EBITDA = EBITDA－外幣兌換收益淨額+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虧損／(收益)淨額+與認沽期權相關的金融負債之公允值虧損+就若干退稅項目向Swisse原股東支付的一次性開支+有關嬰幼兒早期教育業務的一次性重組成本+非經常性整合成本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為人民幣928.5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052.0百萬元)。經調整可比純利 = 經調整可比EBITDA–折舊及攤銷－融資成本+利息收益－所得稅開支+ 購回分銷權所引致的與PGT特許權協議相關的無形資產一次性加速攤銷+贖回／購回可換股債券的非經常性虧損+就於二零一七年收購Swisse餘下17%少數權益融資／於二零一六年再融資相關的銀行收費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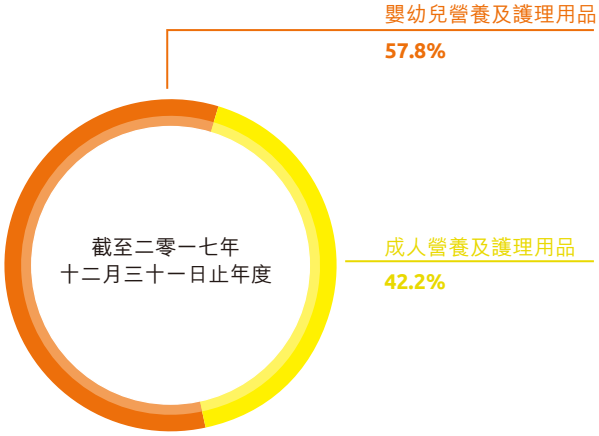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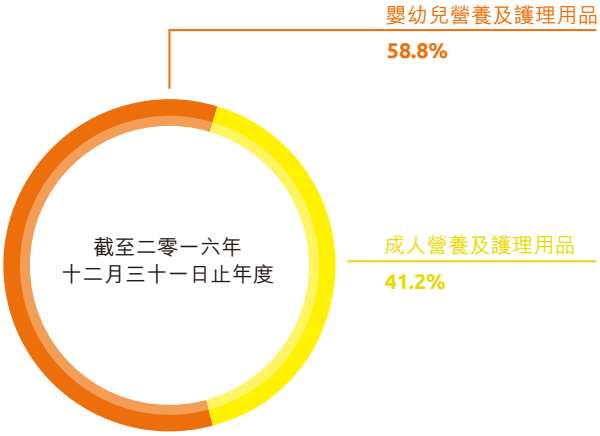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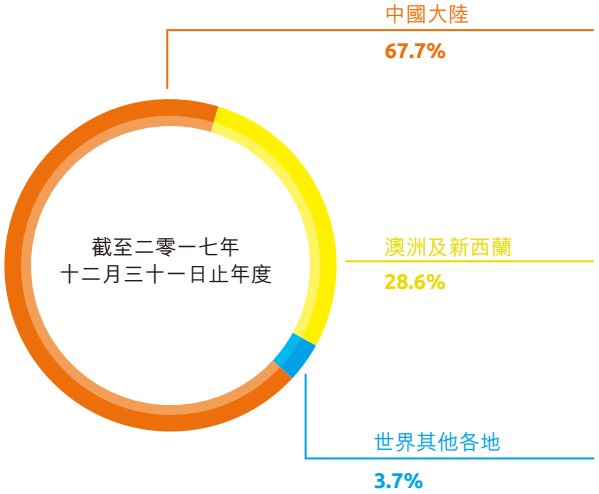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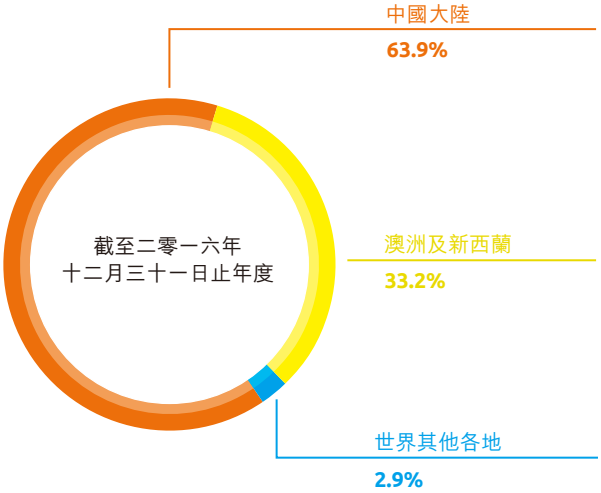

主席報告

親愛的股東：

本人欣然代表健合(H&H)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提呈我們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七年是本集團開始全面整合的一年。年內，我們在新的品牌形象下成功取得數項主要成就，同時在新集團名稱之下維持持續增長，進一步確立我們作為全方位的高端營養品及保健品供應商的地位，並設有兩個具同等戰略意義的分部：嬰幼兒營養及護理用品及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

於上半年，本集團完成收購Swisse Wellness Group Pty Ltd(「**Swisse**」)餘下17%少數權益。在少數權益收購後，本集團加快合併，將其所有業務歸於新的使命及願景之下。本集團其後終止Swisse與PGT Healthcare LLP(「**PGT**」)的合作夥伴關係，使其成為Swisse品牌及相關分銷權的唯一擁有人以於全球的新市場進行擴張。本集團的合併進一步將集團的營養品及保健品業務整合為四大主要品牌：Biostime™、Swisse™、Healthy Times™及Dodie™。此四大品牌令人嚮往，產品卓越，在澳洲、新西蘭、中國、法國和美國享有穩健的市場地位，並正快速於其他國際市場取得認可。

本集團雖於回顧年間專注於業務整合，但仍能於年內錄得強勁收入及盈利增長，得益於有利的行業動態、更明確的監管環境、以及有效的戰略及經營舉措。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入達人民幣8,095.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有24.4%的增長。與此同時，嬰幼兒營養及護理用品及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分部分別佔總收入約57.8%及42.2%，較去年同期兩塊業務分部增長貢獻水平相若。回顧年內的經調整可比EBITDA為人民幣2,245.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4.4%。經調整可比的純利亦增加36.7%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1,208.4百萬元。

回顧年間，中國的嬰幼兒配方奶粉市場開始從過往數年面臨的挑戰中復甦。儘管市場競爭仍然十分激烈，本集團亦從中國嬰幼兒配方奶粉市場愈來愈明朗的監管環境及消費升級之中得益。除該等外在因素之外，本集團優秀團隊的努力、富創意的銷售及營銷策略、經營效率改善以及分銷網絡的強化均進一步鞏固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因此，於二零一七年由嬰幼兒營養及護理用品業務所得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22.5%，此乃由於本集團的嬰幼兒配方奶粉產品及益生菌補充劑均有強勁增長。本集團的超高端及高端嬰幼兒配方奶粉系列展現強勁的銷售勢頭，較去年同期增長18.5%，乃由於整體市場增長、消費升級以及強勁的品牌推廣。近期委任中國演員劉燁及法國影星茱麗葉畢諾許(Juliette Binoche)為Biostime™嬰幼兒配方奶粉及益生菌產品的大使，進一步強化品牌於高端和超高端分部的定位，該市場會隨中國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實施新的嬰幼兒配方奶粉註冊規定繼續擴展。本集團已成功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食藥監總局**」)註冊五個系列，其中包括Biostime™品牌下的三個現有系列(現重新命名為阿爾法星系列、貝塔星系列及派星系列)、Healthy Times™品牌下的有機系列以及Adimil™品牌下的滿樂系列。

根據獨立市場調查公司尼爾森(Nielsen)的數據顯示，本集團旗艦嬰幼兒營養及護理用品品牌Biostime™的嬰幼兒配方奶粉市場份額輕微上升，而Healthy Times™的有機系列開始於整體市場份額中有貢獻。本集團中端品牌Adimil™下的嬰幼兒配方奶粉產品的市場份額較去年同期回弱。因此，本集團於中國整體嬰幼兒配方奶粉市場的份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維持穩定於5.5%。

與此同時，本集團益生菌產品分部的銷售勢頭於二零一七年保持強勁。該分部所得的收入達人民幣781.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4.7%，此乃由於中國消費者對益生菌相關健康裨益的認識提高、有效的營銷舉措以及首次引入高曝光的品牌大使，均令需求上升。本集團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在中國推出Dodie™高端紙尿褲系列，此法國家庭品牌吸引到喜愛高端產品的消費者，在當中深受歡迎。

主席報告

於二零一七年，Swisse™品牌下經營的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分部在其所有核心市場均展現強勁銷售勢頭，主要由於全球市場對健康的關注上升、中國的跨境電子商務監管環境更加明朗、以及強勁的品牌推廣及成功的產品發佈，均推動消費者需求急增。於二零一七年，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分部收入達659.4百萬澳元，按經匯率調整基準，較去年同期增加21.5%。根據獨立市場調查公司IRI的研究數據，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Swisse在澳洲維生素、草本及礦物補充劑市場繼續保持其領先地位，市場份額為16.1%。

本集團的「高端優質、驗證有效、令人嚮往，追求卓越」(「**PPA**」)的經營模式獲得公認。為了符合其於維生素、草本及礦物補充劑市場穩建的高端定位，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初起提高了其成人營養及護理產品於中國線上市場及澳洲市場的售價。本集團已加強於品牌及營銷舉措的投資，包括和一級方程式車隊法拉利(Scuderia Ferrari F1® Team)訂立夥伴協議，及透過委任全新及現有品牌大使—電影巨星范冰冰及妮歌潔曼(Nicole Kidman)。這些營銷投資透過提升Swisse於全球市場的品牌認知，促進其業務在現有市場增長和在新市場的業務拓展。再者，Swisse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八日在中國開展一般貿易業務，利用本集團全新及現有全國零售網絡，推出血橙精華(HSN)以及液體及泡騰片形式的蔓越莓濃縮精華等多款明星產品。為推動本集團在中國的跨境電子商務及一般貿易業務，本集團亦大量投資於與主要電子商務平台締結的夥伴關係，包括天貓、網易考拉海購、京東及唯品會，以發展創新的營銷及贊助活動，如「雙十一」活動，成功提升品牌知名度及帶動市場的消費者需求。

本集團亦於年內與中國多個垂直電子商務平台及以社交網絡為基礎的線上零售商締結新戰略夥伴關係，其中包括小紅書、天貓平台上的阿里健康等。除利用於線下市場現有的分銷渠道外，本集團亦擴闊Swisse的銷售網絡至母嬰門店譬如孩子王、個人健康護理店譬如屈臣氏及萬寧，以及高端超市譬如山姆會員店及Ole'。本集團預期在中國擴展新的銷售渠道，包括美妝店譬如妍麗，同時進一步開拓其他銷售增長及提升品牌知名度的機遇。

前景

本著讓人們更健康更快樂的使命，本集團將繼續優先將其四大品牌在新使命及願景之下整合，以提升其增長潛力，發揮更大的協同效應及經營效率，尤其是在供應鏈、分銷、研究及創新、財務、客戶關係管理、企業文化以及人員能力等方面。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其於歐洲、亞洲、大洋洲及北美洲的區域中心，以及透過在研發、品牌建立及營銷方面的新舉措來拓展其國際足跡。Biostime營養與護理研究院(「**BINC**」)首個辦事處在日內瓦開幕亦為本集團產品的優良品質提供持續的科學化支援。另外，本集團將繼續實行PPA經營模式，作為核心的業務策略，當中包括創新的市場推廣活動及名人代言，以本地及全球的規模正面傳達品牌形象。該等行動可確保本集團繼續發展其國際業務、品牌能見度及高端營養品及保健品的領導地位。

嬰幼兒營養及護理

自食藥監總局的新註冊規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中國的嬰幼兒配方奶粉市場能見度顯著提升。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推出擁有新包裝及升級配方的獲批准系列，並將會繼續加大品牌及營銷活動的投資，以推動中國市場銷售增長。為迎合消費者對不同售價的嬰幼兒配方奶粉的需求，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提交註冊另外兩個系列，即Biostime™品牌下的Terroir系列及Adimil™品牌下的Adimil系列。本集團預計該等系列將符合當局要求，並很可能約於二零一八年年中獲批。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提交註冊Biostime™品牌下的超級呵護系列。

主席報告

本集團將以具啟發性的品牌加上經過整合的全球資源，基於早前於美國推出Healthy Times™品牌及於法國推出Biostime™品牌有機嬰幼兒配方奶粉，繼續擴闊其全球線下知名度，以在快速增長的嬰幼兒有機配方及嬰幼兒護理品市場中把握機遇。本集團憑藉該等新產品組合，冀能在國際市場上擴張勢力，加速拓展。

成人營養及護理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計劃在Swisse品牌下推出一系列創新產品，在中國市場建立持續的領導地位的同時，進一步將業務擴展至其他領域。本集團亦已開始為功能性食品進行備案及註冊，以在中國提供更完整的食物補充劑產品，並加上只透過一般貿易銷售的普通食品。本集團已提交譬如鈣+維他命D等保健品的備案申請。

為加快業務擴張及拓展消費客群，本集團將利用其全球資源加速Swisse於現有市場的曝光，同時維持其現有市場份額。所有與收購分銷權有關的市場（包括中國大陸、荷蘭、英國、新加坡、意大利及中國香港）收購PGT業務轉讓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前完成。

尤其在本集團於中國的核心市場，終止與PGT的合作夥伴關係將容許本集團利用其於中國充分利用的分銷網絡，並充分捕捉未來業務發展的機會。本集團致力於積極投資Swisse於中國的跨境電子商務及一般貿易業務，透過進一步加大於營銷舉措的投資以支持主動銷售及提升消費者認知。本集團亦會利用其正在擴展的銷售資源以提升Swisse於中國快速增長的維生素、草本及礦物補充劑市場的線下知名度，同時逐步將更齊全的補充劑產品引入該市場。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基於其業務模式產生強健的現金流，故大大改善槓桿率以及優化其資本結構。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預期基於現有業務經營將持續產生強勁現金流，且資本效率得以進一步提升。

挑戰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預期中國的監管環境 — 包括新的嬰幼兒配方奶粉註冊規定、跨境電子商務法規以及新的保健產品備案及註冊程序 — 將更趨明朗。中國的新嬰幼兒配方奶粉註冊規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未向食藥監總局註冊的嬰幼兒配方奶粉企業在其現有存貨售罄後，將不具備於中國一般貿易市場銷售嬰幼兒配方奶粉產品的資格。在新的註冊規定之下，所有已註冊的嬰幼兒配方奶粉企業須更改其獲批准的嬰幼兒配方奶粉產品的標籤及包裝。由於主要嬰幼兒配方奶粉企業加大彼等於品牌及營銷舉措的投資，本集團預期整體嬰幼兒配方奶粉市場仍然競爭激烈。

在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分部內，根據二零一七年九月國務院所發出之公告，中國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首次公佈的新跨境電子商務法規的執行時限被進一步推遲至二零一八年年底。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商務部將新跨境電子商務的業務政策框架下試點城市由10個增至15個。現時，所有經跨境電子商務入口的商品均被視作個人物品，且不受貿易貨品註冊規定所限制，直至另行通知為止。由於中國的跨境電子商務平台於二零一七年持續強勢增長，本集團預計中國政府希望維持順暢的跨境電子商務交易，以及促進過渡期之後跨境電子商務平台的健全發展。無論如何，本集團將致力積極應對千變萬化的政策環境，通過提供多元化渠道以滿足不同消費者的需求。

為了應對複雜且費時的新的保健食品備案及註冊程序，本集團已開始為功能性產品進行備案及註冊，以在國內提供一系列更完整的補充劑產品。本集團預期隨著集團持續投入Swisse在中國業務的品牌及營銷舉措以及推出新的品類，來自Swisse於中國的一般貿易業務的銷售貢獻將會增加。

社會責任

本集團致力讓人們更健康更快樂—更不是單靠提供優質及驗證有效的產品以及實現其商業價值。在為股東創造價值的同時，本集團亦致力成為將社會及環境責任融合日常決策的機構。

於二零一八年，健合集團將更專注於了解其對環境及社會的影響，並為提升整個集團的可持續性而發展重點戰略舉措。本集團將堅守六大基石：人、品牌傳承、科學與創新、優質、健康生活及全球公民。

Swisse持續維持經澳洲政府國家碳補償標準認證的碳中和地位(Carbon Neutral)，並於國際森林日種植了1,000棵土生樹木，有助於未來地球之肺的發展。Swisse於二零一四年創立的慶祝生活基金會向不同社會機構提供了14項資助，旨在促進健康生活三大基石(正念、運動和營養)。

主席報告

對於嬰幼兒營養及護理用品分部而言，二零一七年是「合生元中國母嬰救助基金」的十週年，其於二零零七年在與中國紅十字會基金會合作下成立。本集團承諾每售出一件貨品，即捐贈人民幣0.10元至合生元中國母嬰救助基金。自成立而來，合生元中國母嬰救助基金已透過線上及線下慈善活動募得總額約為人民幣32.4百萬元善款，並為超過1,584名飽受嚴重疾病折磨的兒童及母親提供支持。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的中國公益節獲頒「年度責任品牌獎」，以肯定本集團對改善社會健康的貢獻。

由於每個品牌均擁有相應的慈善基金，本集團希望整合集團內部業務發展的可持續性及企業社會責任平台，以呼應其使命與願景—幫助人們慶祝生活每一天。

致謝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成功實施業務整合為往後數年的全球業務擴展鋪下穩固根基。這一斐然成績與我們的員工、消費者、業務夥伴、債權人及所有市場上投資者的鼎力支持密不可分。本人欲藉此機會向以上所有人士致以衷心謝意，並期待與彼等建立長期夥伴關係，以讓人們更健康更快樂為終極願景，共創佳績。

主席
羅飛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五日

經營業績

收入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較二零一六年增加24.4%至人民幣8,095.3百萬元。得益於有利的行業動態、更明確的監管環境、以及採取的有效戰略及經營舉措，嬰幼兒營養及護理用品及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分部於二零一七年均見穩健增長。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佔收入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嬰幼兒營養及護理用品	**4,681,467**	3,823,090	22.5%	**57.8%**	58.8%
－嬰幼兒配方奶粉	**3,717,214**	3,203,601	16.0%	**45.9%**	49.3%
－益生菌補充品	**781,741**	505,386	54.7%	**9.7%**	7.8%
－其他嬰幼兒產品	**182,512**	114,103	60.0%	**2.2%**	1.7%
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	**3,413,878**	2,682,526	27.3%	**42.2%**	41.2%
總計	**8,095,345**	6,505,616	24.4%	**100.0%**	100.0%

嬰幼兒配方奶粉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嬰幼兒配方奶粉的收入為人民幣3,717.2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513.6百萬元或16.0%。增長主要由於Biostime™品牌超高端及高端系列嬰幼兒配方奶粉產品的強勁銷售勢頭，以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推出並自此深受客戶歡迎的Healthy Times™品牌有機嬰幼兒配方奶粉的新增銷售所致。增幅被Adimil™品牌中端嬰幼兒配方奶粉產品的收入減少而部分抵銷。

益生菌補充品

回顧年間，本集團錄得益生菌補充品的收入人民幣781.7百萬元，與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505.4百萬元相比大幅增長54.7%。中國對益生菌的健康裨益的認識提高、推出有效的營銷舉措以及於年內首次引入高端的品牌大使，均導致消費者需求有所增長。

其他嬰幼兒產品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其他嬰幼兒產品分部的收入由去年的人民幣114.1百萬元增加60.0%至人民幣182.5百萬元。增長乃由於Dodie™品牌嬰幼兒護理產品的新增銷售所致，本集團在二零一六年末收購AB Pharma S.A.S及其附屬公司的所有股權後，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該等產品開始貢獻於本集團的收入。

經營業績(續)

收入(續)

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

按經貨幣調整可比基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分部收入為659.4百萬澳元，較二零一六年的收入542.5百萬澳元增加21.5%。本集團在澳洲及中國市場均展現強勁銷售勢頭，主要由全球市場對健康的關注增加、創新的市場推廣活動及名人代言，以及中國的跨境電子商務監管環境更加明朗所推動。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Swisse正式在中國開展一般貿易銷售，進一步擴展除於二零一六年推出的跨境電子商務貿易以外的中國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從中國跨境電子商務及一般貿易獲得的主動銷售佔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分部總收入的28.5%。

毛利及毛利率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錄得毛利人民幣5,265.6百萬元，較去年增長29.7%。本集團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六年的62.4%增長至二零一七年的65.0%。

於二零一七年，嬰幼兒營養及護理用品分部的毛利較去年增加26.8%至人民幣3,191.8百萬元，毛利率由65.8%增長至68.2%。毛利率較高乃主要由於：(i)產品組合改善，即較高毛利率的Biostime™品牌嬰幼兒配方奶粉及益生菌補充品的銷售佔比提高；及(ii)優化庫存管理及減少滯銷產品。

按經貨幣調整可比基準，於二零一七年，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分部的毛利較二零一六年的311.9百萬澳元增加28.4%至400.5百萬澳元。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分部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六年的57.5%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的60.7%，主要由銷售價格提升、向客戶提供的折扣及免費贈送的產品減少、以及存貨管理效率提升所推動。

其他收益及利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及利益為人民幣143.5百萬元。其他收益及利益主要包括利息收入人民幣38.3百萬元、外幣兑換收益人民幣53.9百萬元、嵌入優先票據的提早贖回選擇權及遠期貨幣合約的公允值收益人民幣32.4百萬元、政府補助人民幣18.4百萬元以及其他項目。回顧年間，其他收益及利益較去年減少人民幣180.2百萬元。減少主要由以下項目共同作用所引致：i)金融衍生工具公允值收益減少人民幣128.0百萬元及ii)外幣兑換收益較去年減少人民幣45.2百萬元。

經營業績(續)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銷售及分銷成本為人民幣2,711.7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增加人民幣760.0百萬元或38.9%。

根據Swisse與PGT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所簽訂並隨後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作出修訂的合作協議(「**合作協議**」)，Swisse授予PGT在除澳洲、新西蘭、北美洲和中國以外的全球大多數地區獨家營銷及分銷Swisse產品的分銷權，作為交換，PGT需要向Swisse支付特許權使用費。於二零一五年收購Swisse的收購日，本集團將預期從PGT獲取的特許權使用費確認為17.9百萬澳元的無形資產，按其估計使用壽命8年以直線法作攤銷。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本集團與PGT簽訂資產轉讓及終止協議，以總代價103.5百萬美元(包括交易成本及或然付款)購回合作協議下授予PGT於該等市場的分銷權。同時，本集團放棄向PGT收取任何特許權使用費的權利。因此，於二零一七年確認與此有關無形資產的餘下賬面值一次性加速攤銷開支為人民幣66.5百萬元。

不計及上述一次性非現金開支，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成本較去年增加人民幣693.5百萬元至人民幣2,645.2百萬元，其於回顧年間佔本集團的收入百分比較二零一六年增加2.7個百分點至32.7%。

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在宣傳及營銷活動的投資增加，例如引入新品牌大使、進行贊助活動及客戶教育活動。宣傳及營銷活動的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607.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36.1百萬元至回顧年度的人民幣843.9百萬元。該等開支已按照本集團的新策略規劃而預留撥備及使用，本集團認為該等開支在中國嬰幼兒奶粉新規即將生效前年度投入非常關鍵。該等開支對Swisse一般貿易銷售、Healthy Times™品牌有機嬰幼兒配方奶粉及Dodie™品牌紙尿褲在中國開展後的市場擴展以及提高品牌全球知名度亦非常必要。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7.2百萬元增加36.1%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6.0百萬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為提升經營能力以支持全球的擴展而招致額外僱員開支，以及與本集團的整合項目有關的新增開支。

於二零一七年，行政開支佔本集團收入的百分比為6.0%，較二零一六年的5.5%增加0.5個百分點。

經營業績(續)

其他開支

二零一七年的其他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144.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356.3百萬元。其他開支主要包括研發開支人民幣98.6百萬元及下列非現金或非經常性開支：(i)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非現金公允值虧損人民幣176.7百萬元；(ii)就若干退稅項目向Swisse原股東支付的一次性開支人民幣34.8百萬元；(iii)有關本集團嬰幼兒早期教育業務的一次性重組成本人民幣30.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5.7百萬元的性質為非現金。

EBITDA、經調整可比EBITDA及相關比率

經調整可比EBITDA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1,804.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40.8百萬元或24.4%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2,245.5百萬元。二零一七年的經調整可比EBITDA率為27.7%，相對二零一六年的經調整可比EBITDA率維持穩定。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EBITDA為人民幣2,060.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43.1百萬元輕微增加0.8%，二零一六年的EBITDA乃是包括大額非現金外幣兑換收益及金融衍生工具的公允值淨額收益的高基數。回顧年內的EBITDA率為25.5%。

經調整可比EBITDA自EBITDA調節非現金或非經常性項目得出，調整項目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EBITDA	**2,060.4**	2,043.1
調節下列項目：		
(1) 外幣兑換收益淨額	**(53.9)**	(99.1)
(2)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虧損／(收益)淨額	**144.3**	(160.5)
(3) 與認沽期權相關的金融負債之公允值虧損	**–**	21.2
(4) 就若干退稅項目向Swisse原股東支付的一次性開支	**34.8**	–
(5) 有關嬰幼兒早期教育業務的一次性重組成本	**30.0**	–
(6) 非經常性整合成本	**29.9**	–
經調整可比EBITDA	**2,245.5**	1,804.7

經營業績(續)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融資成本人民幣492.2百萬元，包括銀行貸款利息人民幣166.3百萬元、優先票據及可換股債券利息人民幣297.6百萬元、就為收購Swisse餘下17%少數權益(「**17%收購事項**」)融資相關的銀行收費人民幣15.2百萬元及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餘下部份產生的虧損人民幣13.1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404.6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440.2百萬元。

實際稅率由二零一六年的27.8%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的32.2%。實際稅率增加主要由以下項目共同作用所引致：(i)於二零一六年在若干美國附屬公司一次性使用結轉之稅項虧損後形成的計稅基數較低，及(ii)於二零一七年若干在稅項上的開支為不可扣減，例如與優先票據有關的融資成本、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虧損、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餘下部份引致的虧損及其他。

純利及經調整可比純利

經調整可比純利自純利調節非現金或非經常性項目得出，調整項目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純利	**928.5**	1,052.0
調節下列項目：		
(1) 外幣兌換收益淨額	**(53.9)**	(99.1)
(2)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虧損／(收益)淨額	**144.3**	(160.5)
(3) 與認沽期權相關的金融負債之公允值虧損	**–**	21.2
(4) 就若干退稅項目向Swisse原股東支付的一次性開支	**34.8**	–
(5) 有關嬰幼兒早期教育業務的一次性重組成本	**30.0**	–
(6) 非經常性整合成本	**29.9**	–
(7) 購回分銷權所引致的與PGT特許權協議相關的無形資產一次性加速攤銷	**66.5**	–
(8) 贖回／購回可換股債券的虧損	**13.1**	18.0
(9) 就於二零一七年17%收購事項融資／於二零一六年再融資相關的銀行收費	**15.2**	52.4
經調整可比純利	**1,208.4**	884.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經營活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950.8百萬元，由除稅前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人民幣2,405.4百萬元減已付所得稅人民幣454.6百萬元計算得出。

投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64.2百萬元，主要由於從PGT購回分銷權的付款人民幣497.0百萬元，部分被定期存款減少人民幣214.0百萬元及其他項目抵銷所致。

融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848.6百萬元。現金流出乃主要與支付17%收購事項人民幣1,108.7百萬元、贖回可換股債券人民幣1,240.9百萬元、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426.2百萬元及銀行貸款和優先票據利息人民幣443.9百萬元有關。現金流入乃主要與發行優先票據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413.5百萬元及解除於託管賬戶的抵押存款人民幣987.7百萬元有關。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090.3百萬元。

計息銀行貸款、優先票據及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未償還計息銀行貸款為人民幣2,352.8百萬元，包括須於一年內支付的人民幣508.5百萬元及須於一年後支付的人民幣1,844.3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本公司發行200.0百萬美元於二零二一年到期的7.25%優先票據。自該發行所得款項淨額連同本集團持有現金已用於撥付17%收購事項。經計及於二零一六年六月發行的400.0百萬美元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3,930.7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本公司根據債券持有人的選擇贖回債券持有人之可換股債券的餘下部分。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額槓桿比率為1.9，乃按債務淨額*(附註)*除以經調整可比EBITDA計算。資產負債比率為44.5%，乃按優先票據及計息銀行貸款的賬面值總和除以資產總值計算。

*附註：*債務淨額=計息銀行貸款+優先票據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定期存款 - 抵押存款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續)

營運資金

除有限情況外，銷售嬰幼兒營養及護理用品一般要求提前付款。就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而言，本集團通常允許信貸銷售，而信貸期自月末起介乎30至60日。本集團的供應商通常授予30至90日的信貸期。

本集團尋求對我們的未收回應收款項及我們未支付的應付款項保持嚴格的控制，以減低信貸風險。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平均週轉天數自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2日減少5日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7日。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週轉天數為74日，較二零一六年的84日減少10日。

本集團致力將存貨維持在一個健康的水平，以避免存貨積壓及折扣過大。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週轉天數為114日，較二零一六年的120日減少6日。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許多因素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業績及業務營運，其中某些因素乃本集團業務固有，亦有來自外部的因素。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載於本報告主席報告內「挑戰」一節。

報告日期後重大業務發展

根據與PGT簽訂的資產轉讓及終止協議，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本集團向PGT作出28.0百萬美元的最後分期付款。其後，於中國香港營銷及銷售Swisse產品的分銷權順利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由PGT轉讓至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本集團在中國香港開展Swisse產品的主動銷售，中國香港成為首個有效轉移分銷權的過渡期地區。

藥監局的新嬰幼兒配方奶粉註冊規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後，本集團於三月開始推出其經藥監局批准的升級配方系列，讓其抓緊於中國嬰幼兒配方奶粉市場的領導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補充披露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深知遵守監管規定的重要性，並擬定了員工遵守法律法規之指引。本集團的業務已拓展至歐洲、亞洲及北美地區的特定國家，我們的業務營運須符合該等司法管轄區的相關法律法規。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遵守其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所有相關法律法規。

環境政策

本集團的主業並非生產活動，因此，我們的業務營運一般不會造成污染問題。本集團致力於節約資源及處理其業務活動產生的廢物，以此加強環保事務。

本集團採購的材料經慎重考慮，因此本集團不僅為我們的排放作出補償，亦資助對社會有多項益處的計劃。本集團透過參與澳洲的碳補償計劃及經澳洲政府國家碳補償標準認證的碳中和地位來孕育環境。

與僱員的關係

本集團視僱員為寶貴資產，重視僱員的個人發展。本集團激勵僱員的方式包括清晰的職業發展規劃、晉升和提升技能的機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定期培訓課程，鼓勵其在管理技能、溝通技巧、銷售與質量控制等領域尋求持續的專業發展。

與客戶的關係

媽媽一百會員計劃向本集團客戶提供廣泛的會員服務。會員可透過撥打服務熱線取得育兒經和產品資料等最新資訊。借助該計劃，本集團能夠獲取客戶反饋，對消費者的需求和要求加深理解。

與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已與其全球供應商發展長期、和睦的關係。本集團亦參加與若干供應商聯合組織的研發項目，務求在產品方面精益求精、推陳出新。本集團與其供應商通力合作，確保對產品質量的承諾。

執行董事

羅飛先生，54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羅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主要的附屬公司有廣州市合生元生物製品有限公司(「**廣州合生元**」)、健合香港有限公司(「**健合香港**」，前稱為合生元香港有限公司)及Swisse Wellness Group Pty Ltd。羅先生亦為廣州市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媽媽一百電子商務**」)之董事，一間由本集團透過一系列框架合約所控制的公司。彼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合生元(廣州)健康產品有限公司(「**合生元健康**」)之監事。羅先生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合生元製藥(中國)有限公司(「**合生元製藥**」)之董事，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64頁。彼主要負責本公司的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羅先生於生物技術行業擁有約20年經驗。自一九八九年六月至一九九零年十月，彼獲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康海企業發展公司聘用為助理工程師。於一九九三年二月，羅先生成立廣州百星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擔任法人代表及總經理。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彼成立廣州市百好博有限公司(「**廣州百好博**」)，該公司主要從事進口及分銷個人護理用品及家居清潔產品原材料，羅先生自一九九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曾為廣州百好博的法人代表，並自一九九四年十二月起為廣州百好博董事。於一九九九年八月，羅先生成立廣州合生元並自此擔任總經理。羅先生亦為廣東孕嬰童用品協會副會長兼合生元中國母嬰救助基金管理委員會主席。羅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及一九八八年六月相繼獲華南理工大學(前稱華南工學院)頒授微生物工程學士學位及工業發酵碩士學位。羅先生亦完成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課程並於二零零八年九月獲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續)

Laetitia Marie Edmee Jehanne ALBERTINI EP. GARNIER(安玉婷)女士，3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加入本集團，現擔任本集團的首席戰略官。此前，彼曾擔任本集團戰略與國際業務部總經理。彼主要負責集團戰略、收購與投資、集團整合、以及集團國際營運和業務發展的管理工作。自二零一六年十月起，Laetitia Marie Edmee Jehanne ALBERTINI EP. GARNIER女士亦兼任Swisse中國區執行總裁。彼亦於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擔任董事。主要附屬公司為Biostime Healthy Australia Pty Ltd., Swisse Wellness Group Pty Ltd.及Swisse China Limited。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彼任職於法國貿易華南委員會，主要負責向對華合作、出口及投資的法國公司(尤其是消費品及保健行業的公司)提供遊説及支援。此前，彼亦曾於二零零一年一月至六月在華盛頓特區的美國參議院實習，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九月在巴黎的Banque Populaire Group實習，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三月在巴黎的LVMH Group實習。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彼獲巴黎政治學院頒授工商管理及企業策略碩士學位。

王亦東先生，44歲，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加入本集團。王先生擔任本集團首席財務官，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會計及投資者關係事務。彼擁有近20年財務管理、會計及企業融資經驗。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曾任德國消費品龍頭公司Henkel AG & Co. KGaA(「**漢高**」)全球副總裁兼亞太區首席財務官，負責亞太區14個國家的財務管理、業務及營運監控以及併購相關工作。在此之前，彼曾在漢高位於德國的總部擔任粘合劑業務部的環球業務發展及併購總監，並曾擔任漢高大中華區首席財務官及亞太區財資總監。王先生亦曾於香港、紐約及北京的LG.飛利浦及摩根大通投資銀行及中國商務部擔任多個管理及銀行職位。彼於中國商務部開展職業生涯，曾參與中國進入世界貿易組織的談判。王先生於二零一一年獲中國財政部屬下評審委員會評選為「中國CFO年度人物」，亦曾獲《首席財務官》雜誌頒授「中國傑出首席財務官」大獎。王先生持有紐約大學斯特恩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中國外交學院文學學士學位。彼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彼亦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中國專家智庫成員。

非執行董事

張文會博士，53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博士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張博士過往曾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四日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博士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合生元製藥之董事，該公司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64頁。二零一二年九月起亦出任美國Stoltze Specialty Processing, LLC之獨立董事。張博士通過於數間大學任教並於若干本行業公司任職，於生物技術方面累積近18年經驗。張博士自一九九四年八月至一九九六年八月期間擔任華南理工大學生物工程科目講師。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期間，張博士獲美國內布拉斯加大學林肯分校(University of Nebraska-Lincoln)聘請擔任化學工程系助理研究教授。此後，彼自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零五年九月期間，張博士獲委任為美國Xoma (US) LLC加工開發部的高級研究員。張博士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出任廣州合生元之首席科技官，隨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成為合生元健康旗下科技中心之總經理，主要負責研發、產品質量監控及技術支援，並擔任此職位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彼亦曾出任本公司首席科技官及品質保證部主管，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四日離任，並曾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廣州合生元、合生元健康及廣州杜迪嬰幼兒護理用品有限公司(「杜迪廣州」，前稱為廣州葆艾嬰幼兒護理用品有限公司)的董事，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日離任。張博士於一九八五年七月獲華東理工大學(前稱華東化工學院)的生化工程學士學位，並分別於一九八八年七月及一九九四年九月獲華南理工大學的工業發酵碩士學位及發酵工程博士學位。自一九九六年十月至一九九七年九月期間，彼於大阪大學(Osaka University)就讀微生物學國際研究生課程。張博士於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一月期間在美國內布拉斯加大學林肯分校(University of Nebraska-Lincoln)食品科技系以博士後身份進行研究。

吳雄先生，62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彼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媽媽一百電子商務之董事。吳先生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合生元製藥之董事，該公司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64頁。吳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起擔任海南方盛實業發展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及總經理，負責其業務運營的整體管理。吳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十二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二月期間任職海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自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吳先生於海口市市場物業發展有限公司任職。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吳先生為海南駿捷汽車銷售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及總經理，負責管理其總體經營業務。彼曾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廣州合生元、合生元健康及杜迪廣州的董事，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日離任。吳先生於一九七五年七月自海口市第一中學畢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非執行董事(續)

羅雲先生，57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羅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廣州合生元、合生元健康、杜迪廣州、合生元(廣州)教育管理有限公司(「**合生元教育**」)及廣州市合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廣州合愛**」)之董事。羅先生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合生元製藥之董事，該公司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64頁。自一九八零年至一九九三年期間，羅雲先生獲海口瓊山醫藥公司委聘。其後自一九九四年十二月至一九九九年八月期間，彼於廣州百好博擔任銷售經理。自一九九九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期間，彼曾任廣州合生元多個職位包括銷售總監及負責媽媽100會員中心的總監。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羅先生曾擔任一間前稱為廣州合生元營養保健品有限公司(現稱廣州樂賽營養保健品有限公司)之公司之總經理及董事，負責整體策略及業務發展事務。羅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七月畢業於暨南大學成人教育學院，獲得工商及經濟管理畢業證書。彼亦已完成上海復旦大學的高級工商管理碩士課程，並於二零一二年七月獲授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羅雲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羅飛先生的胞兄。

陳富芳先生，54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陳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彼亦為我們的附屬公司廣州合生元、合生元健康、杜迪廣州、合生元教育、廣州合愛及媽媽一百電子商務之董事。陳先生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合生元製藥之董事，該公司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64頁。陳先生自一九九九年三月起迄今擔任廣州百好博的董事及總經理，並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起擔任其法人代表，負責公司整體業務經營及管理。此前，陳先生自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七年期間任職於廣東省紡織工業總公司(從事進出口紡織品及成衣貿易)，在此，彼分別於一九八八年三月及一九九二年十一月榮獲化纖助理工程師及化纖工程師職稱。陳先生畢業於華南理工大學(前稱華南工學院)，於一九八五年七月獲化學纖維學士學位及於一九八八年六月獲化學纖維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博士，56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博士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魏博士為信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該公司專門為上市前及上市後的公司提供公司秘書、企業管治及合規專門服務。在此之前，彼出任一家獨立運作綜合企業服務供應商的董事兼上市服務主管。彼擁有超過20年高層管理包括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經驗，其中絕大部分經驗涉及上市發行人(包括大型紅籌公司)的財務、會計、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守，企業管治及公司秘書方面。魏博士曾領導或參與多個上市、收購合併、發債等重大企業融資項目。魏博士曾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擔任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六月擔任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曾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六月擔任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魏博士現時出任下列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或主席：

公司名稱(英文)	公司名稱(中文)	證券交易所名稱	股份代號	委任日期
BaWang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 Limited	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板	1338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Bosid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板	3998	二零零七年九月
Beijing Capital Grand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Beijing Capital Juda Limited)	首創鉅大有限公司	主板	1329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LDK Solar Co., Ltd.	不適用	於OTC Pink Limited Information上市	LDKYQ	二零一一年七月
Powerlong Real Estate Holdings Limited	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主板	1238	二零零八年六月
SIT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板	1308	二零一零年九月
Yangtze Optical Fibre and Cable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長飛光纖光纜股份有限公司	主板	6869	二零一四年九月
BBMG Corporation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主板	2009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TravelSky Technology Limited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主板	696	二零一六年一月
China HKBridge Holdings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Topsear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港橋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為：至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板	2323	二零一六年三月
SPI Energy Co., Ltd	不適用	於納斯達克上市	SPI	二零一六年五月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主板	1800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魏博士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會員。魏博士先生擁有上海財經大學金融博士學位，香港理工大學企業融資碩士學位及美國密歇根州安德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且是英國華瑞漢普敦大學榮譽法律學士。

魏博士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前會長(2014-2015)，亦於二零一三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委任為經濟發展委員會專業服務業工作小組非官守成員，並於二零一七年獲重新委任，任期亦為兩年。彼亦獲香港會計師公會委任為專業資格及考試評議會委員會成員、香港上市公司商會常務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一六年獲中國財政部委任為會計諮詢專家。

魏博士於會計及融資以及企業管治(在有關內部監控及內部審核等企業管治常規的事宜方面與本公司有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陳偉成先生，62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陳先生亦為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6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莎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旭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8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陳先生為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9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該等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此外，陳先生亦擔任股份於紐約證交所上市之公司Renesola Ltd(股份代號：SOL)之獨立董事並自二零一六年三月八日起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彼亦為北京樂成國際學校(北京的一家學術機構)之董事會成員。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七月期間，陳先生為7 Days Group Holdings Limited之獨立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直至該公司被私有化，7 Days Group Holdings Limited為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彼亦於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七月曾任有關7 Days Group Holdings Limited私有化之特別委員會主席。陳先生擁有逾30年之財務管理、企業融資、併購、業務管理及策略發展經驗，並曾在多間跨國企業擔任管理層及高級管理層職務。陳先生過往曾出任路透社香港附屬公司AFE Computer Services Limited(一間主要從事本地股票及財經資訊服務之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路透社澳洲附屬公司Infocast Pty Limited之董事及路透社東亞區之區域財務經理。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二年間，彼出任路透社之資深副總裁，負責該社在中國、蒙古、北韓地區之業務，並擔任路透社之中國首席代表。與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八年間，彼出任李寧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陳先生為一名專業會計師、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蕭柏春教授，7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博士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蕭教授為一名管理科學專業人士及學者。蕭教授擁有的高學歷及豐富的商業管理經驗，與本公司涉及企業管治常規的商業營運相關。自一九九零年九月以來，彼曾於美國塞頓•霍爾大學擔任助理教授，並於一九九四年四月晉升為副教授及於一九九九年三月晉升為教授。彼亦由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七年任職美國塞頓•霍爾大學電腦及決策科學系系主任。自一九九八年九月起，彼於美國長島大學開展其教書生涯，現時為一名高級教授。自二零零三年起，彼亦出任美國長島大學管理學系系主任。蕭教授獲多家中國大學委任為講座教授或客席教授。例如，彼自二零零四年起出任北京大學的教授、自二零零四年起，出任香港中文大學的客席教授、自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零年出任西南交通大學的傑出客席教授及服務及經營管理學系中美中心主任、自二零零五年起出任復旦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計劃的傑出客席教授，並自二零零零年五月起為四川大學管理學院的終身教授。作為其成就的證據，蕭教授在研究領域方面獲頒多個獎項。彼於一九八六年及一九八七年獲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頒發「大學獎學金」，於一九九八年及一九九九年獲塞頓•霍爾大學頒發「傑出學術成就獎」。彼亦於二零零六年獲美國長島大學管理學院頒發「傑出學術成就獎」榮譽，及於二零一二年獲北京大學頒發「傑出教學獎」榮譽。蕭教授於二零一二年獲美國富布萊特基金會評為富布萊特高級學者。彼現時為南京大學董事成員。蕭教授於一九八二年七月獲南京大學頒發數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五年三月獲比利時魯汶大學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於一九九零年十二月獲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管理學院頒發博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Patrice Malard博士，64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加盟本集團擔任本集團首席科學官及Biostime Pharma(本公司於法國的附屬公司)的總經理，並於二零一二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科技官以及合生元健康旗下技術中心的總經理。彼負責研發、產品質量控制及監管合規。彼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期間為廣州合生元的科技顧問。Patrice Malard博士於營養品行業擁有約30年經驗。一九八一年十月至一九九零年三月，彼任職於Gist Brocades SA，出任工業用酵素域的科學主管。一九九零年四月至一九九一年六月，彼受聘於農業顧問集團CPIAA SA，出任經理一職。一九九一年六月至一九九四年十一月，彼為農業種子公司Pioneer Hi-Bred旗下法國附屬公司的策略及開發總監。彼亦於一九九九年二月至二零零七年十月期間擔任化妝品成分公司SilabSarl的總監，以及Lallemand SAS人類營養學部的銷售及業務發展總監。彼於一九八一年獲里爾科技大學頒授分子及細胞生物學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高級管理層(續)

Abel Benzakour先生，54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加盟本集團，擔任我們的首席運營官。彼負責整體採購、物流、生產、供應鏈，以及全球資訊科技及商業智能、全球合規及控制。Abel Benzakour先生於時裝行業、化學及紡織製造業擁有逾30年經驗。自一九九零年十一月至一九九一年八月，彼在時裝業界的Algotex S.A出任合約經理。自一九九一年八月至一九九五年二月，彼獲Wittock Van Landeghem集團成員Tecnox S.A委聘，擔任技術及生產總監及廠長，該公司為科技軍事用品方面的領導者。自一九九五年二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彼於Levi Strauss& Co Europe工作。在這段期間，彼擔任多個不同職位，包括採購及產品開發負責人，產品及技術開發高級總監，全球產品開發及採購、生產、營運副總裁。彼亦曾於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間於法國時裝業界先鋒Vivarte group S.A(旗下20個品牌)擔任集團供應鏈總裁及執行副總裁。自二零一六年四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彼為擁有四個全球品牌的美國大型時裝集團Gap inc.擔任兼職顧問。Abel Benzakour先生為突尼西亞行業聯盟、突尼西亞2020年突破及跨太平洋夥伴項目擔任顧問。彼於一九八四年於科學大學(University of Sciences)取得實驗科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七年於ESITT(比利時圖爾奈高等紡織工藝學校)的紡織化學工程學系畢業。

朱定平先生，42歲，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加入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八月起擔任本集團嬰幼兒營養與護理用品中國區執行總裁。在此之前，彼曾擔任嬰幼兒營養與護理用品事業部總經理及高級銷售總監，主要負責整體銷售事務。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製藥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主要來自於業內公司的工作經驗。一九九六年八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彼於廣東明林藥業有限公司擔任區域銷售經理。朱先生完成成人高級教育課程後於二零零六年七月獲得中國藥科大學藥學大學文憑。彼亦參與多次高級培訓以提高其專業技能。例如，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彼參與香港中文大學亞太研究所與香港京都念慈庵總廠有限公司聯合舉辦的高管培訓計劃，亦完成中山大學嶺南(大學)學院的工商管理課程，並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取得結業證書。彼於二零零三年三月獲廣東省藥品監督管理局職稱改革領導小組頒發的藥師資格證。彼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完成了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首席營銷管培訓課程且獲得結業證書。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完成暨南大學管理學院之工商管理碩士課程(EMBA)並取得碩士學位。目前，彼在暨南大學企業研究所擔任兼職研究員。

Oliver Horn先生，46歲，自二零一七年一月擔任Swisse的執行總裁。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主要的子公司有Swisse Wellness Group Pty Ltd。彼是一位驕傲的顧家男士，精通五種語言，同時為一位追求健康快樂的生活方式的熱情大使。Oliver Horn先生於快速消費品、美容護理及奢侈品行業擁有20年經驗，在全球營銷及地區業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於加入Swisse之前，Oliver Horn先生曾擔任Treasury Wine Estates的整合主管，彼成功領導了將Diageo酒類業務整合至EMEA業務的整合工作。在此之前，彼曾擔任該公司中歐、中東及非洲以及拉丁美洲地區的總經理。於加入Treasury Wine Estates之前，Oliver Horn先生為歐萊雅巴黎(英國)集團品牌經理及直接營銷經理，並為德國德意志銀行之企業會計經理。Oliver Horn先生持有Arnhem Business School頒授的工商管理學士(榮譽)學位。

高級管理層(續)

Charles Ravel先生，42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彼目前為本集團嬰幼兒營養及護理產品國際分部的執行總裁。Charles Ravel先生經營本集團於歐洲及中國以外的亞洲地區的附屬公司。彼亦負責嬰幼兒營養及護理產品分部旗下品牌的全球營銷。Charles Ravel先生職業生涯的大部分時間投入於美國(接近10年)及亞洲的快速消費品產業。彼的職業生涯始於二零零零年，於Total S.A.的消費者分部工作，主要在美國擔任不同的營銷及銷售職位。彼當時亦帶領於東歐的收購後品牌切換，並其後管理英國的Total Oil消費者分部營運。JARDEN Corp.被收購後，彼領導美國嬰幼兒護理分部的品類管理及業務發展數年。其後，彼於二零一二年獲委任以在亞洲外發展嬰幼兒護理業務，並期後定居於香港及上海。彼帶領採購營運、業務發展，並最終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在NEWELL BRANDS領導亞太區的業務。彼一方面擁有銷售及營銷背景，亦曾在世界各地負責包括業務運營在內的多個職能。Charles Ravel先生取得法國雷恩商學院(Rennes Business School)經濟學文學士學位後，在德國柏林FHW Berlin修讀國際營銷學。彼亦於二零零五年取得三藩市大學(University of San Francisco)工商管理碩士學位(BGS榮譽)。

張琦章先生，34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一七年五月獲委任為本集團新興業務事業部總經理。同年6月，彼亦獲任命為本集團代理首席人才官。彼於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曾擔任本集團整合營銷創新中心總監。此前，彼為「合生元」品牌事業部市場營銷總監且兼任品牌與會員創新中心總監。張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公共管理學士學位。畢業後，彼獲聘為寶潔(中國)有限公司市場部品牌經理直至二零一四年五月。

楊文筠女士，34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加入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楊女士擔任上市公司事務及風險管理部總監，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總體上市事務、風險管理及內部審計。彼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Swisse Guangzhou的監事。楊女士於本集團展開其職業生涯，並於過去十二年任職本集團期間取得企業管治、風險管理、行政、法律事務、資訊安全、內部審計、公共關係及人力資源管理等方面的豐富工作經驗。由二零零五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期間，彼出任公共事務助理並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法律事務與公共關係。楊女士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起同時兼任總經理助理一職，彼一直負責本集團部分行政工作。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二月期間，彼擢升為本集團法務經理，負責整體法律事務與公共關係。二零一零年二月，彼負責領導風險管理部門。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彼由風險管理部高級經理晉升為總監。由二零一五年十月至二零一七年二月期間，楊女士擔任公司事務與人力資源部總監，暫時負責人力資源管理。楊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中山大學頒授法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聯席公司秘書

黃德儀女士，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卓佳**」)企業服務部董事。卓佳是全球性的專業服務公司，為客戶提供商務、企業及投資者綜合服務。黃女士於企業服務範疇擁有逾25年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黃女士為特許秘書，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士。黃女士亦持有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發出的執業者認可證明。(註：本公司聘用卓佳(外聘服務機構)及自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起委任黃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楊文筠女士。彼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之高級管理層部分。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日之招股章程所披露，由於楊女士並不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7條規定之資格，本集團向聯交所申請並已獲聯交所授出豁免，自上市日期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起計三年期間毋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7條的規定。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之豁免期屆滿後，本公司重新評核楊女士於上述三年期間取得之相關經驗，並向聯交所顯示楊女士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符合出任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資格，並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獲聯交所同意。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中期報告日期後的董事資料變更如下：

董事姓名	變更詳情
魏偉峰博士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00)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上文所披露之資料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予以披露。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於年報內提呈本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深明公眾上市公司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之重要性，因此，本集團致力達致高標準之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之利益及提高公司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下文所詳述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之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繼續配合其業務的表現及增長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審閱該等常規以確保其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配合最新發展。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其本身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公司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公司守則及標準守則。

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公開之內幕消息之有關僱員進行之證券交易，本公司亦已制訂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

據本公司所知，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僱員概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

倘本公司得悉任何限制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期間，本公司將事先知會其董事及相關僱員。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之職責為領導及控制本公司及監察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性決定及表現，並共同負責帶領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以促使其達致成功。董事會作出決定時需保持客觀，並以本公司最佳利益為前提。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多方面之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技能，令董事會得以迅速有效運作。董事會向高級管理層授予權力及責任以進行本集團之日常管理及營運。此外，董事會亦成立董事委員會及已向該等董事委員會授予載於其各自職權範圍之不同職責。

所有董事將確保彼等將真誠地履行職責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並於任何時候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為依歸。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所擔任之其他職務詳情，而董事會亦會定期檢討各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之職責所需之貢獻，且無論董事是否投放足夠時間履行有關職責。

董事會組成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擁有八名成員，其中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亦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1至第30頁內「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由下列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羅飛先生*(主席、行政總裁、提名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成員)*

非執行董事：
張文會博士
吳雄先生*
羅雲先生*(審核委員會成員)*
陳富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陳偉成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蕭柏春教授

* 吳雄先生及陳富芳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Laetitia Marie Edmee Jehanne ALBERTINI EP. GARNIER女士及王亦東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董事會(續)

董事會組成(續)

董事名單(按類別排列)亦披露於本公司不時根據上市規則發出之所有公司通訊。

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羅飛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羅雲先生之胞弟。除已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關連關係。

董事會授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中有關須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一)且其中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之規定。

非執行董事具備董事會所需之各方面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能力。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在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之事宜上發揮領導角色及於董事委員會任職，所有非執行董事在有效領導本公司方面貢獻良多。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之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運作事宜。

全體董事可迅速取得所有相關資料以及聯席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以確保符合董事會議事程序以及遵守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各董事可於適當情況下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本公司日常管理、行政及運作均由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負責。本公司會定期檢討所分派職能及職責。上述高級職員於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必須事先獲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向三個董事委員會分派職責，以監察本公司事務之特定範疇。所有董事委員會訂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並可按股東要求查閱。各董事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第2頁「公司資料」一節。各董事委員會應向董事會報告其所作決定或推薦意見。

董事會獲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全力支持履行其職責。

董事會(續)

主席兼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被區分及不應由相同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區分應被清晰確立及以書面載列。

本公司主席羅飛先生同時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同時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可確保本集團有貫徹的領導，更有效及有效率地規劃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董事會相信，現時之安排不會損害職能及權力兩者間之平衡，而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人才(其中有充足之人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故可確保有關職能及權力兩者間之平衡。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為外聘服務供應商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之黃德儀女士及本公司主要聯絡人楊文筠女士。聯席公司秘書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1至第30頁內「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聯席公司秘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規定接受足夠時數的相關專業培訓。

董事會會議常規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及擬定整體策略及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可親身或以電子通訊方式參加會議。

週年大會之安排及每次會議之草擬議程通常會事先提供予董事。

董事會定期會議通告在會議前至少14天向所有董事發出。其他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通告一般會在合理情況下發出。

董事會文件及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之資料在各董事會會議或轄下委員會會議前最少7天向所有董事送出，令董事瞭解本公司之近期發展及財務狀況，從而令其可作出知情決定。於任何必要之情況下，董事會及每名董事亦應有自行接觸高級管理人員之獨立途徑。

高級管理層參與所有董事會的定期會議，及於有需要時參與其他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就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遵守法規及規定、企業管治及本公司其他重大方面提供建議。

聯席公司秘書負責紀錄及保管所有董事會會議及轄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紀錄。通常會議紀錄之初稿在各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發送董事傳閱，供董事表達意見，而最後定稿可供董事查閱。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載有要求有關董事於批准彼等或其任何聯繫人擁有重大利益之交易時放棄投票的規定，而其將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

董事會每年安排四次會議，分季度舉行，並於有需要時舉行額外會議。每年度四次董事會會議為預先安排。

董事會(續)

董事會會議常規(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舉行了17次會議。於二零一七年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審議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席各董事會和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情況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執行董事						
羅飛先生*(附註1)*	17/17	不適用	1/1	1/1	1/1	1/1
非執行董事						
張文會博士	17/1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吳雄先生	17/1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羅雲先生	17/17	2/2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陳富芳先生	17/1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博士*(附註2)*	17/17	2/2	1/1	1/1	1/1	1/1
陳偉成先生*(附註3)*	17/17	2/2	1/1	1/1	1/1	1/1
蕭柏春教授	17/1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會議日期 *(日／月／年)*	08/02/2017 01/03/2017 27/03/2017 19/04/2017*(附註4)* 11/05/2017 26/06/2017 07/07/2017 22/08/2017 24/08/2017 25/08/2017 12/09/2017 22/09/2017 09/10/2017 02/11/2017 05/12/2017 20/12/2017	27/03/2017 21/08/2017	27/03/2017	26/03/2017	12/05/2017	17/01/2017

附註：

1： 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2： 審核委員會主席
3： 薪酬委員會主席
4：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舉行兩次董事會會議。

上述會議概無由任何替任董事出席。

董事會(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從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取得有關其獨立性之書面年度確認。基於該等確認，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列之獨立性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為更有效鼓勵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著本公司的發展而運用彼等之專業知識及專門知識，本公司根據其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向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有關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4頁。

非執行董事之任期

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按固定任期委任，並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根據委任函，彼等本公司的任期為三年，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續聘，其任期亦為三年，將於任期屆滿後自動重續。

委任、重選以及罷免董事

本公司已制訂一套正式、周詳及透明的董事委任程序。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供股東提名人士參選本公司董事的程序。該等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www.hh.global閱覽及取得。

本公司各名董事已按特定任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於該任期屆滿時，彼等可根據相關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選。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採納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之任期將直至彼獲委任後之第一次股東大會，屆時，彼將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而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作為現有董事會額外成員的董事的任期將僅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時可膺選連任。於每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之董事中三分之一(或倘彼等之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目)須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獲委任者)須至少每三年一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可膺選連任。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之程序及過程已載於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審閱董事會之組成、擬定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相關程序、監察董事之委任及繼任計劃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董事會(續)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公司已確立一套就擬定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之正式及透明的程序。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按範圍劃分之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各自之酬金載列如下：

酬金範圍	人數
2,000,001至3,000,000港元	1
4,000,001至5,000,000港元	1
5,000,001至6,000,000港元	2
7,000,001至8,000,000港元	3
8,000,001至9,000,000港元	1
9,000,001至10,000,000港元	1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以及五名最高薪僱員之進一步詳情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披露規定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內。

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不斷留意作為本公司董事應有的責任及操守，亦會緊貼本公司業務活動及發展。每位新任命的董事於首次任命時均會接受一個詳盡、正規及特設的入職介紹，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有恰當理解，並充分明白其職責及於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以及知悉相關監管規定。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進行持續專業發展，藉此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董事會持續獲提供有關法律及監管制度發展以及業務環境改變之最新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本公司已適時向董事提供最新的技術性資料，包括就上市規則修訂的資訊及聯交所的新聞發佈。本公司於有需要時向董事持續提供資訊及專業發展。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會(續)

持續專業發展(續)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參與培訓如下：

董事	培訓類別*附註*
執行董事	
羅飛先生	B
非執行董事	
張文會博士	B
吳雄先生	B
羅雲先生	B
陳富芳先生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博士	A, B
陳偉成先生	A, B
蕭柏春教授	A, B

附註：

A： 出席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報、座談會、會議及有關董事職責及責任／或企業管治／或上市規則修訂本更新等的講座。

B： 閱讀相關新聞快報、報章、刊物、雜誌、更新及與經濟／或一般業務／或董事職責及責任等相關之有關刊物。

企業管治職能

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D.3.1條守則條文，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採納之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之企業管治職能由董事會負責，包括：(a)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b)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d)制定、檢討及監察適合本集團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e)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及在本公司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之相關披露。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進修情況、公司守則、標準守則及僱員書面指引之遵守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及在本企業管治報告內之相關披露。

董事會(續)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之財務報告職責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責任。董事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職責載於本年報第78頁董事會報告內。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會令本公司之持續經營能力受到重大質疑之事件或情況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董事責任保險

自二零一一年八月起，本公司已就企業活動所引起針對董事之法律訴訟為董事投購合適和足夠保障範圍之責任保險，並會按年審閱及續保。有關責任保險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續保。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羅飛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魏偉峰博士及陳偉成先生，而其中大部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條款同樣嚴謹。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定期審閱董事會組成、建立及整合董事提名及委任之相關程序、就與委任、重新委任及繼任計劃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及評估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就評估董事會組成，提名委員會就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採納之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之董事會多元組成考慮不同範疇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工作履歷及功能經驗。提名委員會討論並同意可考慮之客觀因素，以達至董事會多元化(如需要)並建議董事會採納其推薦意見。

就確定及挑選合適董事人選，向董事會提出人選建議前，如合適，提名委員會須參考相關人選之性格、資格、經驗、獨立性及其他相關條件，以執行企業策略及達至董事會多元化。

提名委員會參考相關人士之技術、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付出之時間、本公司之需要及其他相關法定規定及法規進行挑選及推選董事人選之程序。本公司亦可能在有需要的情況下委聘外部招聘機構以進行招聘及挑選程序。

提名委員會(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審閱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就董事之重選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第35頁「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席各董事會和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情況」一節。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適當地達到多元化的平衡狀態。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84(1)及84(2)條，非執行董事張文會博士、羅雲先生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召開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此外，執行董事Laetitia Marie Edmee Jehanne ALBERTINI EP. GARNIER女士及王亦東先生獲董事會委任，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彼等將留任至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83(3)條於會上膺選連任。所有上述董事合資格並願意在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日之通函已詳載接受重選之董事之資料。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魏偉峰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羅雲先生及陳偉成先生(包括一名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時外聘核數師之前合夥人。

為提升企業管治水平及防止不當行為，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舉報政策。該政策旨在鼓勵及提供渠道讓本集團各級僱員以及分銷商及供應商向審核委員會舉報違規或懷疑違規情況，以及就本集團財務申報或其他事宜中可能不當之處提出高度關注。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條款同樣嚴謹。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於提呈董事會前，審閱財務報表和報告以及審議負責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之人員、內部核數師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根據外聘核數師之工作檢討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其費用及聘用條款，並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免職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檢討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制度、風險管理制度及相關之程序是否充足及有效；及
- 檢討各項安排，以令本公司僱員可就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的可能不妥之處提出意見。

審核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監察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並就任何重大事項向董事會匯報及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財務報告及合規程序、管理層對本公司內部監控作出之報告及風險管理系統及程序、外聘核數師之工作範圍及重新委任、關連交易以及僱員舉報疑似不當行為之安排。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並無就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而出現意見分歧。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兩次會議，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第35頁「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席各董事會和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情況」一節。

於二零一七年，審核委員會亦曾與外聘核數師舉行兩次會議，執行董事均避席有關會議。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其對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之申報職責發出之聲明載列於年報第79至85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計服務須經審核委員會批准，且僅於該等由外聘核數師提供之非審計服務較其他服務供應商所提供者更有效率或具經濟效益以及不會對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構成不利影響時，方可使用該等服務。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二零一七年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並對有關結果感到滿意。審核委員會已建議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向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支付及應付之薪酬載列於下文：

服務種類	人民幣千元
年度審計服務	6,378
非審計服務	
－稅務遵守及顧問服務	905
－就發行債券的鑑證服務	3,439
－其他*	367
合計	11,089

* 「其他」主要指就有關財務盡職審查及編寫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事項提供意見。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陳偉成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羅飛先生及魏偉峰博士，而其中大部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條款同樣嚴謹。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能包括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全體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及釐定個別執行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特定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就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之發展制定正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將不會參與(定義見上市規則)決定其本身薪酬之決策，有關薪酬將經參考個人及本公司表現以及市場慣例及條件後釐定。

本公司人力資源部負責收集及管理人力資源資料並向薪酬委員會提出推薦建議，以供其審議。薪酬委員會亦就有關薪酬政策與架構及薪酬待遇之建議徵求本公司主席及／或行政總裁意見。

薪酬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回顧年內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

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就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採納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由董事會修訂的股份獎勵計劃，以及董事會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採納並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修訂之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向合資格人士授出獎勵股份，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藉以鼓勵本集團僱員繼續為本集團之長遠發展作出貢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第35頁「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席各董事會和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情況」一節。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檢討其成效之責任。該等制度乃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及並非絕對之保證。

董事會有整體責任評估及釐定集團為達成本公司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及監督其設計、實施及督促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本公司以風險為導向統籌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內部審計等公司治理職能，對審計委員會、集團管理層關注的範疇進行重點審視和治理。集團風險管理部和集團內部審計部在日常工作和相關項目中已獲充分授權可查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有數據和營運資料。集團風險管理部通過發布集團風險管理標準，建立風險識別、風險評估方法及操作程序，組織、協調並指導集團公司及全球各區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體系建設工作。集團風險管理部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公司業務執行委員會、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彙報工作。集團內部審計部獨立於營運管理層，根據年度審計計劃獨立評估營運管理層對現有的內部控制設計的執行有效性，並與集團公司相關負責部門及附屬公司就發現的問題或不足之處釐定整改方案，提供提升建議，跟踪落實情況，以確保整改工作符合風險紓解的預期，並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彙報工作。

目前集團全球化整合全面加速推進，集團需要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迅速跟進全球整合的要求，在滿足《企業管治守則》對上市公司治理要求的同時，能夠全面、精准、快速、深入地識別、監督並及時應對經營過程中的重大風險，持續自我提升，為集團全球業務快速發展提供風險預警，保駕護航。

有鑒於此，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底啟動集團企業風險管理及內控體系提升項目，以整體戰略視角從原點出發，自上而下以體系重構方式審視和構建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頂層設計，統一部署全球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規劃、指引、實施和考核。在風險管理方面，吸收採納全球業界最新發布的COSO ERM 2017以及ISO31000：2018等最先進的理論與實踐創新成果，形成契合H&H集團自身業務全球化實踐的全面風險管理方法論。同時加大資源投入，外聘業界富有經驗的高端人才，落實強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專業能力配置與資源配置，務求在二零一八年完成全球業務新風險架構及全面風險領域的搭建及集團風險管理培訓體系搭建，達到從管理層到全員風險管理理念及意識大幅提升的目標，同時完成各關鍵業務部門與集團風險管理部門高效協作機制的建設與落地。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報告以及內部審核發現的支持下，董事會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監控，並認為有關系統屬有效及充足。年度審閱亦涵蓋財務申報及內部審核職能以及職員資質、經驗及相關資源。

本集團已設有舉報程序，方便本公司僱員在保密情況下對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項的可能不妥之處提出關注。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本公司已制定披露政策，對本公司之董事、職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處理保密資料、監督資料披露及回應查詢提供全面指引。

本公司已實施監控程序，確保嚴格禁止未經授權訪問及使用內幕資料。

股東通訊與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深信，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了解至為重要。本公司亦明白保持透明度和及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因其有利於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

本公司致力與股東保持對話，特別是通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或其指派之人士)會抽空出席與股東接觸，以及解答彼等之查詢。

董事會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當中載有本公司即時及公平地向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資訊之程序，使股東可評估本公司之整體表現、於知情之情況下行使彼等之權利，以及積極參與本公司事務。

於本公司股東大會進行之投票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66條以投票表決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股東大會宣佈，並刊載於聯交所和本公司網頁。此外，本公司透過定期與機構投資者、財務分析員及財經媒體會晤，及時發佈有關本公司任何重大進展之資料，以通過雙向及有效率的溝通推動本公司發展。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參加了24場投資研討會及非交易路演，並與股東、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進行約700次個別及小組會議。本集團於本年度參加的投資研討會及非交易路演概述如下：

日期	活動	組織者	地點
二零一七年一月	花旗消費品公司日	花旗銀行	香港
二零一七年一月	德意志銀行大中華會議	德意志銀行	北京
二零一七年一月	野村證券消費品與博弈公司日	野村證券	香港
二零一七年三月	香港路演	花旗銀行	香港
二零一七年四月	歐洲路演	麥格理證券	倫敦、巴黎

股東通訊與投資者關係(續)

日期	活動	組織者	地點
二零一七年四月	大和證券大中華企業日	大和證券	新加坡
二零一七年四月	美國路演	花旗銀行	波士頓、紐約、三藩市
二零一七年四月	深圳路演	興業證券	深圳
二零一七年五月	匯豐銀行中國投資大會	匯豐銀行	深圳
二零一七年六月	美銀美林創新中國論壇	美銀美林	深圳
二零一七年六月	大和證券香港中國投資論壇	大和證券	東京
二零一七年六月	瑞銀亞洲消費品公司日	瑞銀證券	香港
二零一七年七月	德意志銀行消費品公司日	德意志銀行	香港
二零一七年八月	香港路演	花旗銀行	香港
二零一七年八月	新加坡路演	里昂證券	新加坡
二零一七年九月	英國路演	高盛	倫敦、愛丁堡
二零一七年九月	高盛中國投資研討會	高盛	深圳
二零一七年九月	里昂證券投資論壇	里昂證券	香港
二零一七年十月	花旗中國投資研討會	花旗銀行	澳門
二零一七年十月	澳洲路演	麥格理證券	墨爾本、悉尼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	富瑞大中華區峰會	富瑞證券	香港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	匯豐銀行中國投資大會	匯豐銀行	紐約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	摩根士丹利亞太區投資峰會	摩根士丹利	新加坡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花旗全球消費品研討會	花旗銀行	倫敦

股東通訊與投資者關係(續)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在《機構投資者》「亞洲區公司管理團隊」調查合共2,510家得票亞洲企業當中，獲頒「最受尊崇企業」、「最佳行政總裁」、「最佳財務總監」、「最佳投資者關係專才」及「最佳投資者關係公司」。本集團亦獲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頒發「企業交易最佳投資者關係」、「最佳投資者會議」及「最佳投資者關係推介材料」獎項。

最近一次股東大會為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假座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81號香港怡東酒店2樓岸濤廳II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有關發行及購回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退任董事膺選連任及公司更名事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的主要事項詳情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的通函。所有建議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至少二十個完整營業日寄往予股東。

為促進有效之溝通，本公司亦設有網站www.hh.global，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之最新資料及更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閱覽。投資者若有任何查詢，可直接致函本公司或發電郵至ir@hh.global。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對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任何修改。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股東權利

股東如何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於遞交呈請通知書日期持有獲賦予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利之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於任何時候均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以書面呈請，郵寄至香港鰂魚涌華蘭路18號太古坊港島東中心40樓4007-09室，要求董事會就處理該呈請要求所列明之任何事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該大會須於遞交該項呈請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若董事會於接獲呈請通知書後二十一日內未能進行召開大會，呈請人可以按與董事會召開大會之相同方式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呈請人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之一切合理開支將由本公司償付予呈請人。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發出其查詢及關注事項至董事會，郵寄至香港鰂魚涌華蘭路18號太古坊港島東中心40樓4007-09室，並註明送至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會向董事會傳遞有關由董事會直接負責之事宜之通訊，以及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傳遞日常業務事宜(例如提議、查詢及客戶投訴)之通訊。

董事會謹此提呈其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更改公司名稱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並獲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批准，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名稱由「Biosti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合生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改為「Health and Happiness (H&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健合(H&H)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中介控股公司及營運附屬公司之投資控股公司，亦不時從事收購業務。本集團從事提供高端家庭營養及護理用品，力求憑藉卓越的產品及理想的品牌成為高端營養及健康領域的全球領導者。有關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業務之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於本年度，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概無重大變動。

附屬公司

有關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業務回顧分別載於本年報第6至12頁「主席報告」以及13至20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各節。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86至92頁之綜合財務報表。概無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年度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或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合資格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五)舉行。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變動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本集團之股本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變動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4。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50及附註37以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公司法**」)計算之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賬、繳入盈餘及保留溢利)約為人民幣6,736.2百萬元。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儲備之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50。

慈善捐款

本集團之慈善捐款包括就售出之本集團任何每盒或每罐產品向合生元中國母嬰救助基金捐出人民幣0.1元。合生元中國母嬰救助基金由本集團與中國紅十字會於二零零七年合作成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本集團之慈善捐款分別為人民幣3.9百萬元、人民幣2.5百萬元及人民幣3.4百萬元。

五年財務概要

摘錄自已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列於本年報第186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向本集團五大客戶作出之銷售額佔年內收入總額30%以下。概無董事或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之任何主要股東於本集團之任何一名五大客戶中擁有權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為Cooperative Isigny Sainte-Mère(「**ISM**」)。ISM為一間擁有先進生產技術及全球業務網絡的知名法國乳製品公司，於一九三二年在諾曼底成立，而諾曼底地區自然資源豐富(Isigny AOP產品所採用的認可奶源)。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向ISM作出之採購額佔本集團於該年度之總採購額之30.3%，而向五大供應商作出之採購額佔本集團於該年度之總採購額之61.4%。概無董事或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之任何主要股東於本集團之任何一名五大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董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羅飛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文會博士
吳雄先生*
羅雲先生
陳富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博士
陳偉成先生
蕭柏春教授

* 吳雄先生及陳富芳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Laetitia Marie Edmee Jehanne ALBERTINI EP. GARNIER女士及王亦東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84(1)及84(2)條，張文會博士及羅雲先生須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合資格重選連任。此外，Laetitia Marie Edmee Jehanne ALBERTINI EP. GARNIER女士及王亦東先生將留任至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83(3)條，可於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羅飛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初步固定任期為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為期三年，並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起計自動重續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或根據各自之服務合約所載之條文予以終止為止。執行董事可享有董事袍金，亦可享有酌情花紅，惟就本公司任何財政年度而言，應付全體執行董事之花紅總額不得超過該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純利(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及支付該紅花後但不包括非經常性及特別項目)之5%。執行董事不可就增加年薪及與應付彼之與表現掛鈎之花紅金額之任何董事決議案投票。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三名非執行董事吳雄先生、羅雲先生及陳富芳先生已分別與本公司簽訂新的委任函，初步任期為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起計為期三年，並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起計自動重續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張文會博士已就出任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初步任期為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為期三年，並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起自動續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根據彼等各自之委任函及／或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與本公司簽訂之補充協議，各非執行董事可享有董事袍金。

董事服務合約(續)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簽訂新的委任函，初步任期為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為期三年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起自動續期三年，直至獨立非執行董事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或根據各自之委任函所載之條文予以終止為止。各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可享有董事袍金。

概無擬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之董事訂有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獲准許之彌償撥備

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董事可就彼等應該或可能產生，或延申或因執行其職責、或假定職責時所作出、發生遺漏或相關的行為而產生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獲本公司以其資產及利潤彌償及保證彼等免就此受任何損害。有關規定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維持有效。本公司亦已針對董事提起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險。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酬金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載列於年度報告第21至30頁。

薪酬政策

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僱員之表現及基於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之薪酬趨勢而制訂，並將被定期審閱。視乎本集團之盈利能力而定，本集團亦可向其僱員發放酌情花紅以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獎勵。本集團已為其僱員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每個定義見如下)。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收取任何薪酬。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根據第3.13條，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之股本、相關股份及債權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好倉／淡倉	股份或相關股份（在本公司之權益衍生工具項下）	佔本公司之概約權益百分比 *（附註7）*
羅飛	實益擁有人	好倉	372,744*（附註1）*	0.059%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030,346*（附註2）*	0.162%
	實益擁有人	好倉	398,359*（附註3）*	0.063%
	信託實益權益	好倉	450,000,000*（附註4）*	70.639%
羅雲	信託實益權益	好倉	450,000,000*（附註4）*	70.639%
魏偉峰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10,000*（附註5）*	0.033%
陳偉成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10,000*（附註5）*	0.033%
蕭柏春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10,000*（附註6）*	0.033%

附註1： 此等為因行使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六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而將發行之股份。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附註2： 此等為因行使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而將發行之股份，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授出的414,093份購股權及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授出的616,253份購股權。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一節。

附註3： 該等股份為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獎勵股份（「**獎勵股份**」），其中包括97,000股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授出之獎勵股份，55,000股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日授出之獎勵股份，30,500股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授出之獎勵股份，138,031股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出之獎勵股份，及77,828股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授出之獎勵股份。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之詳情載於下文「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附註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生元製藥（中國）有限公司由Coliving Limited擁有51.84%，因此，合生元製藥（中國）有限公司被視為由Coliving Limited控制。

Coliving Limited分別由Flying Company Limited擁有65.00%及Sailing Group Limited擁有35.00%，因此，Coliving Limited被視為分別由Flying Company Limited及Sailing Group Limited控制。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是由羅飛先生作為委託人（「**羅飛先生家族信託**」）及羅雲先生作為委託人（「**羅雲先生家族信託**」）各自設立的家族信託的受託人，透過其代理人UBS Nominees Limited持有Flying Company Limited及Sailing Group Limited各自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作為羅飛先生家族信託及羅雲先生家族信託的信託資產。羅飛先生及羅雲先生為本公司董事。羅飛先生家族信託及羅雲先生家族信託的受益人分別為羅飛先生及其家族成員，以及羅雲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5： 此等為因行使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而將發行之股份，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授出的60,000份購股權及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授出的150,000份購股權。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一節。

附註6： 蕭教授的權益包括(i)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授出的60,000份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及(ii)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150,000份購股權。

附註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37,042,042股。

除於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優先購買權

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條文。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及二十四日發表的公告。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200,000,000美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到期的優先票據。優先票據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包括該日)按7.25%的年利率計息每半年支付。優先票據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在債券持有人的選擇下，本公司贖回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024)當時的剩下部分，本金總額為1,286,000,000港元，總贖回價為1,400,968,400港元，乃按照該等可換股債券的條款進行。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根據本公司指示，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以總代價8,782,704.36港元於聯交所購買合共250,500股本公司普通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兩套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有權於本公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前及後授出購股權。兩套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列如下：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該等對本集團業務成功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及獎勵。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本集團貨物或服務的供應商、本集團客戶、本公司股東，以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任何非控股股東。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效，除非被取消或修訂，否則將自該日起十年內一直具有效力。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2年11個月。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的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的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期(「**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授予購股權計劃的任何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超過此限額所授出的額外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事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其本身或其聯繫人為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此外，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將導致於十二個月期間直至及包括有關授出當日向該名人士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證券：a)合共佔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證券的0.1%以上；及b)總值(按證券於各自的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取得本公司股東批准(以投票方式表決)。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而承授人須就此支付1港元的代價。已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將由董事會全權釐定，惟概無購股權可於其獲接納當日授出之後起計十年後可獲行使。除非董事會另行釐定有關條款及條件，否則購股權可予行使前並無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的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派股息或於股東大會表決之權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17,469,873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的17,469,873份購股權授予購股權計劃項下承授人(「**承授人**」)，其中1,927,499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授出日期1**」)按行使價每股25.75港元授出，446,12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授出日期2**」)按行使價每股22.15港元授出，14,318,647份購股權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授出日期3**」)按行使價每股29.25港元授出，而777,607份購股權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授出日期4**」)按行使價每股47.10港元授出。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1、授出日期2、授出日期3及授出日期4前的收市價分別為25.5港元、21.10港元、26.75港元及46.95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詳情及變動按承授人類別劃分如下：

			購股權數目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日/月/年)	每股行使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行使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失效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被取消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董事								
魏偉峰博士	16/12/2011	12.12港元	60,000	–	–	–	–	60,000
	19/04/2017	25.75港元	–	150,000	–	–	–	150,000
陳偉成先生	16/12/2011	12.12港元	60,000	–	–	–	–	60,000
	19/04/2017	25.75港元	–	150,000	–	–	–	150,000
蕭柏春教授	16/12/2011	12.12港元	60,000	–	(60,000)(1)	–	–	–
	19/04/2017	25.75港元	–	150,000	–	–	–	150,000
羅飛先生	29/12/2015	15.58港元	414,093	–	–	–	–	414,093
	24/08/2017	29.25港元	–	616,253	–	–	–	616,253
小計			594,093	1,066,253	(60,000)	–	–	1,600,346
其他僱員	09/06/2011	15.312港元	66,468	–	(44,414)(2)	–	–	22,054
	29/11/2011	11.52港元	86,377	–	(47,286)(3)	–	–	39,091
	01/06/2012	19.64港元	88,541	–	(45,677)(4)	(602)	–	42,262
	07/12/2012	24.70港元	194,661	–	(78,264)(5)	(8,662)	–	107,735
	29/12/2015	15.58港元	13,433,958	–	(4,816,258)(6)	(1,327,542)	(478,558)	6,811,600
	03/05/2016	21.05港元	483,735	–	(52,595)(7)	(65,452)	(165,989)	199,699
	30/09/2016	20.92港元	490,590	–	(57,494)(8)	(25,245)	(71,741)	336,110
	23/12/2016	23.30港元	540,804	–	(6,000)(9)	(85,039)	(195,262)	254,503
	19/04/2017	25.75港元	–	1,477,499	–	(432,214)	–	1,045,285
	07/07/2017	22.15港元	–	446,120	–	(168,368)	–	277,752
	24/08/2017	29.25港元	–	13,702,394	–	(1,246,575)	–	12,455,819
	05/12/2017	47.10港元	–	777,607	–	(3,110)	–	774,497
總計			**15,979,227**	**17,469,873**	**(5,207,988)**	**(3,362,809)**	**(911,550)**	**23,966,753**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1： 該等股份緊接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28.00港元。

附註2： 該等股份緊接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33.72港元。

附註3： 該等股份緊接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33.36港元。

附註4： 該等股份緊接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31.90港元。

附註5： 該等股份緊接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36.58港元。

附註6： 該等股份緊接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28.26港元。

附註7： 該等股份緊接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29.25港元。

附註8： 該等股份緊接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37.87港元。

附註9： 該等股份緊接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36.72港元。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續)

所有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止授出之購股權已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行使期為六年(就此而言，購股權將予歸屬之各個日期於下文稱為「**歸屬日期**」)：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第三週年後任何時間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3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第四週年後任何時間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3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第五週年後任何時間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4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授出的18,868,509份購股權中，2,732,019份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行使期為六年：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30%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30%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4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授出的18,868,509份購股權中，16,136,490份購股權(包括授予羅飛先生的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行使期為六年：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50%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30%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20%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授出的483,735份購股權中，302,578份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行使期為六年：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30%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30%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40%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授出的483,735份購股權中，181,157份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行使期為六年：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50%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30%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20%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授出的554,009份購股權中，102,487份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行使期為六年：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30%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30%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40%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授出的554,009份購股權中，349,466份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行使期為六年：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50%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30%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20%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授出的554,009份購股權中，102,056份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行使期為六年：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50%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5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授出的540,804份購股權中，127,759份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行使期為六年：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30%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30%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4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授出的540,804份購股權中，413,045份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行使期為六年：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50%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50%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授出的1,927,499份購股權中，1,477,499份向並非身為董事的合資格人士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行使期為六年：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50%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50%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授出的1,927,499份購股權中，450,000份向若干董事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行使期為六年：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三分一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三分一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三分一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授出的446,120份購股權全部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行使期為六年：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50%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50%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授出的14,318,647份購股權(包括授予羅飛先生的購股權)全部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行使期為六年：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10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授出的777,607份購股權中，125,359份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行使期為六年：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10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授出的777,607份購股權中，652,248份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行使期為六年：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1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承授人概非本公司的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911,550份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被取消。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1,417,942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年報刊發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約6.50%。

購股權計劃(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給予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業務夥伴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並激勵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業務夥伴為本集團盡量提升其表現及效率及／或獎勵彼等的過往貢獻，並挽留對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盈利能力有重大貢獻的員工或維持與彼等的持續關係。除下列各項外，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與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大致相同：

(a)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每股認購價為2.53港元；

(b) 可能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1,150,249股，而於上市日期當日或之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c)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全部購股權僅可按以下方式行使：

購股權行使期	授權的最大百分比
上市日期第三週年後任何時間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30%
上市日期第四週年後任何時間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30%
上市日期第五週年後任何時間	所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的40%

(d)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每份購股權均有6年行使期。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六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329名參與者授出合共11,150,249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其中包括3名董事及14名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每名承授人須支付代價1.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名僱員因未能達到表現目標或退休而不再符合享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之資格，因而合共3,305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失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之詳情及變動按承授人類別劃分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數目			
承授人類別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行使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失效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董事				
羅飛先生	372,744	–	–	372,744
小計	372,744	–	–	372,744
其他				
高級管理層成員	334,794	(85,406)	–	249,388
其他僱員	155,577	(94,644)	(3,305)	57,628
業務夥伴	60,000	–	–	60,000
小計	550,371	(180,050)	(3,305)	367,016
合計	**923,115**	**(180,050)**	**(3,305)**	**739,760**

購股權計劃(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被取消。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740,16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年報刊發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約0.12%。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乃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採納日期**」)採納，並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作出修訂。設立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是透過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若干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提供獲得本公司股本權益的機會，以表彰該等人士所作出的貢獻，並挽留及激勵彼等為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及擴張作出努力。

根據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條款及上市規則，董事會可隨時向其全權酌情選擇的任何合資格人士發出要約，以接納股份(按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數目)獎勵的授出。股份將由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之獨立受託人於市場上以本公司提供的資金購買，並根據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以信託形式為相關參與者持有。於任何情況下，歸屬期不得超過十年。

若任何進一步獎勵會導致董事會根據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所獎勵的股份數目超過於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則董事會不應作出任何進一步獎勵。於任何情況下，受託人所持有的尚未歸屬股份於任何時候均應低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根據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每名參與者可獲獎勵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於接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

除非董事會決定提早終止股份獎勵計劃，否則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內一直有效及具效力。

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之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之公告。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決議向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支付5,000,000港元，讓受託人其後可根據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購買並向若干承授人授予有關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本公司指示，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在聯交所以總代價8,782,704.36港元購買本公司合共250,500股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董事會議決向1名僱員授予111,018股獎勵股份，形式為調配(1)過往根據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所獎勵且未歸屬並已失效的股份，及其後由受託人根據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2)過往根據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由受託人購買及持有的股份。

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董事會議決向6名僱員授予合共329,646股獎勵股份，形式為調配(1)過往根據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所獎勵，且未歸屬並已失效的股份，及(2)其後根據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由受託人所持有的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股份**」)詳情概列如下：

				獎勵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於採納日期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歸屬日期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收／失效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由受託人代承授人持有)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7,713*(附註1)*	0.001%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7,713)	–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320,335*(附註2)*	0.053%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	(70,313)	250,022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111,108*(附註3)*	0.018%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	–	111,108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	329,646*(附註4)*	0.055%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	–	329,646
合計	**768,802**	**0.127%**		**(7,713)**	**(70,313)**	**690,776**

附註1：該等獎勵股份已授予一名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的參與者。

附註2：於該等已授出的獎勵股份中，77,828股獎勵股份乃授予羅飛先生，而242,507股獎勵股份則授予身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的5名參與者。

附註3：該等獎勵股份已授予一名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的參與者。

附註4：該等獎勵股份已授予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的參與者。

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已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6。

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亦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採納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及後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進一步修訂。與二零一一年股份獎勵計劃同時執行。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認同本集團若干僱員所作的貢獻，向彼等提供鼓勵以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作出努力，及吸引合適人員以促進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選定合資格參與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任何僱員(「**選定參與者**」)或選定一組選定參與者參與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受下文所載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規模所限，董事會須(a)釐定擬根據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作授予獎勵用途的獎勵股份數目或(b)指示受託人向任何選定參與者調配退回股份(定義見下文)作為獎勵股份。

為支付根據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獎勵股份將由本公司利用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不時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按面值予以配發及發行，惟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單獨獲得股東批准則另當別論。

於授出獎勵後，董事會須在撥出資金供認購有關獎勵股份後，於可行情況下儘快從本集團資源中向受託人(或按其指示)支付(或促使獲支付)足夠資金。自本公司收取資金後，受託人須將其用於在受託人與董事會不時議定的時間按面值認購獎勵股份，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有關獎勵股份歸屬前40個營業日。

歸屬前根據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該等獎勵股份須由選定參與者受託人持有。受託人不得行使其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以信託方式持有之任何獎勵股份所附帶的任何投票權(包括但不限於獎勵股份及彼等產生的任何紅利股份及代息股份)。

倘可交付予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退回股份**」)並無根據上文所載程序歸屬，則受託人須根據董事會之指示以有關方式及在有關條件下專為所有或一名或以上選定參與者的利益持有該等退回股份及其所產生的任何收入。

倘有關獎勵會導致董事會根據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獎勵的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同一日已發行股本的1.5%，則董事會不得作出任何進一步獎勵。倘因有關認購致使根據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管理的獎勵股份數目將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惟在確定有關數額時不計及於歸屬後已轉讓予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且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增加有關限額)，則不得根據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撥出任何款額及認購任何獎勵股份，亦不得向受託人支付任何款項以供作出有關認購。

任何一次獎勵予一名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數目最多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

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將自採納日期同一日起五年有效及生效，惟董事會可決定提早將其終止。

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續)

有關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董事會議決向6名選定參與者透過配發新股份的形式授予共81,992股獎勵股份(「**二零一七年第一批獎勵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董事會議決向2名選定參與者透過配發新股份的形式授予共48,637股獎勵股份(「**二零一七年第二批獎勵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董事會議決向59名選定參與者透過配發新股份的形式授予共1,198,604股獎勵股份(「**二零一七年第三批獎勵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董事會議決向2名選定參與者透過調配26,949股退回股份的形式授予共26,949股獎勵股份(「**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予的二零一七年第一批獎勵股份、二零一七年第二批獎勵股份、二零一七年第三批獎勵股份及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以及其他早前授予的尚未行使獎勵股份的概況載列如下：

			獎勵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	佔於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本公司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歸屬日期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收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由受託人代選定僱員持有)
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68,300	0.011%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68,300)	–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585,947	0.097%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511,877)	(74,070)	–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	82,522	0.014%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82,522)	–	–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14,641	0.002%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4,641)	–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17,839	0.003%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7,839)	–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1,202,140	0.200%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	(307,212)	894,928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81,992	0.014%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	(22,190)	59,802
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	48,637	0.008%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	(21,080)	27,557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1,198,604	0.199%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	(166,694)	1,031,91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	26,949	0.004%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	–	26,949
合計	**3,327,571**	**0.552%**		**(626,879)**	**(659,546)**	**2,041,146**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章節所披露者外，於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藉此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所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以下須按證券及期貨交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紀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好倉／淡倉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附註2）
合生元製藥(中國)有限公司*(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好倉	450,000,000	70.639%
Flying Company Limited*(附註1)*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好倉	450,000,000	70.639%
Sailing Group Limited*(附註1)*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好倉	450,000,000	70.639%
Coliving Limited*(附註1)*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好倉	450,000,000	70.639%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附註1)*	受託人	好倉	450,000,000	70.639%

*附註1：*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生元製藥(中國)有限公司由Coliving Limited擁有51.84%，因此，合生元製藥(中國)有限公司被視為由Coliving Limited控制。

Coliving Limited分別由Flying Company Limited擁有65.00%及Sailing Group Limited擁有35.00%，因此，Coliving Limited被視為分別由Flying Company Limited及Sailing Group Limited控制。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是由羅飛先生作為委託人(「**羅飛先生家族信託**」)及羅雲先生作為委託人(「**羅雲先生家族信託**」)各自設立的家族信託的受託人，透過其代理人UBS Nominees Limited持有Flying Company Limited及Sailing Group Limited各自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作為羅飛先生家族信託及羅雲先生家族信託的信託資產。羅飛先生家族信託及羅雲先生家族信託的受益人分別為羅飛先生及其家族成員，以及羅雲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羅飛先生及羅雲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附註2：*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37,042,042股。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知會其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訂有任何有關管理及執行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之合約。

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除下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底或回顧年內任何時間，概無由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訂立，且董事或與董事有關之實體於當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仍然有效，以及於本年底或回顧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有關由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之重大合約仍然有效。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根據不競爭契據(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向本公司作出之不競爭承諾。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遵守情況並確認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所有承諾。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本集團董事於與本集團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而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以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包括持續關連交易)。

1. 收購Biostime Healthy Australia Holdings Pty Ltd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目標公司少數股東(作為賣方)訂立售股協議，據此，目標公司少數股東各自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由本身或透過其附屬公司收購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 Pty Ltd (「**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合共約17%股權(「**17%收購事項**」)，就此所涉及的代價為311.3百萬澳元(約相當於1,808.7百萬港元)。17%收購事項須待若干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於17%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於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的股權將由約83%增至100%，而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將繼續綜合計入本集團的賬目。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七日，所有條件已達成，而17%收購事項已完成。

進行17%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17%收購事項有助本集團獲取對目標集團的完全所有權及全面控制權，此舉優化與本集團的整合併將目標集團對本集團增長潛力的貢獻最大化。

關連交易(續)

1. 收購Biostime Healthy Australia Holdings Pty Ltd股權(續)

上市規則的含義

由於有關17%收購事項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計算)當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與收購事項彙集計算時超過100%，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17%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並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的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Radek Sali先生為本公司的一名董事，並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向Radek Sali的聯繫人(彼等各自為目標公司少數股東之一，即Kednel Pty Ltd(作為Sali InvestmentTrust的受託人)及Super Radek Pty Ltd(作為Super Radek Superannuation Fund的受託人))收購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的股權(作為17%收購事項的一部分)(「**向Radek Sali收購的事項**」)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由於17%收購事項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及有關向Radek Sali收購的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按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各自超過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向Radek Sali收購的事項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

此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Stephen Ring(Adem Karafili為其候補董事)及Ulrich Algreen Irgens各自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因此，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因此，向Fiske Pty Ltd(作為Ring Family Trust的受託人，因此為Stephen Ring的聯繫人)、Ankara Holdings Pty Ltd(作為Ankara Family Trust的受託人，因此為Adem Karafili的聯繫人)及Ulrich Algreen Irgens收購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的股權(作為17%收購事項的一部分)(「**向附屬公司層面的董事收購的事項**」)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鑒於Stephen Ring、Adem Karafili及Ulrich Algreen Irgens各自僅為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向附屬公司層面的董事收購的事項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因為(i)董事會已批准17%收購事項；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17%收購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及17%收購事項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17%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七日的公告。

關連交易(續)

2. 更新框架採購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廣州葆艾嬰幼兒護理用品有限公司(現稱廣州杜迪嬰幼兒護理用品有限公司，「**杜迪廣州**」，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本公司關連人士廣州市百好博有限公司(「廣州百好博」)更新當時現有的框架採購協議(「**更新框架採購協議**」)，內容有關杜迪廣州向廣州百好博採購若干用於生產一系列嬰幼兒護理用品的原材料，為期三年。由於根據更新框架採購協議擬進行交易均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之條款進行，而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所界定的所有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均低於5%，且總代價低於3,000,000港元，故更新框架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全面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3. 框架合約及平台服務協議

背景

本集團通常會向區域經銷商銷售產品，而該等經銷商則透過各種零售渠道進一步分銷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第三方擁有及營運的專賣店。

為了建立統一的電子商務平台以供專賣店銷售本集團產品，廣州市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由羅飛先生擁有57.7%，吳雄先生擁有26%，陳富芳先生擁有11.9%，孔慶娟女士擁有4.4%(「**媽媽一百股東**」)。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日之前，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從事提供增值電訊業務(包括電子商務)的企業由外國投資者擁有的股權不得超過50%。成立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目的是使本集團能操作電子商務平台。媽媽一百電子商務已作為互聯網內容供應商取得增值電信業務許可證，獲准從事電子商務業務。因此，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本集團透過一連串合約(統稱「**二零一四年框架合約**」)與媽媽一百電子商務訂立法律安排，按二零一四年框架合約所擬，透過媽媽一百電子商務從事電子商務業務。

自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以來，中國政府已頒佈新的規則及法規，據此，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由外國投資者擁有50%以上股權的外商投資企業可從中國相關主管機關申請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在線數據處理與交易業務)並獲准從事電子商務業務。然而，由於相關政策尚不清晰以及中國規管外國投資者參與增值電訊業務並無具體實施指引，因此，電子商務業務仍不能轉讓予本集團進行經營。

關連交易(續)

3. 框架合約及平台服務協議(續)

背景(續)

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訂立獨家經營權及諮詢服務協議(「**獨家經營權及諮詢服務協議**」)、股權質押協議(「**股權質押協議**」)、獨家股權轉讓選擇權協議(「**獨家股權轉讓選擇權協議**」)、業務經營協議(「**業務經營協議**」)(包括授權書(「**授權書**」)和承諾書(「**承諾書**」))、商標許可協議(「**商標許可協議**」)及若干附屬協議(統稱「**框架合約**」)，作為二零一四年框架合約項下的有關交易的續新，以繼續透過媽媽一百電子商務從事電子商務業務。

依據框架合約：

(i) 本集團可行使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控制權；

(ii) 本集團有權監管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管理；

(iii) 本集團有權處理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資產；

(iv) 本集團有權收購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全部股權(倘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允許)；

(v) 本公司可在本集團業績內合併計算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財務業績；及

(vi) 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股東(羅飛先生、吳雄先生、陳富芳先生及孔慶娟女士)雖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股權，但根據框架合約概不會從彼等各自於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股權中取得或收取任何財務或商業利益。

就框架合約而言，本集團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訂立平台服務協議(「**平台服務協議**」)，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

框架合約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分別訂立框架合約，期限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適用的框架合約，本公司有權於有關框架合約屆滿前根據現有條款或相關各方進一步議定的條款單方面續新該框架合約。

關連交易(續)

3. 框架合約及平台服務協議(續)

框架合約(續)

主要框架合約的主要條款

(1) 獨家經營權及諮詢服務協議

根據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市合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廣州合愛**」)與媽媽一百電子商務之間訂立的獨家經營權及諮詢服務協議，廣州合愛擁有向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的獨家經營權。廣州合愛亦有權處理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資產。該等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技術服務、網絡支持、業務諮詢及媽媽一百電子商務要求及中國法律允許的其他服務。根據獨家經營權及諮詢服務協議，廣州合愛有權按季向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收取服務費，金額根據所提供的服務量介乎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相應期間純利總額的90%至100%，雙方已在商業上同意，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純利乃由廣州合愛所提供的管理及諮詢服務而產生，因此，應向廣州合愛支付不少於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純利總額的90%。之所以保留最多10%的純利總額作為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儲備金，乃為提供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一般營運資金以供日常營運之用。

(2) 股權質押協議

根據廣州合愛及媽媽一百股東之間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媽媽一百股東同意將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全部股權質押予廣州合愛，作為履行有關框架合約下責任的擔保。

(3) 獨家股權轉讓選擇權協議

根據廣州合愛、媽媽一百電子商務及媽媽一百股東之間訂立的獨家股權轉讓選擇權協議，廣州合愛可在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情況下不可撤銷地收購媽媽一百股東所持有的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000元，或於按中國法律規定進行估值後，按估價的1%或當時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最低價格收購。

關連交易(續)

3. 框架合約及平台服務協議(續)

框架合約(續)

主要框架合約的主要條款(續)

(4) 業務經營協議

根據廣州合愛、媽媽一百電子商務及媽媽一百股東之間訂立業務經營協議(其中包括):

(i) 媽媽一百股東將促使媽媽一百電子商務不訂立可能對其資產、業務營運、人力資源、權利及責任帶來重大影響的任何交易,除非事先取得廣州合愛或其指定的任何第三方的書面同意則作別論;

(ii) 媽媽一百電子商務及媽媽一百股東同意嚴格執行廣州合愛就有關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招聘及解聘僱員、業務經營、財務管理等方面不時提出的相關建議;及

(iii) 媽媽一百股東各自同意,於作為股東收到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任何股息或任何其他盈利或收益後,將立即及無條件以零代價向廣州合愛支付或轉讓所有該等盈利或收益。

(5) 授權書及承諾書

根據媽媽一百股東就業務經營協議各自簽立的授權書,各媽媽一百股東不可撤銷地授權廣州合愛(其中包括):

(i) 代表彼等出席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股東大會;

(ii) 行使彼等於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全部股東權利及表決權,包括但不限於出售、轉讓、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所有或任何股權;及

(iii) 委任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董事、總經理、財務總監及其他管理層人員。

根據媽媽一百股東各自簽立的承諾書,各媽媽一百股東不可撤銷地承諾(其中包括):

(i) 彼等各自的任何繼任人須在承諾書及框架合約的條件、規定及責任規限下持有各自於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股權;

(ii) 彼等各自於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股權並不構成夫妻共有財產,彼等關於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決定亦不得受其配偶所影響;

關連交易(續)

3. 框架合約及平台服務協議(續)

框架合約(續)

主要框架合約的主要條款(續)

(5) 授權書及承諾書(續)

(iii) 彼等概不會直接或間接(無論以其本身或透過任何其他個人或法人實體)參與或從事與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或其相聯公司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收購或持有任何該等業務，亦不會從事可能導致其與廣州合愛產生任何利益衝突的任何活動；

(iv) 倘彼等因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清盤而獲得任何資產，則其同意以零代價或當時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最低代價將該等資產轉讓予廣州合愛；及

(v) 倘彼等就因根據獨家股權轉讓選擇權協議行使轉讓選擇權而自廣州合愛或任何第三方獲得任何金額，則其同意無條件將所有該等金額返還予廣州合愛或廣州合愛指定的任何第三方。

根據媽媽一百股東的配偶各自簽立的承諾書，各媽媽一百股東的配偶不可撤銷地承諾(其中包括)：

(i) 其配偶各自於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持有的股權並不構成夫妻共有財產的一部份；及

(ii) 因該等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股權所產生的任何收益由其配偶全權擁有及處置，而彼等各自概不會就該等收益的權利提出申索，亦不會參與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業務營運管理。

(6) 商標許可協議

根據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媽媽一百香港有限公司(「**媽媽一百香港**」)與媽媽一百電子商務之間訂立的商標許可協議，媽媽一百香港以零代價向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授予若干註冊商標的使用許可。

關連交易(續)

3. 框架合約及平台服務協議(續)

框架合約(續)

公司架構

下圖闡述就框架合約而言，本公司、廣州合愛、媽媽一百電子商務及其股東之間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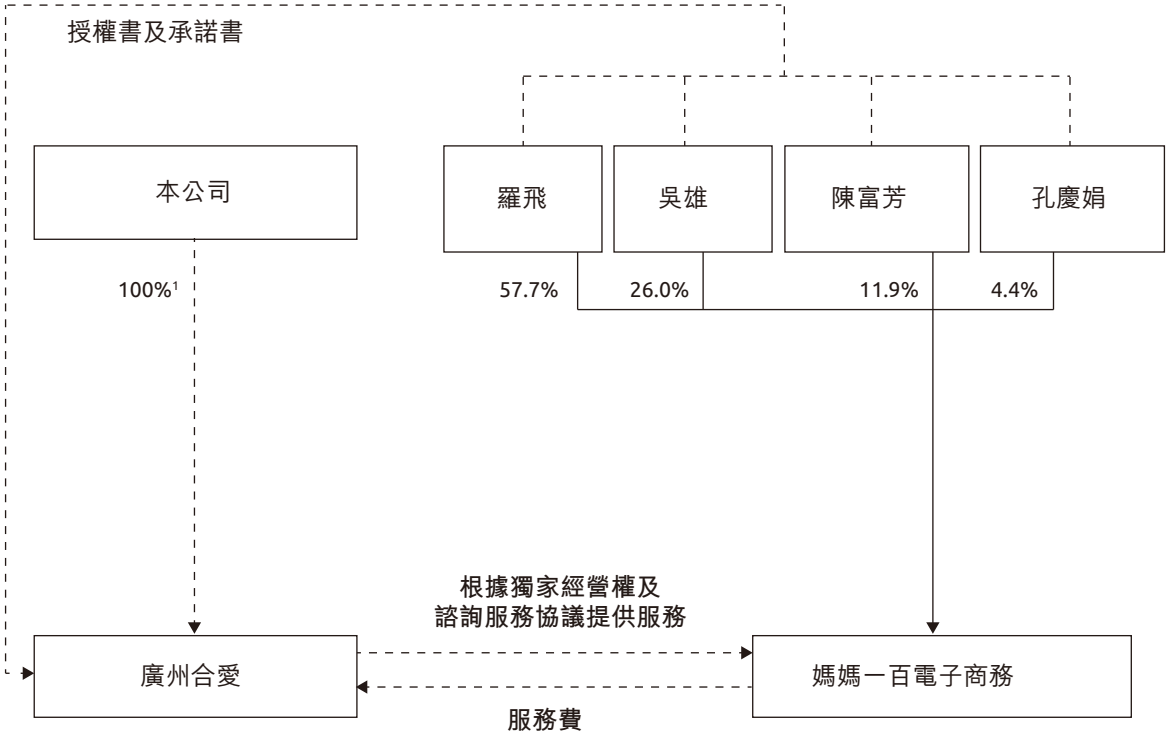

附註：

1. 廣州合愛為本公司間接全資所有。

關連交易(續)

3. 框架合約及平台服務協議(續)

框架合約(續)

爭議的解決

根據框架合約，如各方因合約有效性、詮釋及履行框架合約而出現任何爭議，應首先透過磋商解決，如仍未能解決，則任何一方可將上述爭議提交中國廣州仲裁委員會，以根據該會之仲裁規則，通過仲裁解決糾紛。仲裁庭可就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股權或土地資產授出救濟措施、頒佈強制令(包括限定從事部份業務或限制轉移資產)或頒令將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清盤(「**仲裁裁決條文**」)。

框架合約亦規定，在組成仲裁庭之前或在適當情況下，香港、本公司註冊地(開曼群島)、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成立地點(中國)、本公司及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主要資產所在的管轄區域內(中國)的法院有權作出臨時救濟措施以支持有關仲裁(「**臨時救濟條文**」)。

然而，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提出，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仲裁庭通常不會向類似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中國經營實體授出救濟措施、頒佈強制令或發出清盤令。例如，仲裁庭並無權利頒佈強制令及無法根據現有中國法律及法規頒令將在中國經營的實體清盤。此外，香港及開曼群島等海外法院作出的臨時救濟措施或強制執行命令可能在中國不被承認或不可執行。

框架合約所涉及的風險

作為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首要受益人，本集團需承擔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所面臨的業務及財務風險。概不保證媽媽一百電子商務可通過獨家經營權及諮詢服務協議及業務經營協議產生利潤並支付予本集團。媽媽一百電子商務之任何利潤或虧損將於扣除集團內部交易後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業績中反映出來。

獨家股權轉讓選擇權協議的行使須受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監管，概不保證根據獨家股權轉讓選擇權協議收購媽媽一百股東所持有媽媽一百電子商務全部股份權益一事將於日後獲得批准，或該等收購是否將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除獨家股權轉讓選擇權協議所約定的代價以外的成本及開支。由於上述局限，根據獨家股權轉讓選擇權協議轉移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所有權一事仍可能須承受重大風險。

關連交易(續)

3. 框架合約及平台服務協議(續)

框架合約(續)

框架合約所涉及的風險(續)

本集團的中國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認為，於本年報刊發日期，各訂約方在簽署交收和履行框架合約時，均符合(i)各訂約方組織章程內之條文及(ii)任何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然而，誠如金杜律師事務所提出，有關於中國的外商投資的法律法規的詮釋及實施，以及其應用及對合約的合法性、約束力及可執行性的影響，乃視乎中國立法、行政及司法當局的酌情權而定。尤其是，概不保證中國立法、行政及司法當局不會就本公司及其法律顧問於框架合約的合法性、約束力及可執行性等方面的意見採納不同或相反的詮釋或意見，亦可能裁定該等合約並不遵守適用的法規。

此外，框架合約可能未如直接所有權般對媽媽一百電子商務作出有效控制，媽媽一百電子商務註冊股東可能與本公司利益存在衝突，且框架合約可能須接受稅務機構的審查，並可能會對本集團徵收額外稅項。

本集團認為市場上所提供的商業保險產品有限，而就董事所深知，中國市場上並無專門為保障與框架合約有關風險而設的保險產品。此外，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並無強制規定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投保以保障與框架合約有關的風險。因此，本集團尚未購買任何保險以保障上述風險。

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經於廣州合愛及媽媽一百電子商務設立有效之內部監控措施，以保障本公司通過框架合約所持有的資產。作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的所有內部監控流程及程序，均適用於廣州合愛。

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營運完全由廣州合愛透過框架合約控制，並且已採用本集團之內部控制流程和程序。具體而言，根據框架合約，(i)廣州合愛有權委任，並且已經委任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董事、總經理、財務總監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廣州合愛亦有權招聘及解僱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員工；(ii)未得廣州合愛的事先書面同意，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股東不得出售任何資產。

關連交易(續)

3. 框架合約及平台服務協議(續)

平台服務協議

根據本公司與媽媽一百電子商務之間訂立的平台服務協議，媽媽一百電子商務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以下服務：

(i) 經互聯網就本集團的一般貿易及跨境電子商務銷售貨品；

(ii) 經互聯網推廣本集團的一般貿易及跨境電子商務產品；

(iii) 本集團的零售會員店鋪的線上至線下訂單交貨服務；

(iv) 提供互聯網平台以供與消費者進行互動。

作為提供上述服務的代價，本公司將向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支付以下服務費：

(i) 媽媽一百電子商務就向本集團提供銷售及推廣服務所產生的開支；

(ii) 就貨品銷售額收取1%結算費，即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所使用的付款服務所收取的金額；

(iii) 按於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提供的互聯網平台出售的產品的百分比計的服務費，預期平均為1.3%。

年度上限

框架合約及平台服務協議項下交易(「**該等交易**」)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度上限(「**年度上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
獨家經營權及諮詢服務協議	600,000	1,330,000	2,020,000
平台服務協議	12,480,000	16,810,000	22,250,000
總計(按合併基準計算)	13,080,000	18,140,000	24,270,000

關連交易(續)

3. 框架合約及平台服務協議(續)

進行該等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於簽立框架合約後，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本集團則取得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財務及經營控制權。此外，於簽立框架合約及平台服務協議後，本集團可以較低成本提升專賣店透過網絡銷售本集團產品的效率，因而大幅增加本集團向分銷商售出產品的銷量。

透過根據框架合約條款與媽媽一百電子商務合作，本集團能夠開拓全球電子商務市場，提升其分銷網絡的效率，從而增強本集團在高端兒童營養及嬰兒護理產品行業的市場地位。

上市規則涵義

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由羅飛先生、吳雄先生、陳富芳先生及孔慶娟女士分別擁有57.7%、26%、11.9%及4.4%。羅飛先生為執行董事，而吳雄先生及陳富芳先生均為非執行董事。孔慶娟女士擔任前任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辭任。此外，羅飛先生亦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因此，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為羅飛先生的關聯方，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框架合約及平台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各自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鑑於該等交易分別由本集團與相同訂約方(即媽媽一百電子商務及／或媽媽一百股東)訂立，且均旨在促使本集團從事其產品的電子商務活動，董事認為，該等交易應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合併計算。由於該等交易經合併計算的最高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不包括利潤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該等交易均適用於上市規則第14A.76(2)條，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可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通函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年度審核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全部上述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交易為(i)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ii)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之條款；及(iii)根據監管有關交易的協議，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聘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有關匯報乃按照《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委聘」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實務説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進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之規定，就本集團於上文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發出載有其發現及結論之無保留意見函件。本公司已將有關核數師函件之副本呈交聯交所。

關連交易(續)

3. 框架合約及平台服務協議(續)

持續關連交易年度審核(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已付代價的全部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載列如下：

	年度上限 (人民幣)	年內支付的代價 (人民幣)
獨家經營權及諮詢服務協議	600,000	無
平台服務協議	12,480,000	7,198,306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魏偉峰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羅雲先生及陳偉成先生(包括一名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時外聘核數師之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監察本集團之審核過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就任何重大事項向董事會匯報及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財務報告及合規程序、管理層對本公司內部監控作出之報告及風險管理系統及程序、外聘核數師之工作範圍及重新委任、關連交易以及僱員舉報疑似不當行為之安排。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並無就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而出現意見分歧。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自行採用其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公司守則**」)，且有關條款並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之條款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公司守則。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一直維持於上市規則所規定之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以上。

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末後事項

報告期末後至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件。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的報告載於本年報第31至46頁。

董事對於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會負責對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及監管規定下所規定之年報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告及其他披露資料作出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之評估。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將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退任的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決議將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羅飛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五日

EY安永

致健合(H&H)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前稱「合生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86至185頁的健合(H&H)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減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錄得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分別為人民幣5,376,818,000元及人民幣2,532,611,000元，佔貴集團資產總值的38%及18%。 貴集團需每年對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作出減值測試。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透過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對該等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由於在評估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故該領域對本核數師的審核而言乃屬重要。該評估要求管理層作出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中將予使用的假設。最關鍵假設為增長率及貼現率。 有關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本核數師的審計程序包括，本核數師的估值專家參與協助本核數師評估管理層所用的方法、貼現率及長期增長率(視情況而定)，以估計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核數師亦審閱管理層使用的假設並透過將預測與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相關的各現金產生單位(其獲分配商譽或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過往表現及彼等的業務發展計劃對比來對未來收入及經營業績方面的所用預測作出評估。本核數師透過將銷售增長率與行業走勢進行比較而對銷售增長率作出評估。此外，本核數師專注於現金產生單位現有頂部空間的敏感度，並評估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化是否可能導致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本核數師亦關注貴集團財務報表內相關披露是否充足。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對沖會計法	
貴集團亦已訂立一系列利率掉期、交叉貨幣掉期及交叉貨幣利率掉期，以對沖貴集團因其以美元計值的銀行借貸而面臨的利率及外匯風險，或對沖貴公司有關海外業務投資的外匯風險。 就會計處理而言， 貴集團已應用現金流量對沖或投資淨額對沖。為應用此等對沖會計法， 貴集團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內的許多嚴格規定，包括： • 在對沖成立時指明並記錄有關進行對沖的對沖關係及其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 • 進行預期及回顧性(定量的)的對沖有效性測試；及 • 記錄所產生相應任何有效性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相應產生的無效性於損益內。 規管對沖會計法的標準及應用的會計準則較複雜，並要求在應用時作出重大判斷。 有關對沖會計法的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於審計中，本核數師讓本核數師的估值專家協助本核數師評估該等掉期的公允值。本核數師亦審閱貴集團有關其面臨的利率及外匯風險的對沖政策。此外，本核數師評估管理層編製的對沖文件並在估值專家幫助審閱管理層在測試中的輸入值及所用的方法下評估管理層編製的對沖測試的有效性測試。本核數師亦考慮財務報表中與該等掉期有關的披露的充足性。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資產轉讓及終止協議的會計處理	
年內，貴集團自商業夥伴取得在若干地區營銷及分銷Swisse品牌產品的專屬權。購買價(包括交易成本及或然付款)估計為103,500,000美元(約人民幣685,960,000元)。 管理層作出判斷，評估此交易是否需要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列為業務合併，或根據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列為收購一組獨立資產。 根據協議內容的實質，管理層將此交易釐定為收購一組獨立資產，並識別此交易中以下無形資產： －分銷權 －客戶關係 －產品註冊 購買代價根據其有關公允值分配至已識別的所取得無形資產。 釐定交易性質、取得的資產類型、其相關的公允值及可使用年期需要應用關鍵判斷。因此，本核數師釐定此對本核數師的審核屬重要。 有關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及附註15。	本核數師透過審視協議條款及資產轉讓至貴集團的方式，評估貴集團對此項收購資產交易的會計處理。本核數師亦透過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的條件比對，對確認收購資產為無形資產作出評估。本核數師透過審閱管理層的計算及相關假設，核對各資產的購買代價分配。本核數師亦考慮在財務報表中有關此交易的披露的充足性。

年度報告內的其他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對全體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核數師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説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劉建汝。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五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8,095,345	6,505,616
銷售成本		(2,829,731)	(2,446,549)
毛利		5,265,614	4,059,067
其他收入及利益	5	143,460	323,672
銷售及分銷成本		(2,711,707)	(1,951,748)
行政開支		(486,019)	(357,187)
其他開支		(356,339)	(143,985)
融資成本	6	(492,173)	(468,28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20	5,902	(5,012)
除稅前溢利	7	1,368,738	1,456,520
所得稅開支	9	(440,240)	(404,558)
年內溢利		928,498	1,051,962
其他全面收益			
於後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所產生的對沖工具公允值變動的有效部分	27	(119,692)	62,313
就於損益列賬的收益／(虧損)作出的分類調整		130,880	(61,320)
所得稅影響		8,741	(298)
匯兌調整		(109)	210
		19,820	905
投資淨額對沖：			
年內所產生的對沖工具公允值變動的有效部分	27	(171,865)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80,864)	64,594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產生的匯兌差額		321,644	(23,449)
		68,915	41,14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88,735	42,05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017,233	1,094,012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932,846	954,396
非控股權益		(4,348)	97,566
		928,498	1,051,962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1,007,363	974,278
非控股權益		9,870	119,734
		1,017,233	1,094,012
		人民幣	人民幣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1		
基本		1.48	1.52
攤薄		1.46	1.50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503,587	531,19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	58,809	60,287
商譽	14	5,376,818	5,296,618
無形資產	15	3,564,964	3,013,432
應收債券	17	136,361	127,701
應收貸款	18	44,910	48,789
按金	19	14,965	5,66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0	41,095	35,193
向聯營公司貸款	20	–	40,000
持至到期的投資		22,259	18,435
遞延稅項資產	32	296,907	352,973
衍生金融工具	27	79,529	246,751
非流動資產總額		10,140,204	9,777,038
流動資產			
存貨	21	1,012,619	775,98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2	694,696	516,62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117,394	610,004
向聯營公司貸款	20	40,000	–
應收貸款	18	21,748	27,084
衍生金融工具	27	3,247	2,914
抵押存款	24	11,082	995,4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2,090,280	1,506,203
流動資產總值		3,991,066	4,434,31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5	644,690	532,1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1,563,339	864,872
衍生金融工具	27	5,968	3,074
計息銀行貸款	28	508,467	549,387
可換股債券	29	–	1,223,619
優先票據	30	284,235	201,171
與認沽期權有關的金融負債	31	–	1,561,387
應付稅項		291,150	303,902
流動負債總額		3,297,849	5,239,533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693,217	(805,223)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693,217	(805,22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833,421	8,971,815
非流動負債			
優先票據	30	3,646,428	2,542,703
計息銀行貸款	28	1,844,277	2,242,79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32,997	23,175
衍生金融工具	27	186,195	–
遞延稅項負債	32	910,432	967,042
非流動負債總額		6,620,329	5,775,711
資產淨值		4,213,092	3,196,104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4	5,447	5,390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份	29	–	24,489
其他儲備	37	4,207,645	3,131,627
		4,213,092	3,161,506
非控股權益		–	34,598
權益總額		4,213,092	3,196,104

羅飛

董事

羅雲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份 人民幣千元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繳足盈餘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兑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認沽期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對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390	450,673	24,489	(19,271)	26,992	95	360,239	37,648	7,681	57,012	381,263	(1,529,893)	751	3,358,437	3,161,506	34,598	3,196,104
年內溢利		-	-	-	-	-	-	-	-	-	-	-	-	-	932,846	932,846	(4,348)	928,49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現金流量對沖，扣除稅項	27	-	-	-	-	-	-	-	-	-	-	-	-	7,513	-	7,513	12,307	19,820
投資淨額對沖	27	-	-	-	-	-	-	-	-	-	(171,865)	-	-	-	-	(171,865)	-	(171,86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兑差額		-	-	-	-	-	-	-	-	-	(82,775)	-	-	-	-	(82,775)	1,911	(80,864)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產生的匯兑差額		-	-	-	-	-	-	-	-	-	321,644	-	-	-	-	321,644	-	321,64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67,004	-	-	7,513	932,846	1,007,363	9,870	1,017,233
撥往法定公積金		-	-	-	-	-	-	22,412	-	-	-	-	-	-	(22,412)	-	-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35	47	89,935	-	-	-	-	-	9,890	-	-	-	-	-	-	99,872	-	99,872
就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畫發行的股份（定義見附註36）	34	10	-	-	(10)	-	-	-	-	-	-	-	-	-	-	-	-	-
就股份獎勵計畫收購的股份（定義見附註36）	36	-	-	-	(7,415)	-	-	-	-	-	-	-	-	-	-	(7,415)	-	(7,415)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	36	-	-	-	288	-	-	-	-	21,441	-	-	-	-	8,364	30,093	-	30,093
購回可換股債券	29	-	-	(9,932)	-	-	-	-	-	-	-	-	-	-	-	(9,932)	-	(9,932)
於購回可換股債券時轉撥至保留溢利	29	-	-	(14,557)	-	-	-	-	-	-	-	-	-	-	14,557	-	-	-
終止確認控股公司認沽期權（定義見附註31）		-	-	-	-	-	-	-	-	-	-	28,274	1,529,893	-	-	1,558,167	-	1,558,167
產生自17%收購事項(定義見附註1)	38(a)	-	-	-	-	-	-	-	-	-	-	(1,593,783)	-	-	-	(1,593,783)	(39,577)	(1,633,360)
產生自收購其他非控股權益	38(b)	-	-	-	-	-	-	-	-	-	-	(32,779)	-	-	-	(32,779)	2,237	(30,542)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	-	-	-	-	-	-	-	(7,128)	(7,12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47	540,608*	-	(26,408)*	26,992*	95*	382,651*	47,538*	29,122*	124,016*	(1,217,025)*	-*	8,264*	4,291,792*	4,213,092	-	4,213,092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份 人民幣千元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繳足盈餘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認沽期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對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5,387	443,825	66,978	(42,141)	26,992	95	358,226	6,914	899	37,881	–	–	–	2,388,096	3,293,152	309,091	3,602,243
年內溢利		–	–	–	–	–	–	–	–	–	–	–	–	–	954,396	954,396	97,566	1,051,96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現金流量對沖，扣除稅項	27	–	–	–	–	–	–	–	–	–	–	–	–	751	–	751	154	90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42,580	–	–	–	–	42,580	22,014	64,594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23,449)	–	–	–	–	(23,449)	–	(23,44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19,131	–	–	751	954,396	974,278	119,734	1,094,012
撥往法定公積金		–	–	–	–	–	–	2,013	–	–	–	–	–	–	(2,013)	–	–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35	3	6,848	–	–	–	–	–	30,734	–	–	–	–	–	–	37,585	–	37,585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	36	–	–	–	22,870	–	–	–	–	6,782	–	–	–	–	316	29,968	–	29,968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	–	–	–	–	–	–	(12,964)	(12,964)
購回可換股債券	29	–	–	(24,847)	–	–	–	–	–	–	–	–	–	–	–	(24,847)	–	(24,847)
於購回可換股債券時轉撥至保留溢利	29	–	–	(17,642)	–	–	–	–	–	–	–	–	–	–	17,642	–	–	–
於授出控股公司認沽期權時產生	31	–	–	–	–	–	–	–	–	–	–	–	(1,535,438)	–	–	(1,535,438)	–	(1,535,438)
換股認購期權獲行使(定義見附註31)		–	–	–	–	–	–	–	–	–	–	381,263#	5,545#	–	–	386,808	(381,263)	5,54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90	450,673*	24,489	(19,271)*	26,992*	95*	360,239*	37,648*	7,681*	57,012*	381,263*	(1,529,893)*	751*	3,358,437*	3,161,506	34,598	3,196,104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其他儲備人民幣4,207,64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131,627,000元)。

\# 本公司當時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Biostime Healthy Australia Holdings Pty Limited的所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股權)已按一項權益交易入賬，其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368,738	1,456,520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益	5	(26,634)	(42,187)
應收貸款及債券的利息收益	5	(11,665)	(11,476)
融資成本	6	492,173	468,28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5,902)	5,012
折舊	7	71,526	75,306
無形資產攤銷	7	164,796	95,18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7	1,478	1,4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7	2,081	4,265
無形資產減值	7	24,323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7	27,879	33,004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7	30,093	29,968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虧損／(收益)，淨額	7	144,272	(160,416)
與認股期權相關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變動	7	–	21,16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	7	(4,720)	10,135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7	95,430	194,012
		2,373,868	2,180,253
存貨增加		(340,008)	(103,07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84,971)	121,871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44,646)	20,845
租賃按金(增加)／減少		(1,101)	964
貿易應付款項金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16,460	(100,2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485,760	(176,365)
經營產生所得現金		2,405,362	1,944,260
已付企業所得稅		(454,548)	(401,06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950,814	1,543,193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73,556)	(83,7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28,950	8,229
添置無形資產		(510,479)	(4,643)
增加持至到期投資		(2,569)	–
有關收購事項(定義見附註1)的剩餘付款		–	(131,956)
17%收購事項(定義見附註1)支付的按金		–	(509,755)
收購附屬公司		–	(118,849)
償還應收貸款		20,880	16,888
向聯營公司墊付貸款		–	(40,000)
償還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	40,000
已收利息		58,555	149,207
收購時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上的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24	214,033	(131,033)
到期日為一年後的定期存款減少		–	70,15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64,186)	(735,49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	34	71,993	4,581
新增銀行貸款		–	2,918,340
償還銀行貸款	40	(426,203)	(5,104,664)
就股份獎勵購買股份		(7,415)	–
17%收購事項付款		(1,108,670)	–
收購其他非控股權益付款		(21,376)	–
購回可換股債券		–	(1,649,465)
贖回可換股債券	40	(1,240,880)	–
發行優先票據，扣除交易成本	40	1,413,479	2,575,085
銀行貸款之抵押存款減少	24	–	1,927,000
優先票據之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24	987,674	(950,805)
票據的受限制存款增加	24	(3,258)	(7,824)
已付利息		(443,903)	(356,797)
交叉貨幣掉期(定義見附註27)付款	40	(62,921)	–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7,128)	(12,96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48,608)	(657,5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838,020	150,18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2,170	1,115,235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9,910)	26,75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90,280	1,292,1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	2,090,280	1,292,170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健合(H&H)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並獲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所批准，本公司名稱由「Biosti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合生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改為「Health and Happiness (H&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健合(H&H)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收購Swisse Wellness Group Pty Ltd(「**Swisse**」)約83%股權(「**收購事項**」)之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高端兒童營養品以及嬰幼兒護理用品之業務。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已把其業務擴展至生產及銷售成人營養補充劑及護膚產品。收購事項已令本集團把自己重新定位為全方位的高端家庭營養及護理供應商。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七日，本集團透過以311,300,000澳元(「**澳元**」)(相等於約人民幣(「**人民幣**」)1,633,360,000元)的現金代價收購Swisse的中介控股公司Biostime Healthy Australia Holdings Pty Ltd.(「**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相同百分比之股權，收購Swisse餘下17%實際股權(「**17%收購事項**」)。自此，Swisse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有關17%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31。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合生元製藥(中國)有限公司，是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廣州市合生元生物製品有限公司(「**廣州合生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中國大陸	73,010,000美元	100%	–	研究、開發、加工肉類、水果，及蔬菜粉末及糖果，銷售營養食品、配方奶粉及嬰幼兒及成人個人護理產品
合生元(廣州)健康產品有限公司(「**合生元健康**」)*	中國／中國大陸	34,100,000美元	100%	–	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健康產品及特別營養產品
廣州杜迪嬰幼兒護理用品有限公司(「**杜迪廣州**」)*(前稱廣州葆艾嬰幼兒護理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000,000美元	100%	–	批發、零售及進出口嬰幼兒個人護理用品
健合香港有限公司(「**健合香港**」)(前稱合生元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26,534,3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國際投資、貿易及銷售
Health and Happiness (H&H)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100新加坡元	–	100%	零售健康補充品
Biostime France	法國	100,000歐元	–	100%	海外投資、融資及其他業務合作
長沙素加營養品有限公司(「**長沙素加**」)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301,664,588元	–	100%	生產嬰幼兒配方奶粉產品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廣州市合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廣州市合愛**」)*	中國／中國大陸	10,000,000美元	–	100%	軟件及資訊科技服務
廣州市媽媽一百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媽媽一百電子商務**」)**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網上銷售、軟件及資訊科技服務
Healthy Times. Inc.(「**Healthy Times**」)	美國	1,000美元	–	100%	生產有機嬰兒食品及嬰兒護理用品
Biostime Healthy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1澳元	–	100%	海外投資、融資及其他業務合作
Biostime Healthy Australia Pty Ltd.(「**Biostime Australia**」)	澳洲	872,585,243澳元	–	100%	海外投資、融資及其他業務合作
Biostime Pharma	法國	10,000歐元	100%	–	買賣嬰幼兒食品及營養產品
合生元(廣州)教育管理有限公司(「**合生元教育**」)*	中國／中國大陸	2,000,000美元	–	100%	嬰幼兒早期教育及諮詢業務及買賣相關嬰幼兒用品
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	澳洲	1,132,637,623澳元	–	100%	海外投資、融資及其他業務合作
Biostime Healthy Australia Investment Pty Ltd.(「**Biostime Australia Investment**」)	澳洲	1,132,965,184澳元	–	100%	投資控股、融資及其他業務合作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Swisse	澳洲	144,589,450澳元	–	100%	投資控股、融資及其他業務合作
Swisse Wellness Pty Ltd.	澳洲	100澳元	–	100%	研發、採購和銷售供成人使用的維他命、保健品、護膚品及運動營養產品
S W International Pty Ltd.	澳洲	100澳元	–	100%	研發、採購和銷售供成人使用的維他命、保健品、護膚品及運動營養產品
Swisse Wellness Pty Ltd. (NZ)	新西蘭	10,100新西蘭元	–	100%	買賣及銷售供成人使用的維他命、保健品、護膚品及運動營養產品
Swisse Wellness (UK) Limited	英國	1英鎊	–	100%	買賣及銷售供成人使用的維他命、保健品、護膚品及運動營養產品
Swisse China Limited	香港	1港元	–	100%	買賣及銷售供成人使用的維他命、保健品、護膚品及運動營養產品
Swisse Wellness (Guangzhou) Limited*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1,500,000元	–	100%	買賣及銷售供成人使用的維他命、保健品、護膚品及運動營養產品
S W Productions Holdings Pty Ltd.(「**SW Productions Holdings**」)	澳洲	1澳元	–	100%	包裝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S W Translink Packaging Pty Ltd.	澳洲	1澳元	–	100%	包裝服務
Noisy Beast Pty Ltd. (「**Noisy Beast**」)	澳洲	5,000澳元	–	100%	數字媒體及廣告
Noisy Beast UK Limited	英國	100英鎊	–	100%	數字媒體及廣告
廣州諾伊貝斯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00,000澳元	–	100%	數字媒體及廣告
AB Pharma SAS (「**AB Pharma**」)	法國	7,350,372歐元	–	100%	推廣及分銷嬰兒產品
Laboratoires Polivé SAS	法國	3,817,600歐元	–	100%	研究嬰兒產品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為全外資擁有企業。

** 於契約安排下，通過參與媽媽一百電子商務的相關活動而承擔浮動回報的風險或享有權利並通過使用其權力而影響媽媽一百電子商務回報金額的能力，本集團被視為控制媽媽一百電子商務。

※ 以上貨幣簡單指下例有關貨幣：

美元指美元；
港元指港元；
歐元指歐元；
紐元指紐西蘭元；
新加坡元指新加坡元；及
英鎊指英鎊。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大部份淨資產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闡述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導致資料過於冗長。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中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

此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允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除另行指明外，所有價值已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框架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若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一致的報告期及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一直綜合入賬直至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

損益和其他全面收益內每個部份均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擁有人和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制性權益出現收支赤字亦然。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涉及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和負債、權益、收益、開支和現金流量，均會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如事實和情況顯示下文所載會計政策內有關控制權的三項元素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擁有投資對象的控制權。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非失去控制權)會視作權益交易入賬。

若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會停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在權益列賬的累計匯兑差額；並會確認：(i)所收取代價的公允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值；及(iii)因而在損益出現的增值或虧蝕。過往在其他全面收益的本集團應佔部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視情況而定)，基準與在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需者相同。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年度改進*內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範圍*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規定實體提供披露事項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因融資活動而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及非現金變動。有關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的披露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40。

除上文所解釋有關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的影響外，採納以上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此等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源於客戶合同的收入*[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3]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1]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的分類及計量*[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號金融工具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4]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的澄清*[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2]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在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中的長期權益*[2]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1]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1]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本[2]

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用

除下文另有解釋外，董事預計以上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應用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闡述以下三大範疇實踐的多元化：歸屬條件對計量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影響；為僱員履行與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相關之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附有淨額結算特質)之分類；以及修改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條款及條件令其分類由現金結算改為權益結算時之會計處理方法。該等修訂本釐清計量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時歸屬條件之入賬方法亦適用於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該等修訂本引入一個例外情況，致使當符合若干條件時，為僱員履行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附有淨額結算特質)，將整項分類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再者，該等修訂本釐清，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條款及條件有所修改，令其成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則該交易自修改日期起作為以權益結算之交易入賬。實體於採納該修訂時無需重述以前期間，但允許追溯採用，前提是追溯採用所有三項修訂並滿足其他條件。本集團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二零一四年七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集於一起以代替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部先前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耗蝕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本集團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不會重述比較數據，並將在權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期初結餘中，確認任何過渡性調整。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已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進行評估。有關分類及計量及減值規定的預期影響概述如下：

(a) 分類及計量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取決於兩項評估：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特徵及實體就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本集團已評估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45,000元的附有換股期權的應收貸款為未能通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的合同現金流特徵測試並將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本集團按12個月或可使用期限基準載列所有債務證券、貸款及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將採用簡化後的方法並列記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按可使用期限基準計算的預期虧損。本集團預期該等變動不會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將於規定的生效日期採納新訂準則，而不重列過往期間的資料，並將會於初始應用當日在年初留存盈利中確認過往賬面值與申報年初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針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規定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時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規定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數確認盈虧。至於涉及不構成業務的資產的交易，交易產生的盈虧於投資者的損益確認，惟僅以非關連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於日後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剔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以往強制生效日期，而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或合營企業的會計作更廣泛的審查一事完成後予以釐定。然而，該準則可於現時應用。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了五步法，以計入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被視為企業預期會從其轉讓貨物或服務予顧客時將會收到作為補償之金錢。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提供了一個較有系統之方法去量度和確認收益。此標準亦引入廣泛定性和定量之披露要求，當中包括總收益分類、履行義務之資料、合約中之標的資產和負債餘額於不同報告期間的變動和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此標準將取代現時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收益確認的要求。初始應用該準則時須用全面追溯或經修改追溯方式。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以處理識別履約責任、委託人及代理人之應用指引及知識產權許可，以及過渡之實施問題。該等修訂亦旨在確保實體更貫徹一致地採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減低應用該準則之成本及複雜程度。

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計劃採用經修改追溯方式。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已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作出評估。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為高端營養品、嬰幼兒護理用品、成人營養補充劑及護理產品的供應商。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預期影響概述如下：

(a) 根據新準則，現時當作銷售及分銷成本的向客戶作出的若干付款將入賬為自收入扣減。惟其影響被評為不重大。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呈列及披露規定較現時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所列者更為詳細。該等呈列規定引致現有方式出現重大變動，且會引致須於本集團財務報表披露之內容大幅增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之多項披露規定為新規定，而本集團認為當中部分披露規定將產生重大影響。特別是，本集團預期財務報表附註將因披露決定該等合約(包括可變代價)之交易價格以及估計各項履約責任之獨立售價所作假設而增加。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報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大部分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給予承租人兩項可選擇的租賃確認豁免－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於租賃期作出租賃付款為負債(即租賃負債)及代表可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為資產(即有使用權資產)。除非有使用權資產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的定義或涉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這一應用重新估值模式的類別，否則有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租賃負債其後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別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有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承租人將亦須於若干事件發生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由於租賃期變更及用於釐定該等付款的一項指數或比率變更而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更。承租人一般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數額確認為有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對所有租賃進行分類，並將之分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比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要求承租人及出租人作內容更廣泛的披露。承租人可選擇用全面追溯或經修改追溯方式應用該準則。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目前正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的影響作出評估並正考慮是否利用可行權宜措施及採納何種過渡方式及寬免。誠如財務報表附註43所述，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65,564,000元。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該等租賃中的若干金額可能需確認為新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然而，將需進行進一步分析，以釐定將予確認的新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金額，包括但不限於有關租賃低價值資產及短期租賃的任何金額、其他可行權宜方式及所選的寬免，以及於採納日期前訂立的新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頒佈，當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適用時，該詮釋就實體為釐定以外幣收取或支付墊付代價的交易之日期，以及確認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提供指引。該詮釋指明，釐定首次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益(或當中部分)所使用之匯率之交易日期為實體首次確認支付或收取墊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例如預付款項)或非貨幣負債(例如遞延收入)之日。倘確認有關項目時存在多次付款或提前收取，實體必須釐定每次支付或收取墊付代價的交易日期。實體可自首次應用該詮釋的報告期初起或自前一個報告期初起，全面追溯應用或日後應用該詮釋，呈列為實體首次應用該詮釋的報告期的財務報表中載列之比較資料。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提前採納該詮釋。該詮釋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頒佈，該詮釋有關當會計處理涉及會影響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應用的不確定性因素(常稱為「不確定課稅情況」)時，如何將所得稅(即期或遞延)入賬。該詮釋並不適用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範疇以外的稅項或徵費，亦無載列與不確定稅務處理有關的利息及罰款之特定要求。詮釋具體處理(i)實體有否單獨考慮不確定稅務處理；(ii)稅務當局調查稅務處理時，實體作出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務虧損、稅基、未動用稅務虧損、未動用稅務抵免及稅率；以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該詮釋即將在不利用後見之明的情況下全面追溯應用，或按應用的累積影響追溯應用(作為初始採納當日期初權益的調整，且並不會重列比較資料)。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詮釋。該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持有長期利益之公司。一般而言，本集團持有其不少於20%股東投票權且對其有重要影響。重要影響是指以投資者身份參與財務及經營政策之決策，而不是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已採用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扣除任何減值損失後，列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本集團收購聯營公司後之業績和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已分別列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此外，當聯營公司發生任何會直接影響其權益之轉變，本集團於適當時，會在綜合權益變動表內詳細列明該轉變。本集團和聯營公司交易而出現之未變現損益只會當作本集團在聯營公司中之投資看待，除非本集團有證據顯示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本集團收購聯營公司所帶來之商譽將視為該投資的一部份。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所轉讓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即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原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本集團所承擔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總和。就各業務併購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於被收購方中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的現有所有權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份乃按公允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根據按合同條款、收購日期的經濟狀況及相關條件所作適當分類及指定用途評估所接收財務資產及負債，其中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若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先前所持權益按收購日期公允值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收購方所轉讓的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值確認。歸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允值計量，公允值的變動於損益表內確認。歸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其後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商譽初始按成本計量，即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數額以及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權益的公允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若該代價及其他項目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值，則差額經重新評估後於損益表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每年檢查商譽的賬面值有否減值，如出現任何事件或情況轉變而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則會即時檢查。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得的商譽自收購當日起分配至本集團的各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預期會產生合併協同效益)，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有否指定撥往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數額通過評估商譽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若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且該單位內部份業務被出售，則於釐定出售的盈虧時，有關所出售業務的商譽將計入業務的賬面值。在此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關價值及所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份而計算。

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間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值計量乃基於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在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的假設。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以符合彼等最佳經濟利益的方式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計量會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足夠可用數據以計量公允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允值計量(續)

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允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允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在下述公允值等級內進行分類：

第一級別－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別－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第三級別－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經常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透過(按對公允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別級輸入數據)重新評估分類，釐定等級中各個級別間是否出現轉移。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倘資產存在減值跡象或須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本集團會就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使用價值及公允值扣除銷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該項資產並不產生現金流入，且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以該項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則確認減值虧損。於評估可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以除稅前貼現率折讓至現值，以反映對現時市場貨幣時間值及該項資產的特定風險的評估。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扣除，惟若該資產以重估值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按該重估資產的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於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若存在有關跡象，則會就有關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僅於用以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過往確認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虧損方可撥回；但撥回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內，惟若該資產以重估值列賬，在此情況則撥回的減值虧損按該重估資產的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a) 該人士或其直系親屬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ii)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人士為實體，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旗下)；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關聯實體為其僱員的福利而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

(vi) 該實體受(a)項定義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vii) 於(a)(i)項定義之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成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資產處於擬定用途的運作狀況及地點而產生的任何直接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例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倘能夠符合確認標準，重大檢查的開支會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作為替換。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份須分期替換，本集團會據此確認該等部份為有特定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計提折舊。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為此而使用的每年主要折舊率如下：

樓宇	4.5%
廠房及機器	9%至25%
傢具、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7.5%至50%
汽車	18%至25%
租賃物業裝修	7.5%至38%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份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的成本須在各部件之間合理分配，而各部份須單獨計算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和折舊方法最少於各財務年度末進行檢討及修正(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初始確認的任何重大部份於出售時或於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的年度在損益表所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為有關資產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建築工程尚在進行中的樓宇、租賃物業裝修、廠房及機器，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但不會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間產生的直接建築成本。在建工程於工程完成後並備用時，將重新歸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隨後於可使用經濟壽命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作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務年度末檢討一次。

無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每年按個別或在現金產生單位層面進行減值測試。該無形資產不予攤銷。無限年期之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會每年檢討，以釐定是否仍然適合評估為無限年期。如不適用，使用年期評估評定資產由無限使用年期轉至有限使用年期時，按未來使用基準入賬。

無限使用年期的分銷權、商標及品牌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作攤銷。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以下各項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均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法基準作攤銷，以於該等各項無形資產各自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

	年
許可證	18
特許使用權協議	5-14
客戶關係	8
非專利產品配方	15
產品註冊	14
電腦軟件	5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及開發成本全部研究成本按產生時於損益賬扣除。

開發新產品項目所產生的開支僅於本集團能夠證明形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時被資本化及遞延，以致其將可供使用或出售，其形成資產的目的及使用或出售資產的能力，該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經濟效益，完成項目的資源可得性，以及可靠計量於開發期間的開支的能力。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列賬為支出。

租賃

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回報與風險轉讓予本集團的租賃(法定業權除外)列作融資租賃。融資租賃設立時，租賃資產的成本將按最低租賃付款額之現值轉撥成本，並連同租賃責任(利息部份除外)入賬，以反映購買及融資。根據資本化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包括融資租賃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並按租賃年期與資產之預計使用年期之較短者計算折舊。上述租賃的融資成本自損益表內扣除，以於租賃年期內作出定期定額扣減。

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回報與風險仍歸於出租人的租賃列作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承租人，則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按照租期以直線法在損益表扣除。

經營租賃之預付土地租賃付款初步按成本列賬及其後於其租賃年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分類為持至到期投資(倘適用)。經初步確認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值另加收購金融資產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除非財務資產按公允值經損益入賬)。

所有以一般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一般方式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訂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期後計量

對金融資產的期後計量乃按照其分類進行，現表述如下：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倘收購金融資產的目的是為在短期內出售，則該等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各項衍生工具(包括已分開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惟彼等被指定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界定的有效對沖工具除外。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按公允值列賬，公允值的正值淨變動於損益表列作其他收入及收益，而公允值的負值淨變動於損益表列作融資成本。此等公允值淨變動並不包括有關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有關利息乃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的政策予以確認。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僅於初步確認日期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時指定。

倘主合約的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與主合約密切相關及主合約並非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按公允值入賬計入損益，主合約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乃入賬列作獨立衍生工具並按公允值入賬。該等嵌入式衍生工具乃按公允值計量，而公允值的變動於損益表確認。倘合約條款有所變動而導致合約項下所須現金流量有重大修改，或對按公允值按損益入賬類別的金融資產重新分類，方會進行重新評估。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但在活躍市場中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計量後，該類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計算攤餘成本時會計及收購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亦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一部份的費用及成本。實際利率攤銷會計入損益中的利息收入內。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的貸款融資成本及應收款項的其他開支中確認。

持至到期投資

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及有固定期限而本集團有明確意向和能力持有至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會列作持至到期。持至到期投資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減除任何減值撥備後入賬。攤餘成本的計算已計及任何收購折扣或溢價，包括屬於實際利率一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其他收益及利益。因減值而產生的虧損於損益表作為其他開支予以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倘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相若金融資產的一部份)在下列情況下將從根本上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自該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轉讓自該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將所得現金流量全數付予第三方的責任，且不會嚴重延緩；且(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對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本集團於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產生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付安排後，會評估其有否保留該項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其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對該項資產的控制權，則倘本集團繼續參與該資產的程度為限，本集團繼續確認該已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聯屬責任。已轉讓資產及聯屬責任以反映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為基準計量。

本集團以擔保形式持續參與已轉移資產時，乃按資產原賬面值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的較低者計量。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跡象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資產於首次確認後倘出現一項或多項事件則有減值跡象，而該虧損事件對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造成影響可以可靠估計。減值跡象可能包括一名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在經歷重大財務困難、拖欠利息或本金、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明顯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有關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首先評估單項重大的金融資產有否個別出現減值，或共同評估非單項重大的金融資產有否客觀減值跡象。倘本集團釐定個別已評估金融資產為並無個別出現客觀減值跡象，則有關資產不論是否重大，會計入一組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共同作減值評估。對於個別作減值評估的資產，倘其減值虧損被或持續被確認，則不會計入共同減值評估。

任何釐定的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之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會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按首次確認計算的實際利率)折讓。

資產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扣減，有關虧損金額於損益表確認。為計算減值虧損，利息收益會繼續以減少的賬面值及用以折讓未來現金流的利率累計。如貸款及應收款項預期日後不大可能收回，則會撇銷該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相關撥備，而所有抵押品均獲變現或轉讓予本集團。

倘在其後期間，由於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減值虧損增加或減少，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會因調整撥備賬而增減。倘未來撇銷的款項日後收回，則收回的款項會計入損益表的其他開支中。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或借款或於有效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視情況而定)。

所有金融負債首先按公允值確認，或倘為貸款及借款，則扣除直接相關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與認沽期權有關的金融負債、可換股債券、優先票據以及計息銀行貸款。

對金融負債的其後計量乃按照其分類進行，現表述如下：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購買該金融負債的目的為於近期出售，則該金融負債應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此分類包括本集團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之對沖關係不被指定為對沖工具之衍生金融工具。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則另作別論，持作交易用途的負債損益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於全面收益表確認的公允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任何向該等金融負債所扣除的任何利息。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僅於初步確認日期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時指定。

貸款及借款

首次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其他借款其後會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惟倘折讓影響並不重大，則會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及已透過實際利率法攤銷時，利益及虧損會於損益表中確認。

攤餘成本的計算已計及任何收購折扣或溢價，包括屬於實際利率一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會計入損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賦予持有人權利按固定換股價將債券轉換為固定數目之股本工具。可換股債券被視為複合工具，包含負債及權益部份。可換股債券中顯示負債特徵的部份，在扣除交易成本後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負債。發行可換股債券時，採用同等非可換股債券的市值，釐定負債部份的公允值，該數額按攤銷成本基準持續列為長期負債，直至換股或贖回被註銷為止。所得款項餘款分配至已確認的換股期權，扣除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東權益。於其後年度，換股期權的賬面值不會重新計量。交易成本乃根據首次確認該等工具時，所得款項於負債及權益成份的分配攤分至可換股債券的負債及權益成份。

當本集團於到期前透過購回註銷可換股債券，且原定換股特權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會將購回獲贖回所付之代價及任何交易成本於交易當日分配至有關工具之負債及權益部分。分配所付代價及交易成本至個別部分所用之方法與發行可換股債券當時分配本集團收取之所得款項至個別部分之原定方法一致。與權益部分相關的盈虧乃於權益中確認，而與負債部分有關的盈虧則於損益中確認。

與認沽期權相關的金融負債

認沽期權為本集團授出的金融工具，據此，在符合若干要求的情況下，對手方有權要求本集團購買彼等於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股權以換取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無條件權利避免交付認沽期權項下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則本集團須按認沽期權項下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確認金融負債。金融負債最初按公允值確認。隨後，倘本集團修訂其付款估計，則本集團會調整金融負債的賬面值，以反映實際及經修訂估計現金流出。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透過按金融工具的原實際利率計算經修訂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來重新計算賬面值，而對其賬面值的調整則於損益內確認為收益或開支。倘認沽期權未獲行使便失效，該負債的賬面值則會被重新分類為權益。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責任已解除、取消，或是期滿時，即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出借人且大部份條款不同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改，則該項取替或修改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增負債處理，而兩者的賬面值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

本集團運用衍生金融工具，如遠期台約、利率掉期、貨幣掉期及貨幣利率掉期以分別管理其利率風險及外幣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始於衍生工具合同簽訂當日按公允值確認，並且之後按照公允值重新計算。當公允值為正數時，該等衍生工具列報為資產，而當公允值為負數時，則列報為負債。

衍生工具公允值變動產生的任何盈虧直接計入損益，惟現金流量對沖及投資淨額對沖之有效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其後當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對沖會計而言，對沖分類為：

- 公允值對沖，用於對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值變動風險或未確認肯定承擔；或
- 現金流量對沖，用於對沖現金流量之可變動風險，該風險來自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有關之特定風險或來自極有可能之預期交易，或未確認肯定承擔之外匯風險；或
- 於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於設立對沖關係時，本集團正式指定和記錄本集團欲應用對沖會計之對沖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進行對沖之策略。檔案記錄包括辨別對沖工具、被對沖項目或交易、被對沖之風險性質以及本集團將如何評核對沖工具於抵銷被對沖項目公允值變動或被對沖風險應佔現金流量變動之有效性。

該等對沖預期於達致抵銷公允值或現金流量變動方面具高度效用，並持續受評核以釐定其是否於所指定財務報告整段期間確實具備高度效用。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續)

符合對沖會計之嚴格標準之對沖列賬如下：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工具之盈虧之有效部分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對沖儲備內確認，而盈虧之無效部分則即時確認於損益中。

於對沖交易影響損益時，如確認對沖財務收入或財務支出時或發生預測銷售時，則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金額乃轉撥至損益。倘對沖項目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成本，則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金額乃轉撥至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初始賬面值。倘被對沖項目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成本，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額會於所收購資產或所承擔負債影響損益的相同期間或該等期間轉撥至損益。

倘對沖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終止或獲行使而無其他替代工具或展期(作為對沖策略的一部分)，或倘撤銷指定其作為對沖，或於對沖不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的標準時，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金額維持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直至發生預測交易或履行外幣確定承擔為止。

投資淨額對沖

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對沖包括對沖計入該項投資淨額一部分之貨幣項目，與現金流量對沖之入賬方法相似。與對沖有效部分有關之對沖工具損益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無效部分有關之損益則在損益中確認。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於權益記錄之任何損益之累計價值會轉撥至損益表。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對比

並無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乃根據對事實及情況之評估(即相關合約現金流量)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部份或分開為流動或非流動部份。

- 當本集團預期持有衍生工具作為經濟對沖(而並無應用對沖會計處理方法)至超過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期間，該衍生工具乃與相關項目之分類一致分類為非流動(或分為流動及非流動部份)。

- 與主合約並非密切聯繫之嵌入式衍生工具乃與主合約之現金流量一致分類。

指定為及為有效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乃與相關對沖項目之分類一致分類。衍生工具僅於可作出可靠分配時分為流動部份及非流動部份。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乃以加權平均法釐定，而就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原料、直接工資及適當比例的固定開支。可變現淨值則按預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時所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釐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低及一般自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但須扣減應要求即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分割部份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現金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與現金性質類似的資產)。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債務(法定或推定)及日後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還債務，則確認撥備，但必須能可靠估計有關債務金額。

倘折現的影響重大，則就撥備確認的金額為預期需用作償還債務的未來支出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產生的折現現值增額，列作融資成本計入損益表。

客戶忠誠計劃

本集團實施的客戶忠誠計劃使客戶於購買本集團產品時能夠獲得積分。該等積分可兑換免費服務或產品，惟須達到最低數額的積分。已收或應收所售產品的價款於客戶忠誠計劃成員賺取的積分與銷售交易的其他部份之間進行分配。分配至客戶忠誠計劃成員賺取的積分的金額將遞延至積分被兑換及本集團履行其提供服務或產品的責任或積分失效時，方結轉至收入。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並非於損益表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會在並非損益表的其他全面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即期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獲稅務機構退回或向稅務機構支付的款項計算。計算的基準為呈報期末已實行或已實際執行的稅率(及稅法)，亦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用作財務呈報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非業務合併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以控制，且該等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被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和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以應課稅溢利有可能被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和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用作對銷為限，惟下列情況除外：

- 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非企業合併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與可扣除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投資有關的暫時性可扣稅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撥回且應課稅溢利將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相應扣減該賬面值。未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還負債期間的稅率計量，並以根據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但僅在本集團擁有容許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的可執行合法權利，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課稅實體或擬於預期將結清或收回重大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結清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的不同應課稅實體所徵收的所得稅。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政府補貼

如能合理確保將獲得政府補貼，且所有附帶條件將得到遵守，則政府補貼按公允值確認。如補貼與支出項目有關，則會於有系統地以補貼抵銷擬作補償的成本的期間確認為收入。

收入確認

收入會於本集團可能獲得有關經濟利益且收入能可靠衡量時，按以下基準入賬：

(a) 銷售貨品的收入於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方時入賬，而本集團不再保留與所售貨品擁有權相關的管理權及實際控制權時確認；

(b) 利息收益以應計基準使用實際利率法按金融工具的估計可用年期或較短時間(如適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流完全貼現至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

以股份付款

本公司設有兩個購股權計劃及兩個股份獎勵計劃，以向該等對本集團業務成功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及獎勵。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付款交易的形式收取薪酬，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作為換取股本工具的代價(「以股份付款交易」)。

以股份付款交易的成本乃根據授出當日的公允值計算。有關公允值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35及36。

以股份付款交易的成本連同相關權益的增加於達至表現及／或服務條件時在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於各報告期末確認之截至歸屬日期的累積以股份付款交易開支，指本集團對歸屬期完結時最終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期間在損益表扣除或入賬的數額指期初及期終已確認累積開支的變動。

釐定回報的授出日期公允值時，不會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但會評估達成該等條件的可能性，作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市場表現條件反映於授出日期公允值內。回報所附帶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視為非歸屬條件。除非有另外的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非歸屬條件反映於回報的公允值內，並將即時支銷回報。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付款(續)

基於未能達成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並無歸屬的回報不會確認開支。倘回報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交易視為歸屬，而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惟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在滿足股份獎勵計劃之原有條款情況下，若修訂以股份付款獎勵的條款，則至少確認假設並無修訂有關條款時所產生的開支。此外，倘修訂導致以股份付款交易的總公允值增加或對僱員有利(就修訂當日而言)，則須就修訂確認開支。

倘取消以股份付款獎勵僱員，則有關獎勵將視作於取消當日經已歸屬，而任何未確認的獎勵開支會即時確認。其包括未能符合本集團或僱員可控制之非歸屬條件的獎勵。然而，倘以新獎勵取代已取消的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所取消獎勵及新獎勵將按上段所述的方式視為對原有獎勵的修訂。

未行使購股權及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的攤薄影響在計算每股收益時列作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香港僱員設立一項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例成為應付時在損益表中扣除。強積金計劃的有關資產乃由獨立管理的基金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僱員所有。

本集團每月向中國有關省市政府設立的多項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根據該等計劃，該等省市政府須承擔應付所有目前及將於日後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而除供款外，本集團毋須承擔任何其他退休後福利責任。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借款成本

購入、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經過頗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份。在該等資產基本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停止將借款成本資本化。就尚未用於合資格資產的特定借款所作出之暫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從已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列支。借款成本包括一間公司在借入資金時所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被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10披露。

由於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賦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乃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但本公司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本集團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列入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均採用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進行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於報告期間末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所有由結算或匯兑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差額均計入損益表。

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所有差額均於損益表中確認，惟本公司一項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之貨幣項目除外，其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直至出售投資淨額為止，而其累計金額將自該時起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初始交易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允值當日的匯率計量。換算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與確認該項目公允值變動的盈虧的處理方法一致(換言之，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公允值盈虧的項目的匯兑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的通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而其損益賬按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兑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匯兑波動儲備中累計。於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其他全面收益組成部份在損益表內確認。

所產生的匯兑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匯兑波動儲備中累計。於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於損益表中確認。

因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對因收購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的任何公允值調整乃作為海外業務資產及負債進行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年度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於報告期末作出影響所申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以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有關假設及估計具有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日後須就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者外，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構成最大影響的判斷：

指定為本公司於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的貨幣項目

本公司向海外業務提供的該筆公司間貸款已指定為本公司於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因為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可預見未來不會要求償還公司間貸款。

如果公司間貸款將於可預見外來償還，且不指定為本公司於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則計入年內其他收益及利益的匯兑差額將增加約人民幣321,644,000元，而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匯兑差額將減少相同金額。

稅項撥備

本集團須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於釐定世界範圍的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存在最終稅項釐定不明朗的交易及計算。本集團審慎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相應計提稅項撥備。此類交易的稅務處理會定期進行評估，以考慮稅務法例及慣例的所有變動。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以日後應課稅溢利將有可能用作抵銷暫時差額為限確認。此須就若干交易之稅務處理方式作出重大判斷及亦評估日後擁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遞延稅項資產之可能性。

業務合併與資產收購的分類

年內，本集團簽訂協議，自商業夥伴取得在若干地區營銷及分銷Swisse品牌產品的專屬權。管理層仔細考慮該交易是否構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所定義的業務合併，但認為沒有足夠的輸入、過程及輸出以構成業務。因此，本集團已將該交易列為資產收購。有關此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15。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

以下為有關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未來及其他主要來源的主要假設，該等假設有重大風險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有否減值。此需要以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於此獲分配)估計使用價值。為估計使用價值，本集團需要從現金產生單位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及一個合適的折現率用以計算此等現金流量的現值。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此等財務報表的附註16。

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有無減值。這要求估算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價值。為估計使用價值，本集團需要從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及一個合適的折現率用以計算此等現金流量的現值。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此等財務報表的附註16。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

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本集團存貨的賬齡分析，並對確認為不再適合出售或將低於成本出售的過時及滯銷存貨作出撥備。管理層主要根據最新的發票價格及現時市場狀況估計該等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存貨撥備約人民幣104,777,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13,763,000元)後，存貨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12,619,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75,983,000元(經重列))。

遞延收入

本集團客戶忠誠度計劃成員所得積分應佔的收入數額按所得積分的公允值及預期兑換率估算。預期兑換率乃經計及預計就不作兑換的積分做出適當撥備後按日後可供兑換的積分數估算。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貸款／應收款項減值。為確定是否有客觀減值證據，本集團考慮多個因素，例如債務人無力償債或發生重大財務困難以及拖欠或嚴重延遲付款的可能性。倘有客觀減值證據，則會根據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資產的以往損失經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及時間。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倘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無法從活躍市場取得，則採用估價技術釐定。該等模式之數據在可能情況下來自可觀察市場，但若不可行，則須作出一定程度判斷，包括考慮流動性風險、信貸息差及波幅等數據。有關該等因素假設之變動可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已呈報公允值。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披露。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元，並曾擁有三個報告經營分部，分別為嬰幼兒配方奶粉分部、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分部及其他嬰幼兒產品分部。年內，為更好分配本集團資源及評估不同經營分部的表現，本集團採納以下報告經營分部，該等分部承擔及享有與其他業務分部不同的風險及回報：

(a) 嬰幼兒配方奶粉分部包括生產供七歲以下兒童食用的嬰幼兒配方奶粉及供孕婦和哺乳期母親食用的配方奶粉；

(b) 益生菌補充品分部包括生產適合嬰幼兒、兒童及孕婦食用的沖劑、膠囊或藥丸形式益生菌補充品；

(c) 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分部包括生產適合成人使用的維他命、保健品、護膚品及運動營養品；及

(d) 其他嬰幼兒產品分部包括生產乾製嬰幼兒食品和營養補充劑及嬰幼兒護理用品。

管理層分別監察本集團的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制定資源分配決策及評估業績。分部業績按報告分部溢利評估，報告分部溢利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計量一致，惟利息收益、其他收益及未分配利益、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融資成本以及總部及企業開支不計入此項計量。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分部資料：

	嬰幼兒配方奶粉 人民幣千元	益生菌補充品 人民幣千元	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嬰幼兒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部客戶銷售	3,717,214	781,741	3,413,878	182,512	–	8,095,345
分部業績	2,499,425	592,873	2,073,786	99,530	–	5,265,614
對賬：						
利息收益						38,299
其他收益及未分配利益						105,161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5,90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554,065)
融資成本						(492,173)
除稅前溢利						1,368,738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168	1,226	166,992	9,441	59,973	237,80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	216	–	(6,142)	1,206	–	(4,720)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70,217	176	18,492	6,545	–	95,430
資本支出*	4,547	19,484	725,516	5,483	10,132	765,162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分部資料：

	嬰幼兒配方奶粉 人民幣千元	益生菌補充品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嬰幼兒產品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部客戶銷售	3,203,601	505,386	2,682,526	114,103	–	6,505,616
分部業績	2,105,436	383,773	1,542,142	27,716	–	4,059,067
對賬：						
利息收益						53,663
其他收益及未分配利益						270,009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5,01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452,920)
融資成本						(468,287)
除稅前溢利						1,456,520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1,733	1,736	93,914	2,830	71,753	171,96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	–	9,857	278	–	10,135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112,915	–	75,679	5,418	–	194,012
資本支出*	5,847	8,996	53,062	40,134	6,515	114,554

* 資本支出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包括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相應資產)。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大陸	**5,482,301**	4,155,455
澳洲及新西蘭	**2,312,634**	2,159,091
其他地區*	**300,410**	191,070
	8,095,345	6,505,616

上述收入資料以客戶所處區域為基礎。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大陸	**583,829**	621,752
澳洲及新西蘭	**3,468,705**	2,883,280
其他地區*	**130,886**	140,739
	4,183,420	3,645,771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以資產所處區域為基礎，並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及商譽。

* 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各特別行政區。

主要客戶資料

兩年度向本集團五大客戶進行的銷售，均佔本集團收入30%以下。向該等客戶進行的銷售在成人營養及護理產品分部內呈報。

5. 收入、其他收益及利益

收入指年內扣除退貨、返利及貿易折扣(經扣除增值稅及商品及服務稅)後的已售貨品發票價值淨額。

收入、其他收益及利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貨品	**8,095,345**	6,505,616
其他收益及利益		
銀行利息收益	**26,634**	42,187
應收貸款及債券的利息收益	**11,665**	11,476
服務收益	**–**	93
匯兑收益	**53,887**	99,141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收益淨額	**32,372**	160,416
政府補助*	**18,433**	7,179
其他	**469**	3,180
	143,460	323,672

* 該等政府補助並無任何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優先票據及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463,896**	397,842
銀行收費	**15,216**	52,442
贖回／購回可換股債券的虧損	**13,061**	18,003
	492,173	468,287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2,734,301	2,252,537
折舊	12	71,526	75,306
無形資產攤銷	15	164,796	95,18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3	1,478	1,478
審計師薪酬		6,378	5,832
研發成本**		98,630	77,247
經營租賃的最低租金		65,877	53,1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081	4,26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附註8(a))：			
工資及薪金		851,112	670,886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103,386	102,405
員工福利及其他開支		50,288	18,435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35	27,879	33,004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36	30,093	29,968
		1,062,758	854,698
匯兑差額淨額*		(53,887)	(99,141)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虧損／(收益)淨額		144,272	(160,416)
與認沽期權相關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變動**	31	–	21,16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	22	(4,720)	10,135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95,430	194,012
贖回／購回可換股債券的虧損	29	13,061	18,003
無形資產減值		24,323	–

* 列入損益的「其他收益及利益」

** 列入損益的「其他開支」

列入損益的「銷售成本」

8.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及五位最高薪僱員

(a)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以下為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和(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之董事及行政總裁的年內酬金：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680**	1,534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792**	13,091
表現掛鈎花紅	**1,519**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932**	1,694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1,236**	6,260
退休金計劃供款	**73**	74
	9,552	21,119
	11,232	22,653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就董事及行政總裁為本集團提供服務而向彼等授出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詳情分別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35及36。於歸屬期內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該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的公允值於授予日期釐定，載於本年度財務報表的數額亦於上述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中披露。

8.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及五位最高薪僱員(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呈列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表現掛鈎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執行董事：							
羅飛先生*(行政總裁)*	–	5,792	1,519	932	1,236	73	9,552
	–	5,792	1,519	932	1,236	73	9,552
非執行董事：							
羅雲先生	120	–	–	–	–	–	120
吳雄先生#	120	–	–	–	–	–	120
陳富芳先生#	120	–	–	–	–	–	120
張文會博士	120	–	–	–	–	–	120
	480	–	–	–	–	–	48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先生	400	–	–	–	–	–	400
陳偉成先生	400	–	–	–	–	–	400
蕭柏春教授	400	–	–	–	–	–	400
	1,200	–	–	–	–	–	1,200
	1,680	5,792	1,519	932	1,236	73	11,232

根據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五日的董事會決議案，吳雄先生及陳富芳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8.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及五位最高薪僱員(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呈列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執行董事：						
羅飛先生*(行政總裁)*	–	5,046	958	1,886	74	7,964
Sali Radek先生#	154	8,045	736	4,374	–	13,309
	154	13,091	1,694	6,260	74	21,273
非執行董事：						
羅雲先生	120	–	–	–	–	120
吳雄先生	120	–	–	–	–	120
陳富芳先生	120	–	–	–	–	120
張文會博士	120	–	–	–	–	120
	480	–	–	–	–	48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先生	300	–	–	–	–	300
陳偉成先生	300	–	–	–	–	300
蕭柏春教授	300	–	–	–	–	300
	900	–	–	–	–	900
	1,534	13,091	1,694	6,260	74	22,653

Sali Radek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已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年內並無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年內概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二零一六年：無)。

8.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及五位最高薪僱員(續)

(b)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一名(二零一六年：兩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a)。年內，餘下四名(二零一六年：三名)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之最高薪僱員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2,464	8,538
表現掛鈎花紅	7,370	6,335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3,178	2,218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6,107	4,261
退休金計劃供款	92	100
	29,211	21,452

酬金介於下列範疇的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最高薪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7,000,001港元至7,500,000港元	–	1
7,5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2	1
8,000,001港元至8,500,000港元	–	–
8,500,001港元至9,000,000港元	1	–
9,000,001港元至9,500,000港元	1	–
9,500,001港元至10,000,000港元	–	1
	4	3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就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最高薪僱員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而向彼等授出購股權及股份獎勵，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35及36。於歸屬期內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該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的公允值於授予日期釐定，載於本年度財務報表的數額亦於上述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最高薪僱員的酬金中披露。

9. 所得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中國大陸	370,652	322,235
香港	5,086	5,686
澳洲		
－年內稅項	81,667	175,46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0,995)	–
其他地區	(8,327)	16,759
遞延(附註32)	2,157	(115,583)
年內稅項總額	440,240	404,558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所在及經營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所錄得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就中國大陸業務的所得稅撥備已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以相關的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為基準，按稅率25%(二零一六年：25%)計算。

香港利得稅

已就年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六年：16.5%)稅率撥備香港利得稅。

澳洲企業所得稅

在澳洲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30%(二零一六年：30%)稅率就澳洲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稅務綜合法例

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Biostime Australia Investment、Swisse及其位於澳洲的全資受控實體已實施稅務綜合法例。

主要實體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及稅務綜合組別內的受控實體為彼等本身的即期及遞延稅項金額列賬。該等稅項金額乃按猶如稅務綜合組別內各受控實體繼續為擁有其本身權利的獨立納稅企業一般計量。

除其自身即期及遞延稅項金額外，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亦會確認因承擔稅務綜合組別內受控實體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而產生的即期稅項負債(或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9. 所得稅(續)

澳洲企業所得稅(續)

稅務綜合法例(續)

該等實體亦已訂立稅務融資安排，據此，全資實體就任何所承擔的應付即期稅項為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提供全面賠償，並就任何與根據稅務綜合法例轉讓予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的未動用稅項或未動用稅項抵免有關的任何應收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獲得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的賠償。融資金額乃參考全資擁有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釐定。

稅務融資安排項下的應收／應付款項乃於收到來自主要實體的融資意見(將於各財政年末之後儘快發出)後到期。主要實體亦可要求支付中期融資款項，以協助履行其支付稅項分期付款的責任。

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

本集團就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撥備已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之司法權區現行慣例的適用稅率計算。

按本公司絕大多數附屬公司所處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368,738	1,456,520
按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	342,185	364,130
海外稅項差額	31,259	63,454
按優惠稅率計算的稅務影響	–	(4,586)
不可扣稅費用	108,479	72,171
已動用過往期間的稅項虧損	(90,103)	(89,141)
毋須課稅收益	(36,527)	(107,516)
未確認稅項虧損	36,112	10,745
對過往期間之即期稅項的調整	(10,995)	–
就本集團中國大陸附屬公司的可供分派溢利繳納5%預扣稅(二零一六年：5%)的影響	59,830	95,30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440,240	404,558

10. 股息

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或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11.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632,354,043股(二零一六年：626,939,496股)計算。

年內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所採用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即為年內發行的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如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以及假設於視作行使或轉換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有潛在攤薄性普通股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由於轉換或行使可換股債券將對每股盈利產生反攤薄影響，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不包括假定轉換或行使可換股債券的潛在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932,846**	954,396

	股份數目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33,667,133**	630,353,639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1,313,090)**	(3,414,143)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632,354,043**	626,939,496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及獎勵股份	**7,101,930**	9,116,398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639,455,973**	636,055,894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具、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75,568	244,287	119,948	21,740	75,350	22,951	759,844
添置	–	36,935	9,865	159	3,564	21,754	72,277
出售	–	(28,639)	(3,309)	(561)	(2,603)	(25,782)	(60,894)
匯兌調整	–	1,386	241	8	446	304	2,38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5,568	253,969	126,745	21,346	76,757	19,227	773,612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4,120	84,008	93,791	13,269	13,459	–	228,647
年內折舊	13,342	29,262	12,680	2,262	13,980	–	71,526
出售	–	(27,319)	(2,828)	(345)	(535)	–	(31,027)
匯兌調整	–	814	103	(1)	(37)	–	87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462	86,765	103,746	15,185	26,867	–	270,025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8,106	167,204	22,999	6,161	49,890	19,227	503,587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具、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74,199	221,430	120,762	51,496	51,088	26,104	745,079
收購附屬公司	–	15,032	1,736	504	1,603	347	19,222
添置	1,369	9,657	5,855	355	14,630	28,965	60,831
出售	–	(5,630)	(10,570)	(30,645)	(19,296)	(252)	(66,393)
轉入	–	1,776	1,681	–	26,531	(32,338)	(2,350)
匯兌調整	–	2,022	484	30	794	125	3,45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5,568	244,287	119,948	21,740	75,350	22,951	759,84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6,159	56,579	78,567	30,468	16,311	–	198,084
收購附屬公司	–	6,273	858	–	–	–	7,131
年內折舊	13,309	23,794	18,142	3,898	16,163	–	75,306
出售	(5,348)	(4,456)	(4,000)	(21,133)	(19,089)	–	(54,026)
匯兌調整	–	1,818	224	36	74	–	2,15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120	84,008	93,791	13,269	13,459	–	228,647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1,448	160,279	26,157	8,471	61,891	22,951	531,197

1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61,765	63,243
於年內確認(附註7)	(1,478)	(1,47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60,287	61,765
列入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流動部份(附註23)	(1,478)	(1,478)
非流動部份	58,809	60,287

14. 商譽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成本及賬面值:		
於一月一日	5,296,618	4,937,296
收購附屬公司	–	62,161
匯兑調整	80,200	297,16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376,818	5,296,618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的減值測試詳情已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16。

15. 無形資產

	商標及品牌* 人民幣千元	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特許使用權協議 人民幣千元	非專利產品配方 人民幣千元	分銷權*# 人民幣千元	產品註冊#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921,246	105,786	927,501	89,766	55,642	–	–	51,642	3,151,583
添置	3,743	–	105,896	–	–	576,850	3,214	3,182	692,885
出售	–	–	–	–	–	–	–	(31,050)	(31,050)
匯兌調整	28,669	29	14,736	1,380	855	2,103	12	177	47,96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53,658	105,815	1,048,133	91,146	56,497	578,953	3,226	23,951	3,861,379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18,500	83,776	14,026	4,637	–	–	17,212	138,151
年內攤銷	–	5,224	72,563	78,183	4,857	–	–	3,969	164,796
出售	–	–	–	–	–	–	–	(5,563)	(5,563)
匯兌調整	–	23	(70)	(1,063)	(5)	–	–	146	(96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747	156,269	91,146	9,489	–	–	15,764	296,415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53,658	82,068	891,864	–	47,008	578,953	3,226	8,187	3,564,964

	商標及品牌* 人民幣千元	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特許使用權協議 人民幣千元	非專利產品配方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794,984	103,780	855,159	84,610	52,446	48,023	2,939,002
收購附屬公司(經重列)	15,035	2,036	19,918	–	–	–	36,989
添置	1,633	–	–	–	–	3,010	4,643
自在建工程轉入	–	–	–	–	–	2,350	2,350
出售	(112)	–	–	–	–	(2,299)	(2,411)
匯兌調整	109,706	(30)	52,424	5,156	3,196	558	171,01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1,921,246	105,786	927,501	89,766	55,642	51,642	3,151,583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11,532	16,278	2,644	874	11,058	42,386
年內攤銷	–	6,952	65,480	11,062	3,657	8,031	95,182
出售	–	–	–	–	–	(2,284)	(2,284)
匯兌調整	–	16	2,018	320	106	407	2,86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500	83,776	14,026	4,637	17,212	138,151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1,921,246	87,286	843,725	75,740	51,005	34,430	3,013,432

15. 無形資產(續)

附註：

* 商標、品牌及分銷權被認為具有無限使用年期，因為其預期可以無限期為本集團產生淨現金流入。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有無限期使用年期的此等無形資產接受減值測試(附註16)。

\#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本集團簽訂協議，自商業夥伴取得若干地區營銷及分銷Swisse品牌產品的專屬權。購買價(包括交易成本及或然付款)估計為103,500,000美元(約人民幣685,960,000元)。

基於協議內容的實質，此交易不構成業務合併，因為輸入、過程及輸出不足以構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所定義的業務。因此，交易被釐定為一組資產的收購，而下列無形資產於交易內獲識別：

- 分銷權
- 客戶關係
- 產品註冊

購買代價根據已識別的無形資產的相關公允值進行分配。分配至分銷權、客戶關係及產品註冊的代價分別為87,000,000美元(約人民幣576,850,000元)、16,000,000美元(約人民幣105,896,000元)及500,000美元(約人民幣3,214,000元)。分銷權的可使用年期被評估為無限，且不作攤銷。客戶關係及產品註冊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至14年攤銷。

交易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完成。年內投資活動現金流量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為人民幣496,974,000元。人民幣182,958,000元的其餘應付代價列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付款項。

16. 商譽以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

商譽以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分配至下列現金產生單位：

- 嬰幼兒配方奶粉；
- 成人營養品和護理用品；
- 乾製嬰幼兒食品及營養補充劑；及
- 嬰幼兒護理用品。

分配至上述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以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各自的賬面值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商譽 人民幣千元	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商譽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嬰幼兒配方奶粉	76,000	–	76,000	–
成人營養品和護理用品	5,198,167	2,490,106	5,119,472	1,882,109
乾製嬰幼兒食品及營養補充劑	40,070	26,272	42,540	23,936
嬰幼兒護理用品	62,581	16,233	58,606	15,201
	5,376,818	2,532,611	5,296,618	1,921,246

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是按照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其計算乃根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政預算或預測作出之現金流量預測得出。用於推斷期後現金流的增長率乃基於各單位的估計增長率計算，當中計及行業增長率、過往經驗及各現金產生單位的中期或長期增長目標。

現金流預測所用稅前貼現率及用於推斷五年期後現金流的增長率如下：

	貼現率		增長率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嬰幼兒配方奶粉	18.1%	19.4%	3%	3%
成人營養品和護理用品	11.6%	18.0%/20.3%	2.5%	3%
乾製嬰幼兒食品及營養補充劑	13.2%	15.5%	3%	3%
嬰幼兒護理用品	12.6%	14.7%	3%	3%

各現金產生單位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使用價值計算使用了假設。以下說明管理層為進行具有無限使用年期之商譽、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在確定現金流量預測時作出的關鍵假設：

16. 商譽以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續)

預算銷售額 – 預算銷售額乃以歷史數據和管理層對未來市場之預期為基礎。

預算毛利率 – 以預算年度前一年所得的平均毛利率為基礎，來釐定預算毛利率的價值。預算毛利率就預期的效益收益及市場發展而調整。

貼現率 – 所使用的貼現率為除稅前之數值並反映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

用於釐定價值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市場動態、貼現率及原材料購買價的主要假設與外部信息來源一致。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計算可收回金額依據之關鍵假設所出現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總額。

17. 應收債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債券	**136,361**	127,701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日與Isigny Sainte Mère(「**ISM**」)訂立債券認購協議(「**債券認購協議**」)。據此，ISM發行及本集團認購17,477,075份每份債券面值1歐元的債券，分三個批次進行，認購價與債券面值相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繼續持有其有認購之債券。

債券按年息5厘就債券未償還本金額計息。債券將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日到期，自債券認購協議日期起計十年。

18. 應收貸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貸款的即期部份	21,748	27,084
一年後到期應收貸款	44,910	48,789
	66,658	75,873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3.00%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前分批	35,942	38,156
以丹麥克朗(「丹麥克朗」)計值	丹麥克朗哥本哈根銀行同業拆息+1%	二零二零年一月前分批	30,716	37,717
應收貸款總額			66,658	75,873

應收貸款指向若干供應商提供的貸款，乃為使供應商擴大產能滿足本集團購貨需求而向供應商提供資金。應收貸款將分期償還。

本公司可於到期日前隨時將以美元計值的應收貸款轉換為該供應商的股權，但所轉換的股權不得超過轉換後供應商全部股權的49%。於到期日前特定情況下，貸款可被贖回。因此，該筆貸款被分為兩部份：債務元素和轉換期權元素。本集團已將債務元素和換股期權元素分別列示為應收貸款及衍生金融工具。轉換期權元素的詳情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27。

應收貸款的即期及非即期部份的賬面值與各自的公允值相若。

19. 按金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的按金	5,725	1,223
購買無形資產所支付的按金	3,702	–
租賃按金	5,538	4,439
	14,965	5,662

2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41,095	35,193
向聯營公司貸款	40,000	40,00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聯營公司的貸款為有抵押，並按年利率4%計息，該筆貸款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七日到期償還。

與聯營公司之貿易應付款項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25內披露。

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資本的詳情	註冊及業務地點	本集團應佔 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杭州可艾個人護理用品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元	中國／中國大陸	40%	嬰兒紙尿褲生產、零售及進出口

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持股為透過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權益股份。

下表顯示對本集團而言不重大的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該聯營公司年內溢利／(虧損)	5,902	(5,012)
應佔該聯營公司全面收益／(虧損)	5,902	(5,012)
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投資的賬面值	41,095	35,193

21. 存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原材料	579,325	226,310
付運中的原材料	153,779	60,161
在製品	1,139	1,291
製成品	278,376	488,221
	1,012,619	775,983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36,494	498,043
應收票據	62,946	36,103
	699,440	534,146
減：減值撥備	(4,744)	(17,522)
	694,696	516,624

除於少數情況下進行賒售外，本集團一般就銷售嬰兒營養及護理用品要求客戶支付墊款。成人營養及護理用品一般允許賒售，信貸期介乎從月末起30至60日。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收回應收款項，並設有信用控制部門負責盡量降低信貸風險。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過期結餘。鑑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的客戶，不存在信用風險過度集中的情況。

貿易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款項。應收票據代表於中國大陸的銀行發行的無息銀行承兌票據。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扣除撥備後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394,479	434,166
一至三個月	290,573	79,610
三個月以上	9,644	2,848
	694,696	516,624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約人民幣8,41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29,000元）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此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主要指向知名且信譽良好的客戶所作銷售，這些客戶近期概無拖欠記錄。按信貸條款交易的客戶須經信用核實程序審查。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7,522	5,171
收購附屬公司	–	1,747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7)	1,492	14,060
撇銷無法收回款項	(8,664)	–
已撥回減值虧損(附註7)	(6,212)	(3,925)
匯兑調整	606	469
	4,744	17,522

以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括就撥備前賬面值人民幣4,74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7,522,000元)之個別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人民幣4,74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7,522,000元)。

個別出現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涉及陷入財政困境的客戶，預期該等應收款項不可收回。

23.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預付款	17,314	6,853
按金	4,379	506,003
其他應收款項	83,446	68,369
預付費用	10,777	27,30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流動部份(附註13)	1,478	1,478
	117,394	610,004

上述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列於上述結餘內金融資產與最近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已抵押存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55,746	1,162,170
定期存款	134,534	344,033
已抵押存款	11,082	995,498
	2,101,362	2,501,701
減：		
因優先票據而致的有抵押存款	–	(987,674)
票據發行的受限制存款	(11,082)	(7,824)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90,280	1,506,203
減：		
收購時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上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	(214,033)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90,280	1,292,170
以人民幣計值(附註)	1,158,118	1,252,380
以其他貨幣計值	943,244	1,249,321
	2,101,362	2,501,701

附註：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存放於銀行的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因應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要，短期定期存款的年期介乎三個月至一年不等，並按各有關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長期定期存款於收購時的原到期日為超過一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近期無違約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2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32,039	524,459
應付票據	12,651	7,662
	644,690	532,121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417,060	411,358
一至三個月	219,238	112,389
三個月以上	8,392	8,374
	644,690	532,121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款項。貿易採購的平均信用期為30至90日。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應付本集團聯營公司款項人民幣4,391,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497,000元），該筆款項須於30日內償還，即本集團聯營公司授予其主要客戶的30天信用期。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客戶墊款	21,665	38,892
應付工資及福利	190,324	68,017
應計費用	844,186	564,168
其他應付稅項	121,094	89,295
遞延收入（附註33）	77,070	31,324
其他應付款項	341,997	96,351
	1,596,336	888,047
減：即期部份	(1,563,339)	(864,872)
非即期部份	32,997	23,175

上述結餘為免息款項，且並無固定還款期。

27.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					
嵌入應收貸款的換股期權	(a)	2,745	–	2,914	–
遠期貨幣合約	(b)	502	5,968	–	3,074
		3,247	5,968	2,914	3,074
非即期					
嵌入優先票據的提早贖回選擇權	(c)	79,529	–	55,509	–
該等掉期(定義見下文)	(d)	–	52,137	68,957	–
交叉貨幣掉期(定義見下文)	(e)	–	134,058	122,285	–
		79,529	186,195	246,751	–

附註：

(a) 換股期權乃嵌入應收貸款，詳情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18。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換股期權的公允值為人民幣2,74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914,000元)。年內公允值收益人民幣22,000元(二零一六年：收益人民幣1,000元)於損益表內確認。

(b) 本集團已訂立各種遠期貨幣合約，以管理其匯率風險。該等遠期貨幣合約並不指定作對沖用途，而按公允值入賬計入損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遠期貨幣合約的公允值為人民幣5,466,000元(負值)(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074,000元(負值))。年內公允值虧損人民幣2,284,000元(二零一六年：收益人民幣2,784,000元)於損益表內確認。

(c) 提早贖回選擇權乃嵌入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發行的優先票據，有關詳情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30。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早贖回選擇權的公允值為人民幣79,529,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5,509,000元)。年內公允值收益人民幣28,665,000元(二零一六年：收益人民幣25,406,000元)於損益表內確認。

27. 衍生金融工具(續)

附註:(續)

(d) 本集團附屬公司與金融機構訂立總名義金額為239,500,000美元的利率掉期、交叉貨幣掉期及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協議(統稱為「**該等掉期**」),以對沖有關以美元計值的浮息銀行借貸的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指定作對沖用途的該等掉期的公允值為人民幣52,137,000元(負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8,957,000元)。

該等掉期的條款經已磋商,以匹配該筆銀行借貸的條款。與預期利息及本金付款有關之現金流量對沖已獲評定為高度有效,收益淨額人民幣19,820,000元(二零一六年:收益人民幣905,000元)已計入以下對沖儲備內,而無效部分的虧損淨額人民幣26,857,000元(二零一六年:收益人民幣6,550,000元)已自損益內扣除。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對沖儲備的公允值虧損總額	**119,692**
公允值虧損的遞延稅項	**(35,907)**
由其他全面收益重新分類並於損益內確認	**(130,880)**
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遞延稅項	**27,166**
匯兑調整	**109**
現金流量對沖收益淨額	**(19,820)**

(e) 本公司亦與金融機構訂立總名義金額為人民幣2,026,210,000元的若干交叉貨幣掉期協議(「**交叉貨幣掉期**」),以管理海外業務投資的外幣風險。

年內,總名義金額為人民幣1,512,085,000元的交叉貨幣掉期被指定為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的對沖工具,其以類似現金流量對沖的方式計算。與對沖有效部分有關的交叉貨幣掉期的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與無效部分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不符合作為對沖工具的餘下交叉貨幣掉期以公允值計量,且其公允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損益中。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交叉貨幣掉期的公允值為人民幣134,058,000元(負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2,285,000元)。該等交叉貨幣掉期公允值變動產生的虧損淨額人民幣143,818,000元(二零一六年:收益人民幣117,094,000元)自損益表內扣除,而投資淨額對沖的虧損淨額人民幣171,865,000元(二零一六年:無)已計入匯兑波動儲備。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就此交叉貨幣掉期支付現金淨額人民幣62,921,000元(二零一六年:無)。

28. 計息銀行貸款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有抵押銀行貸款	BBSY+差額	二零一八年四月	242,759	BBSY+差額	二零一七年四月	257,325
有抵押銀行貸款	Libor+差額	二零一八年四月	265,708	Libor+差額	二零一七年四月	292,062
			508,467			549,387
非即期						
有抵押銀行貸款	BBSY+差額	二零一九年四月	877,737	BBSY+差額	二零一九年四月	1,021,135
有抵押銀行貸款	Libor+差額	二零一九年四月	966,540	Libor+差額	二零一九年四月	1,221,656
			1,844,277			2,242,791
			2,352,744			2,792,178

BBSY指澳洲銀行票據掉期買入利率
Libor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

附註：

(a)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獲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連帶擔保，並以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所有現時及未來資產的固定及浮動押記(就健合香港而言，僅為浮動押記)及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重大合約及保單權利的轉讓作抵押。此外，若干附屬公司的股份亦作了股份質押。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以美元及澳元計值，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232,248,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13,718,000元)及人民幣1,120,49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278,460,000元)。

29.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日，本公司發行了本金額總額為3,100,000,000港元的零息可換股債券，該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到期。可換股債券自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該可換股債券之持有人可於兌換期二零一四年四月四日或之後起直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前七日當日營業時間結束為止，或倘可換股債券被要求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之前贖回，則直至不遲於指定贖回日期前七日當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包括該日)為止內隨時兌換為股份。可換股債券按初步換股價每股90.84港元兌換為股份。換股價因(其中包括)以下各項予以調整：股份合併、拆細或重新分類、盈利或儲備資本化、派發股本、供股或設定購股權、就其他證券供股及其他攤薄事件。

(i)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後任何時間(惟於緊接發出通知當日前連續30個交易日當中，本公司股份須有20日的收市價為提早贖回金額除以緊接發出該贖回通知當日前當時生效的兌換比率的結果最小為130%)，或(ii)倘於相關通知發出當日前，原先發行的可換股債券90%或以上本金額的換股期權已行使及／或已購買(並相應註銷)及／或贖回，則本公司可隨時於發出有關通知後按相等於當日初步贖回金額的贖回價，贖回全部而非部份該等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不帶票息。除非債券先前已贖回、兌換、購買及註銷，否則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按有關本金額的115.34%贖回每份債券。

負債部份的公允值按發行日使用無轉換權的類似債券的等值市場利率估計。餘額則分配為權益部份並已計入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本公司開始要約以現金購回可換股債券(「**要約**」)，並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五日宣佈接納根據要約有效交回的總本金額1,814,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每本金額2,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的購買價為2,140,000港元，而要約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獲結清。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在債券持有人的選擇下，本公司贖回餘下的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為1,286,000,000港元。每本金額2,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的購買價為2,178,800港元。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當本公司通過提早贖回或購回於到期日之前將可換股債券消滅時，於可換股債券當中，原有轉換特權不變，本公司須分配購回或贖回可換股債券於交易日期的負債及權益部分的已付代價及任何交易成本。將已付代價及交易成本分配至各獨立部分所採用的方法與本公司原先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時將所接獲的所得款項分配至各獨立部分所採用者一致。有關權益部分的收益或損失於權益內確認。有關負債部分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29. 可換股債券(續)

可換股債券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載列如下：

	負債部分 人民幣千元	權益部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659,057	66,978	2,726,035
利息開支	72,637	–	72,637
購回可換股債券	(1,624,618)	(24,847)	(1,649,465)
於損益內扣除的購回可換股債券的虧損(附註7)	18,003	–	18,003
轉撥至保留溢利	–	(17,642)	(17,642)
匯兑調整	98,540	–	98,54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223,619	24,489	1,248,108
利息開支	5,844	–	5,844
贖回可換股債券	(1,230,948)	(9,932)	(1,240,880)
贖回於損益內扣除的可換股債券的虧損(附註7)	13,061	–	13,061
轉撥至保留溢利	–	(14,557)	(14,557)
匯兑調整	(11,576)	–	(11,57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30. 優先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400,000,000美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到期的優先票據。經扣除包銷折扣及與優先票據發行有關的若干開支，所得款項淨額已被釋出用於購回於要約中提交的可換股債券(詳情載於上文附註29)。發行優先票據所得款項已存入託管賬戶以撥付購回／贖回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額外發行本金總額200,000,000美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到期的優先票據，其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訂立的相同契約，並構成上述相同系列的400,000,000美元優先票據的一部分。經扣除包銷折扣及與優先票據發行有關的若干開支，所得款項淨額已被釋出用於17%收購事項。

優先票據的票面利率為每年7.25%，利息每半年支付。優先票據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優先票據乃以本公司資產(位於中國的任何資產或附屬公司的股份除外)按次位基準的浮動押記作抵押。此外，優先票據由若干附屬公司按優先次級基準連帶擔保。

根據優先票據的條款，優先票據須待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履行有關債務及若干交易的限制的契諾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諾。

30. 優先票據(續)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或之後，本公司可於任何一個或多個情況下按下文所載贖回價(以本金額的百分比表示)，另加截至(但不包括)適用贖回日期贖回優先票據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倘於下文所載年度的六月二十一日開始起計十二個月期間贖回)贖回全部或任何部份優先票據，視乎於相關記錄日期的優先票據持有人於相關付息日收取利息的權利而定。

期間	贖回價
二零一八年	103.6250%
二零一九年	101.8125%
二零二零年及其後	100.000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之前的任何時間，本公司可選擇按相等於贖回優先票據的本金額100%的贖回價，另加截至(但不包括)適用贖回日期的適用溢價及應計和未支付的利息(如有)贖回全部而非部分優先票據。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之前任何時間，本公司可於任何一個或多個情況下選擇用於一次或多次股份發售中銷售本公司普通股或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其為一項交易及一連串相關交易，完成後，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的普通股於國際認可的交易所上市)中銷售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普通股的所得現金款項淨額，按贖回優先票據的本金額107.25%的贖回價，另加截至(但不包括)適用贖回日期的應計和未支付的利息(如有)，贖回最多為優先票據本金總額的40%，惟前提是原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發行的優先票據的本金總額中最少60%在每次贖回後或股本發售或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終止後(視情況而定)60日內的任何該等贖回後仍然未償付。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獨立確認的嵌入優先票據的提早贖回選擇權的公允值為人民幣79,529,000元，有關詳情載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c)。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優先票據的變動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發行完成時	
已收所得款項	2,640,712
已產生交易成本	(65,627)
嵌入優先票據的贖回選擇權	27,577
年內利息開支	104,920
年內已付利息	(101,272)
匯兑調整	137,56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743,874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額外發行完成時	
已收所得款項	1,433,155
已產生交易成本	(19,676)
年內利息開支	291,781
年內已付利息	(354,540)
匯兑調整	(163,93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30,663
減：即期部分	(284,235)
非即期部分	3,646,428

31. 認沽期權相關金融負債

為籌劃收購事項，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設立以下三間全資投資控股公司：

– Biostime Australia Investment；

– 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 Biostime Australia Investment的直接控股公司；及

– Biostime Australia, 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的直接控股公司。

在就收購事項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的股份銷售協議(「**股份銷售協議**」)的同時，Biostime Australia Investment與Swisse的非控股股東(「**非控股股東**」)訂立一份換股認購期權契據(「**換股認購期權契據**」)。根據換股認購期權契據，Biostime Australia Investment有權在議定期間內(「**換股認購期權**」)要求非控股股東出售彼等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繼續持有Swisse的全部股份，以換取發行相當於同等股權的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股份。

根據股份銷售協議，於換股認購期權完成行使時，各非控股股東將被授予認沽期權(「**控股公司認沽期權**」或「**該等控股公司認沽期權**」(倘適合))，據此，各非控股股東被賦予權利，可要求Biostime Australia通過發出認沽期權行使通知，在議定期間內購買其於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的全部(而非僅部份)股份。倘於緊隨收購事項完成後第三週年日的行使期間內行使控股公司認沽期權，則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的相關股份的公平市值將按假設當時計入Swisse及其附屬公司(「**Swisse集團**」)的金融負債為(i) Swisse集團於該估值日期的債務淨額；及(ii) Swisse集團於該估值日期前12個曆月內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綜合盈利的兩倍中的較低者釐定(「**金融負債調整條款**」)。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換股認購期權獲行使，而該等控股公司認沽期權獲授出。因此，Biostime Australia Investment直接持有Swisse的全部股本，而Biostime Australia及所有非控股股東分別持有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的約83%及17%股權。

根據現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當授出控股公司認沽期權時，本集團必須記錄按贖回金額的現值計量的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相應借項計入認沽期權儲備(乃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的組成部分)。金融負債隨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予以計量。

董事已估計，於該等控股公司認沽期權授出當日，贖回金額將約為307,020,000澳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35,438,000元)，乃基於日Swisse集團商業價值(「**商業價值**」)的17%計算。因此，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就該等控股公司認沽期權錄得金融負債人民幣1,535,438,000元，而相應借項則計入認沽期權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本集團宣佈以311,300,000澳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61,387,000元)的現金代價進行17%收購事項。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應付代價重新計量與該等控股公司認沽期權有關的金融負債，並將初步確認日期的金額與年結日的金額之間的差額自損益中扣除。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七日，本集團完成17%收購事項。因此，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及其附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與該等控股公司認沽期權相關的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而相應貸項則計入認沽期權儲備及其他儲備終止確認。

32. 遞延稅項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資產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負債及未來可扣稅開支 人民幣千元	集團內部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5,669	204,450	18,749	7,831	76,274	–	352,973
計入／(扣自)年內損益（附註9）	(29,718)	10,704	(4,193)	973	(69,293)	23,302	(68,225)
扣自年內權益	–	–	–	–	–	8,443	8,443
匯兌調整	–	1,940	–	–	2,293	(517)	3,71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51	217,094	14,556	8,804	9,274	31,228	296,907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171	152,740	37,223	5,927	–	–	198,061
計入／(扣自)年內損益（附註9）	43,498	49,372	(18,474)	1,904	76,274	–	152,574
匯兌調整	–	2,338	–	–	–	–	2,33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669	204,450	18,749	7,831	76,274	–	352,973

遞延稅項負債

	超過相關折舊的折舊免稅額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附屬公司可供分派溢利的預扣稅項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公允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265)	69,667	877,953	20,687	–	967,042
(計入)／扣自年內損益(附註9)	1,598	(4,184)#	(51,949)	(21,316)	5,469	(70,382)
扣自年內權益	–	–	–	(298)	–	(298)
匯兌調整	(45)	(206)	13,483	927	(89)	14,07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8	65,277	839,487	–	5,380	910,432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691	21,316	849,076	–	–	875,083
(計入)／扣自年內損益(附註9)	(6,153)	48,351#	(25,513)	20,306	–	36,991
收購附屬公司(經重列)	–	–	4,009	–	–	4,009
扣自年內權益	–	–	–	298	–	298
匯兌調整	197	–	50,381	83	–	50,66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1,265)	69,667	877,953	20,687	–	967,042

款額相當於就本公司在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的可供分派溢利所作的遞延稅項撥備人民幣59,83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95,301,000元)，有關款額並已抵銷該等附屬公司於年內向本身的海外投資者宣派股息所引致的已變現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64,01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6,950,000元)。

32. 遞延稅項(續)

為作財務呈報之用，本集團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總遞延稅項資產	296,907	352,9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總遞延稅項負債	(910,432)	(967,042)
	(613,525)	(614,069)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該項規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的盈利。若中國大陸與海外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訂有稅項條約，適用的預扣稅稅率可能降低。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以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獲得之溢利分派之股息繳納預扣稅。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5,463,000元，乃有關附屬公司未匯付溢利的暫時性差額人民幣109,264,000元，須於分派該等保留溢利時償付，乃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而該等溢利於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分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附屬公司未匯付溢利的暫時性差額的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已獲確認。

本公司支付股息予其股東對所得稅並無影響。

33. 遞延收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忠誠計劃		
於一月一日	31,324	23,707
添加	444,012	346,653
年內已確認收入	(398,266)	(339,03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7,070	31,324

34. 股本

股份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法定：		
10,000,000,000(二零一六年：10,000,000,000)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00港元**	100,000,000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637,042,042(二零一六年：630,472,096)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6,370,420港元**	6,304,721港元
相當於	**人民幣5,447,000元**	人民幣5,390,000元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相當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630,080,426	6,301	5,387
購股權獲行使(附註(a))	391,670	4	3
	630,472,096	6,305	5,39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購股權獲行使(附註(b))	5,388,038	53	47
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已發行股份(附註36)	1,181,908	12	1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7,042,042	6,370	5,447

附註：

(a)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91,670份購股權隨附的認購權按介乎2.53港元至24.70港元的認購價獲行使，導致本公司發行391,670股普通股，現金總代價(未扣除開支)為3,732,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581,000元)。

(b)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388,038份購股權隨附的認購權按介乎2.53港元至24.70港元的認購價獲行使，導致本公司發行5,388,038股普通股，現金總代價(未扣除開支)為82,72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1,993,000元)。

購股權

有關於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及於該等計劃下獲行使的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35。

35.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營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到期，而除另行註銷或修訂外，購股權計劃將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計十年有效。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的每股認購價為2.53港元。就購股權計劃而言，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可低於以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的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i) 購股權的變動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情況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購股權總數 千股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53	923	16.24	15,979	16,902
年內授出	2.53	–	29.48	17,470	17,470
年內沒收	2.53	(3)	21.82	(4,274)	(4,277)
年內行使	2.53	(180)	15.80	(5,208)	(5,38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	740	24.99	23,967	24,707

35. 購股權計劃(續)

(i) 購股權的變動(續)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		
	加權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總數
	每股港元	千股	每股港元	千股	千股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53	1,131	15.71	19,815	20,946
年內授出	2.53	–	21.78	1,579	1,579
年內沒收	2.53	(2)	15.86	(5,229)	(5,231)
年內行使	2.53	(206)	17.27	(186)	(39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	923	16.24	15,979	16,902

年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獲行使購股權的行使當日的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每股35.17港元(二零一六年：每股20.83港元)及每股29.00港元(二零一六年：每股25.35港元)。

年內兩項購股權計劃項下合共5,388,038份購股權獲行使，引致發行本公司普通股5,388,038股及新股本53,9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6,900元)及股份溢價82,671,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1,946,000元)(未扣除發行開支)。於購股權獲行使時，金額人民幣17,989,000元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年內概無與被沒收已歸屬股份相關的購股權儲備轉撥至保留溢利(二零一六年：無)。

(ii) 尚未行使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數目 千股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數目 千股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740	923	2.53	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

* 購股權的行使價可根據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的其他類似變動而予以調整。

35. 購股權計劃(續)

(ii) 尚未行使購股權(續)

購股權計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數目千股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數目千股	行使價*每股港元	行使期
22	66	15.312	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
39	86	11.520	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
30	90	12.120	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90	90	12.120	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
42	89	19.640	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
108	195	24.700	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
1,246	6,098	15.580	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137	496	15.580	一七年四月一日至二三年四月一日
3,148	4,154	15.580	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四年四月一日
2,695	3,100	15.580	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五年四月一日
91	91	21.050	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19	91	21.050	一七年四月一日至二三年四月一日
54	145	21.050	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四年四月一日
36	157	21.050	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五年四月一日
90	146	20.920	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31	31	20.920	一七年四月一日至二三年四月一日
128	166	20.920	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四年四月一日
87	147	20.920	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五年四月一日
22	38	23.300	一七年四月一日至二三年四月一日
116	245	23.300	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四年四月一日
117	258	23.300	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五年四月一日
673	–	25.750	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四年四月一日
672	–	25.750	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五年四月一日
150	–	25.750	二零年四月一日至二六年四月一日
139	–	22.150	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四年四月一日
139	–	22.150	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五年四月一日
13,072	–	29.250	二一年四月一日至二七年四月一日
122	–	47.100	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五年四月一日
652	–	47.100	二一年四月一日至二七年四月一日
23,967	15,979		

* 購股權的行使價可根據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的其他類似變動而予以調整。

35. 購股權計劃(續)

(ii) 尚未行使購股權(續)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於彼等各自的授出日期分為兩至三批。一般而言，第一批於授出日期之後一年歸屬，而餘下批次於其後兩至三年歸屬。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每份購股權有六年的歸屬期。

根據本公司當前股本架構，兩項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將引致發行本公司24,707,000股額外普通股及額外股本247,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06,000元)及股份溢價600,585,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02,036,000元)(未扣除發行開支)。

於報告期結束後，有412,000份及49,000份購股權分別被沒收及獲行使。於此等財務報表獲批准當日，本公司兩項購股權計劃項下有24,246,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佔本公司於當日已發行股份約3.8%。

(iii) 購股權的公允值

本公司董事運用赫爾懷特模型釐定購股權於各自授出日期的公允值，並作為相關歸屬期開支。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授出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允值為每股11.93港元(相等於約每股人民幣10.18元)(二零一六年：每股7.86港元(相等於約每股人民幣6.83元))。

除以上所披露的行使價外，董事在應用赫爾懷特模型時須對股息率、預期波幅、無風險利率等參數作出重要判斷，現概述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息率(%)	0	0–5.32
預期波幅(%)	35.95–42.29	41.74–45.39
無風險利率(%)	0.82–1.53	0.84–2.01

年內，本集團已確認與兩項購股權計劃相關的購股權開支合共人民幣27,879,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3,004,000元)。

36.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乃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採納日期**」)採納，並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作出修訂。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及上市規則，董事會可隨時向其全權酌情選擇的任何合資格人士發出要約，以接納授出的股份獎勵(按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數目)。股份將由股份獎勵計劃之獨立受託人(「**受託人**」)於市場上以本公司撥付的資金購買，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以信託形式為相關參與者持有。於任何情況下，歸屬期不得超過十年。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50,500股於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普通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總代價8,783,000港元(約人民幣7,415,000元)獲購買(二零一六年：零)。

年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獎勵股份**」)詳情概列如下：

					獎勵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獎勵股份數目	年內新授出股份	公允值 人民幣	歸屬日期	於年內已歸屬	於年內沒收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獎勵股份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7,713	–	161,000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7,713)	–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320,335	–	6,680,000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	(70,313)	250,022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	111,108	2,453,000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	–	111,108*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	–	329,646	9,957,000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	–	329,646*
總計	328,048	440,754	19,251,000		(7,713)	(70,313)	690,776

* 該等已授出的獎勵股份中，概無向執行董事授出的獎勵股份。

本集團於年內確認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獎勵開支人民幣7,703,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0,834,000元)。

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批准採納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

為支付根據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獎勵股份須由本公司利用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不時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按面值予以配發及發行，惟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單獨獲得股東批准則另當別論。

36. 股份獎勵計劃(續)

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授出獎勵後，董事會須在撥出資金供認購有關獎勵股份後，於可行情況下儘快從本集團資源中向受託人(或按其指示)支付(或促使獲支付)足夠資金(「**可交付款項**」)。於接獲可交付款項後，受託人須將其用於在受託人與董事會不時議定的時間按面值認購獎勵股份，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有關獎勵股份歸屬前40個營業日。

年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或歸屬的獎勵股份(「**二零一三年獎勵股份**」)詳情概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獎勵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的二零一三年獎勵股份	年內新授出股份	公允值 人民幣	歸屬日期	於年內已歸屬	於年內沒收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二零一三年獎勵股份
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68,300	–	1,173,000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68,300)	–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511,877	–	7,238,000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511,877)	–	–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	82,522	–	1,375,000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82,522)	–	–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14,641	–	234,000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4,641)	–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17,839	–	372,000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7,839)	–	–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1,202,140	–	25,067,000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	(307,212)	894,928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	81,992	1,811,000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	(22,190)	59,802*
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	–	48,637	937,000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	(21,080)	27,557*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	1,198,604	29,578,000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	(166,694)	1,031,91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	–	26,949	1,073,000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	–	26,949*
總計	1,897,319	1,356,182	68,858,000		(626,879)	(585,476)	2,041,146

* 該等已授出的獎勵股份中，概無向執行董事授出的獎勵股份。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已發行1,181,908股股份(二零一六年：無)。

本集團於年內就二零一三年年股份獎勵計劃確認股份獎勵開支人民幣22,39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9,134,000元)。

37.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數額及其變動呈列於此等財務報表第89和90頁所載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集團的繳入盈餘指根據集團重組(「**重組**」)所收購的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及就交換所支付的現金代價之金額。

本集團的資本盈餘指當合生元健康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成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之時由最終股東合生元製藥(中國)有限公司向合生元健康注資的1%股權。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公司在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將每年按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中國公認會計原則**」)計算的法定除稅後溢利(經扣除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的10%撥作法定儲備，直到法定儲備的儲備金結餘達到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或增加資本，惟法定儲備的結餘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38. 收購非控股權益

(a)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七日，本集團向非控股股東收購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的剩餘17%股權，現金代價為311,300,000澳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633,360,000元)。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於完成交易前為本公司擁有83%之間接附屬公司，並於完成交易後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下文概述本集團於Biostime Australia Holdings擁有權變動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之財務影響：

	人民幣千元
收購非控股權益代價：	
先前年度已付按金	524,690
年內已付現金	1,108,670
已付非控股權益總代價	1,633,360
減：	
收購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39,5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	1,593,783

38. 收購非控股權益(續)

(b)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本集團以5,890,000澳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0,542,000元)的現金代價向非控股股東收購Noisy Beast的餘下53%權益。Noisy Beast於交易完成前，為本公司間接擁有47%的附屬公司，而交易完成後，成為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

下文概述本集團於Noisy Beast擁有權變動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之財務影響：

	人民幣千元
收購非控股權益的代價：	
年內已支付現金	21,376
來年應付款項	9,166
支付非控股權益的總代價	30,542
減：	
取得之非控股權益賬面值(負值)	2,2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	32,779

39.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集團收購AB Pharma及其附屬公司（統稱「**AB Pharma集團**」）全部股權。收購代價為16,023,000歐元（相當於人民幣115,795,000元），採用現金形式。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底前支付所有收購代價。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買AB Pharma集團的價格分配仍未完成，須待敲定若干資產及負債的估值及釐定所收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方可落實。

年內，該等資產及負債的估值已完成，而購買價分配已完成，如下：

	就收購確認的初步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確認的最終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經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72	5,172
無形資產	23,534	34,953
按金	1,376	1,376
存貨	9,754	10,374
貿易應收款項	26,276	26,2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613	8,6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992	7,992
應付稅項	(9,219)	(9,219)
貿易應付款項	(13,639)	(13,6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924)	(10,057)
遞延稅項負債	–	(4,009)
按公允值計算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49,935	57,827
有關收購的商譽	64,865	57,968
總代價	114,800	115,795
支付方式：		
現金	114,800	115,795

39. 業務合併(續)

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量化影響概述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增加	11,546
商譽減少	(6,974)
非流動資產總額增加	4,572
存貨增加	627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006
流動資產總額增加	1,6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2,151)
遞延稅項負債增加	(4,054)

重列並無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或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產生任何影響。

4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

	交叉貨幣掉期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優先票據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可換股債券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22,285)	2,792,178	2,743,874	1,223,619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	(62,921)	(426,203)	1,413,479	(1,240,880)
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	–	–	–	24,489
損益中確認的虧損總額	143,818	–	–	–
權益中確認的虧損總額	171,865	–	–	–
利息開支	–	161,217	291,781	5,844
已支付利息	–	(89,365)	(354,540)	–
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的虧損	–	–	–	13,061
轉撥至保留溢利	–	–	–	(14,557)
外匯匯兑變動	3,581	(85,083)	(163,931)	(11,57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4,058	2,352,744	3,930,663	–

41.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42. 抵押資產

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優先票據(以本集團資產擔保)之詳情分別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28及30。

43.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生產廠房、倉庫及汽車。租期商定為一至十年不等。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本集團到期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6,682	32,93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5,813	84,255
五年後	13,069	23,954
	165,564	141,139

44. 承擔

除上文附註43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無形資產	155	33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915	1,629
	12,070	1,964

45. 關連人士結餘及交易

除此等財務報表另外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於年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a) 關連人士交易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向聯營公司採購製成品	(i)	9,481	14,404
向聯營公司貸款		–	40,000
向聯營公司提供貸款的利息	(ii)	1,596	1,154

附註：

(i) 該等交易乃根據雙方協定的條款進行。

(ii) 提供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按年利率4%計息。

(b) 與關連人士的重大未償還結餘

(i) 有關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之進一步詳情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25披露。

(ii) 有關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向聯營公司貸款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20。

(c)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除附註8(a)所披露支付予本公司董事的款項外，本集團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34,829	40,438
退休金計劃供款	513	747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5,591	6,691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10,585	12,235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51,518	60,111

4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七年

金融資產

	附註	持至到期的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債券	17	–	–	136,361	136,361
應收貸款	18	–	–	66,658	66,658
向聯營公司貸款	20	–	–	40,000	40,000
持至到期的投資		22,259	–	–	22,259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	22	–	–	694,696	694,696
計入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	83,446	83,446
衍生金融工具	27	–	82,776	–	82,776
已抵押存款	24	–	–	11,082	11,0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	–	2,090,280	2,090,280
		22,259	82,776	3,122,523	3,227,558

二零一七年

金融負債

	附註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5	–	644,690	644,69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1,186,183	1,186,183
衍生金融工具	27	192,163	–	192,163
計息銀行貸款	28	–	2,352,744	2,352,744
優先票據	30	–	3,930,663	3,930,663
		192,163	8,114,280	8,306,443

4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二零一六年

金融資產

	附註	持至到期的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債券	17	–	–	127,701	127,701
應收貸款	18	–	–	75,873	75,873
向聯營公司貸款	20	–	–	40,000	40,000
持至到期的投資		18,435	–	–	18,435
貿易應收款項及票據	22	–	–	516,624	516,624
計入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經重列)		–	–	68,369	68,369
衍生金融工具	27	–	249,665	–	249,665
已抵押存款	24	–	–	995,498	995,4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	–	1,506,203	1,506,203
		18,435	249,665	3,330,268	3,598,368

二零一六年

金融負債

	附註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5	–	532,121	532,12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經重列)		–	660,519	660,519
衍生金融工具	27	3,074	–	3,074
計息銀行貸款	28	–	2,792,178	2,792,178
可換股債券	29	1,223,619	–	1,223,619
優先票據	30	–	2,743,874	2,743,874
與認沽期權相關的金融負債	31	1,561,387	–	1,561,387
		2,788,080	6,728,692	9,516,772

47.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及公允值等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值如下(賬面值與公允值合理相若者除外):

	賬面值		公允值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嵌入應收貸款的換股期權	2,745	2,914	2,745	2,914
–嵌入優先票據的的提早贖回選擇權	79,529	55,509	79,529	55,509
–該等掉期	–	68,957	–	68,957
–交叉貨幣掉期	–	122,285	–	122,285
–遠期貨幣合約	502	–	502	–
	82,776	249,665	82,776	249,665

	賬面值		公允值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貨幣合約	(5,968)	(3,074)	(5,968)	(3,074)
–該等掉期	(52,137)	–	(52,137)	–
–交叉貨幣掉期	(134,058)	–	(134,058)	–
優先票據	(3,930,663)	(2,743,874)	(4,086,358)	(2,918,743)
與認沽期權相關的金融負債	–	(1,561,387)	–	(1,561,387)
	(4,122,826)	(4,308,335)	(4,278,521)	(4,483,204)

管理層已評定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及計息銀行貸款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資產的到期期限較短。

47.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及公允值等級(續)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以該工具自願交易方當前交易(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下的交易金額入賬。估計公允值時使用下列方法及假設：

(a) 應收債券、應收貸款、非流動定期存款、向聯營公司貸款、持至到期的投資、計息銀行貸款的公允值乃採用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相若的工具現時可獲得的利率貼現預期現金流量計算得出。本集團自身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計息銀行貸款及供應商對應收貸款及應收債券的違約風險均被評估為極低。

(b) 嵌入一筆應收貸款的換股期權基於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使用二項式模型的估值技術計量。

(c) 本集團與多家交易對方(主要為金融機構)訂立遠期貨幣合約。遠期貨幣合約產生之衍生金融工具使用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遠期貨幣合約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同。

(d) 本集團與多家交易對方(主要為具有高信貸質素的金融機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該等掉期及交叉貨幣掉期)乃運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計量。估值技術同時使用可觀察及不可觀察市場輸入數據。該等掉期及交叉貨幣掉期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同。

(e) 嵌入優先票據的提早贖回選擇權產生的衍生金融工具基於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使用赫爾懷特模型估值技術計量。

(f) 優先票據的公允值乃基於領先全球金融市場數據供應商所提供的市場報價。

47.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及公允值等級(續)

以下為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對公允值的輸入數據敏感程度
衍生金融工具－嵌入一筆應收貸款的換股期權	二項式模型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WACC」)	12.00%至13.00%	WACC增加1%將導致公允值減少人民幣209,000元
				WACC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人民幣2,238,000元
		折讓率	13.09%至13.35%	折讓率增加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人民幣922,000元
				折讓率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減少人民幣864,000元
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優先票據的提早贖回選擇權	赫爾懷特模型	信貸利差	2.30%至2.35%	信貸利差增加1%將導致公允值減少人民幣1,953,000元
				信貸利差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人民幣1,955,000元
衍生金融工具－該等掉期	貼現現金流模型	貼現率－收款部分	0.96%至2.96%	貼現率增加1%將導致公允值減少人民幣1,527,000元
				貼現率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人民幣1,497,000元
		貼現率－付款部分	0.89%至2.89%	貼現率增加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人民幣15,243,000元
				貼現率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減少人民幣15,433,000元
衍生金融工具－交叉貨幣掉期	貼現現金流模型	貼現率－收款部分	1.69%至2.25%	貼現率增加1%將導致公允值減少人民幣2,149,000元
				貼現率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人民幣1,022,000元
		貼現率－付款部分	3.40%至4.07%	貼現率增加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人民幣2,333,000元
				貼現率減少1%將導致公允值減少人民幣3,465,000元

47.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及公允值等級(續)

下表説明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值計量的等級：

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

	使用下列數據計量公允值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級別)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級別)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別)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衍生金融工具				
－嵌入一筆應收貸款的換股期權	–	–	2,745	2,745
－嵌入優先票據的提早贖回選擇權	–	–	79,529	79,529
－遠期貨幣合約	–	502	–	502
	–	502	82,274	82,77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衍生金融工具				
－嵌入一筆應收貸款的換股期權	–	–	2,914	2,914
－嵌入優先票據的提早贖回選擇權	–	–	55,509	55,509
－該等掉期	–	–	68,957	68,957
－交叉貨幣掉期	–	–	122,285	122,285
	–	–	249,665	249,665

年內第三級別公允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49,665	2,728
添加	–	27,577
於損益內確認的(虧損)／收益總額	(94,957)	149,052
於權益內確認的(虧損)／收益總額	(62,313)	62,313
匯兑調整	(10,121)	7,99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2,274	249,665

47.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及公允值等級(續)

按公允值計量的負債：

	使用下列數據計量公允值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級別)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級別)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別)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貨幣合約	–	5,968	–	5,968
—該等掉期	–	–	52,137	52,137
—交叉貨幣掉期	–	–	134,058	134,058
	–	5,968	186,195	192,16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貨幣合約	–	3,074	–	3,074

年內第三級別之公允值計量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13,446
現金結算淨額／取消確認	(85,284)	(5,545)
於損益內確認的虧損／(收益)總額	47,031	(8,581)
於權益內確認的虧損／(收益)總額	229,244	–
匯兌調整	(4,796)	68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86,195	–

年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第一級別與第二級別之間概無公允值計量的轉換，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別(二零一六年：無)。

4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衍生工具除外)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銀行貸款、可換股債券及優先票據。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乃為本集團籌集營運資金。本集團亦有其他自業務直接產生的不同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交易，包括交叉貨幣掉期、該等掉期及遠期貨幣合約。目的在於管理本集團經營業務及其財務來源所產生的利率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已審閱並同意該等風險管理的政策，茲概述如下。本集團有關衍生工具的會計政策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2.4。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浮息工具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就定息工具面臨公允值利率風險。

為管理浮息工具產生的利率風險，本集團已訂立掉期，據此，本集團同意於特定期間，按議定金額將定息利息金額與浮息利息金額作差額互換。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計及該等掉期的影響後，本集團計息借貸中約63%(二零一六年：54%)按固定利率計息。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還的浮息借款於整個年度均未償還，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對利率可能合理變動的敏感度。

	基點增加／(減少)	除稅前溢利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6,49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6,493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7,379)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7,379

4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因經營實體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銷售或採購或融資而產生。本集團約1%(二零一六年：3%)的銷售以從事銷售之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而約49%(二零一六年：49%)的成本以相關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本集團的若干經營單位使用遠期貨幣合約對銷外匯風險。本集團亦擁有若干以澳元、港元、美元及歐元計值的銀行結餘。此外，本集團擁有以歐元計值的投資，亦向供應商提供以美元及丹麥克朗計值的貸款，並發行以港元計值之可轉換債券及以美元計值之優先票據。此外，本集團有若干以美元及澳元計值之銀行貸款。

下表載列由於人民幣或澳元兌以下各種貨幣的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在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對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除稅前溢利(基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變動)的敏感度分析。

	澳元／美元／歐元／港元／丹麥克朗／紐元／英鎊匯率上升／(下降)比率 %	除稅前溢利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權益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1,498	–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1,498)	–
倘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5	1,184	–
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5)	(1,184)	–
倘人民幣兌丹麥克朗貶值	5	1,467	–
倘人民幣兌丹麥克朗升值	(5)	(1,467)	–
倘澳元兌美元貶值	5	3,324	(43,133)
倘澳元兌美元升值	(5)	(3,324)	43,133
倘澳元兌歐元貶值	5	1,429	–
倘澳元兌歐元升值	(5)	(1,429)	–
倘澳元兌紐元貶值	5	(44)	–
倘澳元兌紐元升值	(5)	44	–
倘澳元兌英鎊貶值	5	(111)	–
倘澳元兌英鎊升值	(5)	111	–

4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續)

	澳元／美元／歐元／港元／丹麥克朗／紐元／英鎊匯率上升／(下降)比率 %	除稅前溢利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權益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倘人民幣兑美元貶值	5	(530)	–
倘人民幣兑美元升值	(5)	530	–
倘人民幣兑歐元貶值	5	403	–
倘人民幣兑歐元升值	(5)	(403)	–
倘人民幣兑丹麥克朗貶值	5	1,745	–
倘人民幣兑丹麥克朗升值	(5)	(1,745)	–
倘澳元兑美元貶值	5	65	(52,947)
倘澳元兑美元升值	(5)	(65)	52,947
倘澳元兑歐元貶值	5	(2,711)	–
倘澳元兑歐元升值	(5)	2,711	–
倘澳元兑紐元貶值	5	1,893	–
倘澳元兑紐元升值	(5)	(1,893)	–
倘澳元兑英鎊貶值	5	(279)	–
倘澳元兑英鎊升值	(5)	279	–

* 不包括保留溢利

4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公認及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按照本集團的政策，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必須先通過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結餘的情況，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質押存款)的信貸風險因交易對方違約而產生，最高風險相當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獲公認及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不需要抵押品。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採用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督資金短缺的風險。該工具考慮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例如：應收賬款)的到期日及來自經營業務的預期現金流量。

除下文所列項目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人民幣32,997,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3,175,000元)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一年後到期)之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融負債將於12個月內到期。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到期日
優先票據	**3,646,428**	2,542,703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計息銀行貸款	**1,844,277**	2,242,791	二零一九年四月

4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繼續以持續基準經營的能力，維持穩健的資產負債比率支持其業務，以及將股東的價值提升至最高。

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變動及有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管理及調整其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透過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以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並無受到任何外部資本要求的規限。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均未改變。

本集團採用資產負債比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監控資本。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總負債	**9,918,178**	11,015,244
總資產	**14,131,270**	14,211,348
資產負債比率	**70%**	78%

49. 比較金額

誠如此等財務報表附註4進一步闡釋，由於年內報告分部重組，若干比較金額已經重列，以符合本年的呈列方式。

誠如此等財務報表附註39所進一步闡釋，上年進行的業務合併的購買價格分配已於年內完成，若干比較金額已經重列，以符合本期的呈列方式及會計處理。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並無呈列，因為追溯性重列並無對上期期初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資料產生影響。

5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	43
應收貸款	44,910	48,789
於附屬公司投資	4,081,232	4,305,17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897,839	3,838,841
遞延稅項資產	354	379
衍生金融工具	79,529	177,794
非流動資產總額	8,103,893	8,371,024
流動資產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649	6,24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242,702	1,303,983
向附屬公司貸款	2,258,817	189,183
應收貸款	21,748	27,084
衍生金融工具	2,745	2,9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4,613	997,311
流動資產總額	3,697,274	2,526,72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8,378	51,58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254,893	1,157,1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925	14,244
應付稅項	2,009	2,150
可換股債券	–	1,223,619
優先票據	284,235	201,171
流動負債總額	1,559,440	2,649,870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2,137,834	(123,14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241,727	8,247,878
非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134,058	–
優先票據	3,646,428	2,542,703
非流動負債總額	3,780,486	2,542,703
淨資產	6,461,241	5,705,175
權益		
已發行股本	5,447	5,390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份(附註)	–	24,489
儲備(附註)	6,455,794	5,675,296
權益總額	6,461,241	5,705,175

羅飛
董事

羅雲
董事

5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述如下：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 人民幣千元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人民幣千元	繳足盈餘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兑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43,825	66,978	(42,141)	3,260,270	6,914	899	(90,856)	961,759	4,607,64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339,859	709,575	1,049,434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6,848	–	–	–	30,734	–	–	–	37,582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	–	–	22,870	–	–	6,782	–	316	29,968
購回可換股債券	–	(24,847)	–	–	–	–	–	–	(24,847)
轉撥至保留溢利	–	(17,642)	–	–	–	–	–	17,642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50,673	24,489	(19,271)	3,260,270	37,648	7,681	249,003	1,689,292	5,699,78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579,698)	1,223,146	643,448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89,935	–	–	–	9,890	–	–	–	99,825
就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發行的股份	–	–	(10)	–	–	–	–	–	(10)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股份	–	–	(7,415)	–	–	–	–	–	(7,415)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	–	–	288	–	–	21,441	–	8,364	30,093
購回可換股債券	–	(9,932)	–	–	–	–	–	–	(9,932)
轉撥至保留溢利	–	(14,557)	–	–	–	–	–	14,557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0,608	–	(26,408)	3,260,270	47,538	29,122	(330,695)	2,935,359	6,455,794

本公司的繳足盈餘為根據重組收購的附屬公司股份的公允值超過本公司於交換日期已發行股份的面值。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一年第二次修訂)，股份溢價賬及繳足盈餘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債務。

購股權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公允值，詳情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2.4內有關以股份付款的會計政策。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時，該數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於相關購股權到期或被沒收時轉撥至保留溢利。

51. 核准財務報表

此等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核准及授權公佈。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摘錄自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並經重列／重新分類(如適用))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入	4,561,299	4,731,563	4,818,561	6,505,616	**8,095,345**
毛利	2,975,120	2,926,931	2,984,565	4,059,067	**5,265,614**
除稅前溢利	1,162,096	1,118,335	502,748	1,456,520	**1,368,738**
所得稅開支	(341,381)	(311,549)	(210,201)	(404,558)	**(440,240)**
年內溢利	820,715	806,786	292,547	1,051,962	**928,498**
以下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20,715	806,786	250,687	954,396	**932,846**
非控股權益	–	–	41,860	97,566	**(4,348)**
年內溢利	820,715	806,786	292,547	1,051,962	**928,49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人民幣）					
年內溢利					
－基本	1.37	1.34	0.41	1.52	**1.48**
－攤薄	1.34	1.31	0.40	1.50	**1.46**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非流動資產	1,775,147	2,295,440	9,206,410	9,777,038	**10,140,204**
流動資產	2,865,872	4,335,721	4,637,993	4,434,310	**3,991,066**
流動負債	(2,044,810)	(1,267,624)	(6,679,324)	(5,239,533)	**(3,297,849)**
非流動負債	(80,616)	(2,446,450)	(3,562,836)	(5,775,711)	**(6,620,329)**
淨資產	2,515,593	2,917,087	3,602,243	3,196,104	**4,213,092**
以下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515,593	2,917,087	3,293,152	3,161,506	**4,213,092**
非控股權益	–	–	309,091	34,598	**–**
	2,515,593	2,917,087	3,602,243	3,196,104	**4,213,092**

H&H Group
inspiring wellness

Health and Happiness (H&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健合 (H&H) 國際控股有限公司